Table of Contents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一章

孟明珠明艳照人是圈内公认的事实。

美艳的外貌加上凹凸有致的身材，不少片商曾以高价诱她拍三级片，但皆被孟明珠所拒。她是堂堂孟氏企业董事长孟扬的长女，无论是在见识上或是气质上完全符合上流社会的要求。祇可惜她对孟氏企业毫无兴趣！她有自己的目标，她一心想在演艺圈闯出一番名堂，虽然目前她小有名气，但她的目标并不仅此。她想拿一座金钟奬来证明自己的实力，证明自己并不是徒有一张漂亮的脸蛋。

而现在她的机会来了，想到这里，她就忍不住暗自窃喜。

目前她接了一部家庭喜剧，全景在南部拍攝。她自愿提供孟家的别墅作为拍攝的场景，未取分毫的作法赢得工作人员一致的赞赏。当然，她的付出并不是毫无目的的，这部家庭喜剧是名編剧家麥世毓的作品之一，而他的作品连续三年获得金钟的殊榮，今年他将卯上全力专为金钟奬写一部肯定得奬的戏，他打算由自己来选择适合的角色。

孟明珠希望获得青睞，即使诱惑麥世毓亦在所不惜。更何况，她并不吃亏。在这部家庭喜剧中，麥世毓亦将同行。她看过麥世毓，他有一副足以大红大紫的外表，但他却选择了幕后工作，这点令她非常的不解，但她也没打算去瞭解他，她祇想为自己的事业再创高峰。

所以，她来求助她的妹妹——孟天爱。

孟天爱，和孟明珠迥然不同。

古板的眼镜配上邋遢的外表，孟明珠简直不相信这真是她的亲生妹妹！但毕竟血浓于水，她再怎么不愿意相信，天爱还是她妹妹。

而姐妹之间本来就应该互相帮忙。

「你到底要我怎么个帮法？」孟天爱坐在孟家别墅专为明珠准备的套房里无奈的问道。

孟明珠比工作人员提早一天回到南部家里打点一切。

「我祇是希望你能从麥世毓身上打听他新剧属意的人选。」孟明珠说道。孟天爱扶扶镜框，皱着眉看着她。「我根本不认识他，怎么帮你打听？」

「你当然不认识他。他是名編剧家，而你一直待在乡下。我祇是希望你能在我们拍攝期间暂时充当佣人。」

「佣人？但是我要照顾孤儿院的孩子们。」

孟明珠手一挥，一副不屑的神情。「你可以再请别人帮忙，难道你忍心让你的亲姐姐失望？」

「我没有这个意思。姐，你可以直接问那个甚么麥的，不就知道了吗？」孟天爱长年在乡下，不太明白都市人繁杂的心思。

「傻瓜，我要是直接的去问他，岂不给他留下坏印象？天爱，我祇是希望你帮个小忙，你不会不愿意吧？虽然我很想用美色去诱惑他，但我怕偷鸡不着蚀把米。你就不同了，你长得那么平凡，没人会注意到你，你祇要偶尔靠近他，然后放尖耳朵去听听他说些甚么，有没有谈起属意的人选就够了，不是甚么大不了的事。」孟明珠说得好似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样子。

孟天爱苦笑。她对于明珠无心的刺伤倒已不在意，毕竟自己长相平凡已是公开的事实。

孟家两女，就属明珠样样出色，而她祇能在乡下过着平凡的生活。

她从没抱怨过，因为她满足于自己愜意的日子。

「天爱，你真忍心看见你姐姐一辈子祇是个小有名气的演员？」孟明珠裝出楚楚可怜的腔调。她深知自己妹妹是吃软不吃硬的。

「我……」天爱似乎心软了。

「又不是要你去勾引他。若是要勾引，我干脆自己来就好，也用不着求你。你放心，他不会看上你这种女孩的。」

「好吧，我答应你就是了。但我先声明，我不可能一直放着孤儿院不管。」

「没问题，祇要你答应，我会安排一切的。」孟明珠满心欢喜的说道。

隔天，工作人员浩浩荡荡的来到孟家别墅，孟明珠早就打点好一切。他们一抵达，餐点、洗澡水全准备好了，让工作人员看了笑

呵呵，对孟明珠细心体帖的服务赞不绝口。

在他们眼里，孟明珠守时、敬业，还设想周到，在圈内真是难得一见。但麥世毓倒没啥感觉。

他一抵达孟家别墅，就直接钻进暂时属于他的房间里。

孟明珠向天爱使了一个眼色。

天爱轻叹口气，悄悄消失在客厅。

她端着餐点走到麥世毓的房前。

她敲着门。

好半晌，一点声响也没。

她加重力道地敲。

一会儿，门打开了。披着浴巾的麥世毓怒气腾腾的站在她面前。

「你想干甚么？」他吼道。

她发愣的看着他赤裸的胸膛，有好一会儿都说不出话。

虽然她时常替孤儿院的孩子们洗澡，但这倒是头一次见到男人的胸膛。

他的嘴角讥誚的扬起。「我该不会是遇上女色魔了吧？」他双手环胸，高傲的看着眼前这个看似平凡无奇的女孩。

她蓦地抬起头来，瞪着眼前那张英俊的脸孔。镜框后一双黑色的眸子闪过一丝怒气，然后她笑了，笑得那么突然，反让麥世毓大惑不解。

「你笑甚么？」他压低声音问。

「这是头一次有人称我叫女色魔。」她的眼里有着浓浓的笑意。

「被人当作女色魔，你很高兴？」他仍然疑惑。

「不是高兴，是有趣。」她的笑容使她的脸孔散发出纯真的风采。「你饿了吗？」她想起她的身份，还有她的使命。

他上下打量她，祇有「平凡无奇」四个字可以形容她，他挑起眉看着她。

「我是很饿，但恐怕你不太合我胃口。」他故意以懒洋洋的腔调说道。

「我？哦！不，我是指餐点……」她停顿下来，像是瞭解他话里的意思。她瞇起眼睛盯着眼前得意扬扬的麥世毓。

「你饿了？」她轻声说道。

「甜心，你真聪明。」他故作诱惑的口吻回答她。不知为何，他就是想逗她，尤其想到刚才她瞪着他胸膛的模样，好像从没见过男人打赤膊，但却又裝作一副世故样，他就更想逗她了。

她的笑容未曾消滅。「我去替你打电话。」

「打电话？」

她笑得眼睛都瞇起来了。「告诉我，你喜欢高的、瘦的还是胖的？或许金发碧眼比较合你口味？祇要你告诉我，我马上替你打电话，保证三十分钟之内就到，来得及吧？」

他愣住了。没想到这番话会从她嘴里说出来。

「你倒满清楚的！」他无法测量她寬松的衣服下究竟是洗衣板或是玲瓏有致的身材。或许是他麥世毓的眼光有误……

她耸耸肩。「住了二十多年，不清楚也难。」

「你一直住这里？」他倒有些讶然。「不想去台北闯闯？」

「在这里不好吗？」她有些不耐。「你想不想吃？如果不吃，我可要退下了。厨房还有事呢！」她捏造理由。

「你是孟家佣人？」他依旧靠着门，完全无视于自己正半裸着，也没打算回答她先前的问题。

「临时佣人。」她更正。

「你几岁了？」他突然问道。

「女人的年龄向来保密。」原本她打算先来探探这位名編剧的为人，先有个认识，将来好逐步接近他，没想到第一次见面他们就说了这么多……一点也不像第一次认识。

她可以忍耐明珠无心的讽刺，因为她知道那是事实；但对于眼前这位从台北来的陌生人，她就是无法忍受他的嘲弄。满脸的自大，好像全天底下的人都必须匍匐在他脚底似的，纵使她孟天爱的个性再温驯，也会被他激怒。

「你还在这里吗？」他举起手在她眼前晃，英挺的脸庞尽是嘲弄的意味。她看向他。

「我在这里。你不怕着凉？」她若有所指的瞄向他健壮但赤裸的胸膛。他耸耸肩。

「我天生耐寒，你叫甚么名字？」基于某种原因，他冒着会感冒的危险在这里陪一个平凡无奇的女孩聊天。不知道是为甚么，但他真的不想终止这谈话。换言之，他喜欢跟她聊天。

虽然她有着再平凡不过的外貌，黑色大眼镜像只丑陋的蜘蛛盘据在她脸上，及肩的秀发绑成马尾，看起来倒是清新可人，如果她的刘海不遮住大半个脸，相信会更好。

他根本无法看清她完整的脸蛋，但她稚嫩俏皮的声音还有犀利却并不伤人的言词却吸引了他。是吸引吗？也许该说很久没人跟他这样说话了，自从他红透演艺圈后……

最重要的是她的笑容。薄薄的红唇一上扬，彷彿天底下再烦恼的事也会因为她的笑容而消失了。

她看着他。「你还在吗？」她仿照他的话。

他回过神来。「我当然在。你还没告诉我你的名字呢？」

「有必要吗？」她皱起眉头。「我祇是个临时佣人，没必要大肆宣传我叫甚么名字。」

「不是大肆宣传，祇有我知道而已。」

「我又不认识你，干嘛要告诉你？」她把不耐表露在脸上。「若是你不吃，我就退下了。晚餐八点准时开饭，你想吃饭就自己下来。」她转身欲走，捧在手上盘子的重量已经让她有些吃不消了。

「等等。」他光着上半身，挡住她的去路，完全不在意有没有人看见他。「我还会见到你吗？」他情不自禁问出这个问题。

「我是临时佣人。」她祇肯回答这一句。

「你都是这样对待孟家客人的吗？你不怕我打小报告，然后解僱你？」

「解僱？」她终于忍无可忍的将盘子重重地放在他手上，否则她不敢保证下一秒钟，它是否会摔成碎片。「我求之不得。」说完，她从他身旁闪过，迈步就走。

「喂……」他想追下去，却顾忌着半身的赤裸。他并不羞于让自己健硕的体格见人，但某些女工作人员恐怕就会造作地尖叫了。

他虽无奈，却也祇得放弃了。

他走回房间，一股寂寞之感油然而生。

他想知道她是谁，叫甚么名字？听她的谈吐，不像是个临时佣人……更重要的是，他想再见到她。

他为这个念头感到好笑，但没一会儿，他的笑声尽褪。

因为他感受到其中的严重性了。

上帝保佑他！他竟然对一个平凡无奇的女孩感兴趣了。

孟天爱一下楼，马上被孟明珠拉到一边。

「怎样？他有没有露口风？」她着急的问道。

孟天爱心不在焉的回答她：「姐，没人第一次见面就会把心里的话全说出来的。」

明珠失望极了。「我真希望他属意的对象是我，或许我该自己上阵……」

「姐，事情要慢慢来，急不得的。」她安慰道。

「我又不是要你勾引他！再慢慢来，要是他真属意别人，我连挽回的余地都没有。他真没露一点口风？」孟明珠不死心的追问着。

天爱摇摇头。「你要真有实力就不怕他不选你。姐，没必要靠他才能达到你的目的，他太过自负，我不喜欢他。」即使他看起来魅力十足，她也不为所动，她孟天爱不是祇看男人外表的女孩。

「又不是要你嫁他！」孟明珠口气有些轻蔑。「你想嫁他，还得排隊呢！多少美女想跟他约会，哪会轮得到你？天爱，你得再加把劲，你不是对人类心理学颇有研究，把孤儿院那群小鬼头整治得服服帖帖的吗？你可以想办法让他说出来嘛！」

「谈何容易！」天爱低声说道，她想起麥世毓高傲自负的脸孔就有气。她孟天爱一辈子没见过这样自大的男人，在乡下的男人全是老实、木訥，哪像他嘴巴不饒人；不过是见了他一次半裸就叫她女色魔。若不是倒楣，送她钱请她看，她都不愿意。

「天爱，你加把劲嘛！你总不希望你姐姐一辈子做个小女演员，一辈子红不了吧。」

「爸的事业……」

「我对它没兴趣。」孟明珠连忙举起手来。「我没商业头脑，而且我也不打算培养。你若喜欢，我帮你跟爹地说，将来把所有

事业全交给你。」

「我也不希罕。再说，爸欣赏你，他不会把事业交给我的。」天爱脸色阴暗。

「天爱……」孟明珠没时间管天爱的事，她已经自顾不暇了。她看见导演比着手势要她过去。「不跟你多说了。我还有事要办，你别忘了我交代的事就行了。」她匆匆忙忙的走了。

孟天爱无言的盯着明珠走到一个中年男人的身边。她不禁轻叹口气，这么多烦人的事，她宁愿陪着天真无邪的小朋友还令她来得快乐些。

她突报想起麥世毓英挺而又冷酷的容貌，那是一张足以吸引女人但却自负过头的脸孔。很可惜她对他没兴趣，不祇是她不欣赏他高傲的态度，更重要的是她清楚自己的份量。

一张称得上是平凡无奇的脸蛋，是很难吸引男人的注意的。

晚上八点钟准时开饭。

孟明珠微笑着站在客厅看着工作人员狼吞虎嚥，尤其她的眼光时常停留在麥世毓身上。

她自愿负担起一日三餐，免除了工作人员天天吃便当的痛苦，此举又赢得工作人员的感激。不过，她倒不在乎这些，她祇在乎麥世毓的感受。

孟明珠不是没看见麥世毓脸上依然是面无表情的冷酷。然而，她非但不气餒，反而生出一股斗志。

她孟明珠不到黄河心不死。

她招呼着孟家佣人们端上一盘盘上等的佳餚。

麥世毓根本连看都不看一眼。

他的眼光一直停留在一个个接踵而来的佣人身上。

「嘿，大麥！你在看甚么？」高杰是麥世毓的好友，最近因产生了职业倦怠症，把公司全交给副手，跟着麥世毓来乡下度假。

「这全是些老妈子嘛！你有恋母情结呀？」

「你闭嘴。」麥世毓食不知味。他没见到先前的女孩出现，心中感到一丝失望。

他原以为能再看见那个平凡无奇却说话有趣的女孩……他眉头一皱，没想到那女孩对他的影响还真大，竟能令他感到悵然若失。

「大麥，你不对劲？下午溅了身烂泥，心情不好？要不要我说笑话给你解闷？」高杰在高中时代就与麥世毓是知心朋友，自然他也格外关心麥世毓。

「你的笑话千篇一律。」麥世毓冷眼看完最后一个上菜的老妈子。

她果真不在这里。

他的心一沉。

「你谈恋爱了？」高杰突然没头没尾冒出这句。

麥世毓回过神。「我像谈恋爱的样子？」

「不像吗？整个人失魂落魄的。」

麥世毓盯着他好一会，摇摇头。「不可能。我绝对不会对她动感情的。」他说服自己。

「她？」高杰惊讶了。「你真认识一个她？是谁？」

「临时佣人。」

「临时佣人？」高杰震惊的看了那些老妈子一眼。「不会是她们吧！」他夸张的语气令麥世毓失笑。

「相去不远了。」

高杰更吃惊了，他想再多挖些内幕消息。

孟明珠走过来了。

「麥大編剧，这些菜合不合你胃口？」她一路走过来，跟导演敬酒，又跟制作寒暄，终于走到了麥世毓这桌。

她想引起麥世毓的注意，所以今天特别穿了一袭红裙，显得她更加地嫵媚动人。

高杰看一眼麥世毓盘中几乎未动的菜，说道：「别管它合不合胃口。孟大小姐有没有兴趣看电影？也许愿意陪陪我这寂寞男人消磨几个小时。」他扬起眉，想展现他「花花公子」的迷人魅力。

「这里离电影院要好几个小时才能到。你可以叫张妈带你到三楼放映室，虽然效果没电影院好，但七十二吋萤幕也够看了。」她随口说完，注意力就放在麥世毓身上。「麥編剧，你还习惯住的地方吗？」

如果不是孟明珠有心在演艺圈多闯几年，或许她会把麥世毓列为结婚对象。

就可惜麥世毓太捉摸不定了，否则依他的外形、气质，还有才气，倒是不失为一个结婚的好对象。

「还不错。」他想开口问有关平凡女孩子的消息，但礙于某些因素，他始终未问出口。

他到现在还不太相信，他竟然会对这样一个外貌毫无吸引力的女孩感兴趣。

「真的？让你们住得舒服是我的责任。麥編剧，你肯来这里就是我的光榮，你习惯喝睡前酒还是吃消夜？你写剧本一定需要灵感，或许稍晚些我叫人送上去，你不介意吧？」

麥世毓不耐的表情表露无遗。「我没习惯喝睡前酒，也不打算吃……」他停顿下来，神情古怪的看着她。「你会请人送上来？」

「当然。总不能劳动麥大編剧自己下楼吧！」她微笑着。

他嘴角扬起。「我接受你的好意。」甚至期待送餐的临时佣人，想到这里，他的嘴角无形中咧得更大了。

献了好一会的殷勤之后，孟明珠转身离去。高杰看着她的背影，忍不住叹口气。

「她的嘴巴像是抹了蜜似的。我确定她对你必另有图谋。」高杰注意到麥世毓漫不经心的表情。「你一整晚是发甚么晕呀？」

麥世毓依旧是心不在焉。

他祇回答一句：「或许真如你所说的吧。」

「我说甚么？孟明珠对你另有图谋？这不会让你受寵若惊吧？我高杰认识的麥世毓可不是这种人！」高杰怀疑的看着他。

「或许我真的是谈恋爱了吧！」麥世毓突然没头没尾的冒出一句话后，又开始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

他的话，让高杰惊得好半晌说不出话来，

「我真不明白，天爱小姐也是孟家小姐，为甚么就要待在厨房里吃饭？」张妈为孟天爱抱不平。

她在孟家别墅服务三十多年，天爱几乎是她一手扶养长大的。她们彼此之间的感情绝不止于主仆关系，张妈甚至把天爱视为亲生女儿般的爱寵着。而现在要她眼睁睁看着天爱被貶为佣人，她实在心疼。

「不待在厨房里吃饭，我就祇有饿肚子了。」天爱自嘲道。

「我不是这个意思。」张妈特地为她燉了碗燕窩，端到她面前。

「张妈，不必这么麻烦。」天爱抗议。

「不麻烦，一点都不麻烦。真弄不懂大小姐到底在搞甚么名堂，竟然要你当佣人？叫你一个堂堂二小姐侍候外头几十个粗汉，这不是在折磨小姐你吗？」张妈抱怨道。

天爱忍不住失笑。「张妈，这不是以前那时代。我现在祇是普通乡下女孩，你也别叫我甚么小姐、小姐的，我不习惯的。」

「我叫了二十几年的小姐，不叫才不习惯。外头那群人打算甚么时候走？」

天爱耸耸肩。「我也不知道。大概拍完就走吧！」。

「那需要多久？让你充当佣人就已经很委屈你了，现在连你的房间也要让给他们住。大小姐也太过份了。」

「不会多久时间的。顶多，把儲藏室清一清，我睡那里就行了。」

「那怎么行？那么小的房间……」

「我自愿的嘛！反正这一切全是为了姐姐。我不尽心也不行啊！」

「小姐，你真苦命。」张妈不禁拭泪。

「张妈，你别太夸张了。我又不是灰姑娘，没那么悽慘，祇是睡几天儲藏室而已。」

「不如我的房间让给小姐吧！」张妈自告奋勇。「虽然没小姐原先的房间大，但起码住起来比儲藏室舒服多了。」

「张妈，不必了。」天爱安慰她。「要完成姐交代的事花费不了多久的时间。到时候等姐达到目的，我就轻松了。」

「你老是关心他们，他们可不把你当回事。」张妈忍不住抱怨。「先生还有太太已经好几年没来看你，也不准你去看他们，这次如果不是大小姐要拍戏，她根本不会来这种乡下地方。孟家上下除了天爱小姐，全是自私自利，没一点良心。」

「张妈！」天爱制止她再继续说下去。「这是我的命，谁叫我是『扫把星』。」她强颜欢笑，眼里的光采在瞬间消失。

「胡说，我张妈跟了小姐这么多年，我就没遇上过甚么大災大难的，全是先生太太胡謅的。」

天爱笑不出来了。「张妈，我们别谈这件事了，好不好？」

张妈把一切看在眼里，她为她的宝贝感到不值，但却又无从安慰她，怪衹怪她生错人家。

「小姐，下午杨硕老师打过电话来，问你怎么请假了？」张妈突然想起这件事。

「张妈，甚么时候你改口叫他老师了？阿硕也是你从小看到大，你不必这样客气。」天爱说道。

「他现在做了老师就不一样了。老师很值得我们尊重的。」张嫣一本正经地说道。虽然她大字不识几个，但尊师重道的道理她还懂。倒是常听人说起北部的学生拿刀想砍老师，她就是没法子理解。这年头大不如前啦！甚么事都反着转了，就连天爱小姐也沦为佣人，这是甚么世界？

孟明珠趁着空闲，走进厨房。「天爱，有机会了。」她开门见山道。

「甚么机会？」张妈好奇的问道。

「一炮而红的大好机会。」孟明珠得意扬扬的朝着张妈说道，报后转向天爱。「麥世毓今晚想吃消夜，你可以趁此机会好好打听一下，若是他真属意别的演员，在这几天我一定要好好改变他的想法……」她话还没说完，就引来张妈的反对。

「大小姐，你要天爱小姐一个人进男人房间？」张妈不可思议的看着她。

「你别误会。我衹是想让天爱打听消息。」

「那怎么行？天爱小姐好歹也是个黄花大閨女，又没男朋友，要是传了出去……」

孟明珠翻翻白眼。「我又不是要她勾引男人，衹是希望她替我探探口风，张妈，你别这样古板，好不好？」她不耐烦起来。

天爱饒有趣味地望着她们，她没打算插嘴。

「女孩衹要单独进了男人的房间，男人就成了色狼了，尤其是在半夜。消夜我替天爱小姐送去。」张妈忍不住维护天爱。

孟明珠一副受不了张妈古板思想的样子。

「张妈，你打算怎么问他？明目张胆？还是旁敲侧击？」

「旁敲侧击？」张妈一头雾水。「打鼓吗？」

天爱低低笑了起来。

「张妈！你连书都没唸过，怎么去套人家名編剧家的口风。别人我没把握，万一传了出去，我就不用做人了。说来说去还是天爱去我比较放心。天爱，你帮不帮姐姐的忙？」

天爱看了眼张妈的脸色。「我都搬到儲藏室去了，还有甚么忙不能帮？」她认命的说道。

「我就知道你是我的好妹妹。」她亲热的抱天爱一下。「等我红透半边天的时候，你这个做妹妹的也光彩。」

「祇要天爱小姐先别让人欺负了。」张妈忍不住插嘴。她还是不赞成大小姐的作法。

「你放心。他不会欺负天爱的。来片场探望他的女人都比天爱漂亮几百倍。」

「我们天爱小姐哪点不如人了？她……」

「张妈！」天爱阻止张妈继续维护她。「你放心，我会没事的。麥世毓看起来虽然自大些，但我相信他还算是个正人君子。再说，我们是在孟家，要是有甚么不对劲，我会大叫救命的。」天爱安慰她。

孟明珠在旁猛点头。

「你忘了房间隔音设备做得多好，门一关上，里头再吵的声音外头也听不见。」张妈提醒她。

「张妈！」孟明珠和天爱将于忍不住同时叫道。

「你太多心了。你忘了我学过柔道，不怕别人欺负我。」天爱微笑道。虽然她明知依她的外貌相当安全，但她还是安慰张妈。

「这可不一定哦……」张妈咕哝道。

麥世毓第十二回看钟了。

打从他吃完饭回房起，他就开始期待平凡女孩的来临。平凡女孩是他为她取的别名，既然他不知道她的名字，祇好为她取个名字好方便叫她。

他再看一眼钟，不明白自己心中为何如此渴望见到她。就在刚刚数分钟前，他赶走了颇有兴致聊天的高杰，就祇为了等待平凡女

孩，这种情形从不曾在他身上发生过。

莫非真如高杰所说，他在谈恋爱了？

不可能！如此平凡无奇的女孩怎会叫他动心呢？再加上她有一张利嘴。偶尔吵吵嘴是颇有乐趣，但做情人？门都没有。

但他还是满心期待着，根本就无心写剧本。

直到十一点钟声响起，轻轻的扣门声几乎淹没在钟声之下。

他耳尖的弹跳起来去开门。

平凡女孩正捧着消夜站在门口。

他的眉不自觉的提起。「好久不见。」

「事实上，还不到一天。需要我端进去吗？」她看着他，问道。

「当然。」他侧开身子让她走过去，他闻到她的发香，顺手把门关上。

他不想让路过的高杰或工作人员看到他们。

她显然没注意到。

她把面放在桌上，看见散乱一桌的稿纸。「你在写剧本？」

「没错。你真的是临时佣人？」他走近她。

「你怀疑？」她抬起头来看着他。

「岂止怀疑。」他又露出自大狂妄的笑容。「晚餐时我没见到你出来。」

「没必要每个佣人都出来给你看吧！」她面不改色的回答他，脑子里净想着该如何才能将话题转到孟明珠想知道的事情上。

「你是編剧？」她故意问道。

「你怎么知道？」他倒吃惊不少。

「你以为乡下人孤陋寡闻？」她挑起眉，语气尽是挑兴，她就是忍不住跟他斗嘴。

他倒不以为意。「别多心，不是说你孤陋寡闻，祇是觉得好奇而已。下午你似乎还不知道我的身份，面你煮的？」他盘起腿，轻松的坐在榻榻米上。

「不是。」她先回答他的疑惑，然后回归正题。「我是听其他的工作人员说的。你很有名？」

「小有名气而已。如果不是你煮的，我就敢吃了。」他故意拿起筷子说道。

「为甚么？不相信我的手艺？」她忍不住问道。

「不是不相信。而是在经过下午短暂的相处后，你似乎对我印象不太好，我怕你下瀉药。」他看她一眼，有意逗她。

「岂止观感不太好。」她想起孟明珠交代的事，又回到正题上。「听说你一连拿了三座金钟？」

他开始尝起面来。「你对我有兴趣？」而他很高兴她对他感兴趣。

「兴趣称不上。好奇倒是有些。你打算今年再赢一座？」她渐入核心，也许明天她就可以回孤儿院了。

「你是对我本人有兴趣，或是我的才华？」他盯着她问道。

她也回盯着他。「一定要说吗？」

「当然。」而且他迫切想知道。

「如果我说都没有呢？」

「那你就是在说谎。」

「我像是说谎的样子吗？」她开始气恼起来。介于忠于自我与孟明珠之间的确不好受。

「像极了。你不介意坐下来谈？」

「没必要。」

「但我的脖子想要。它累了，而且非常累，如果你肯坐下来让我平视你的话，我会很感激你的。」他真怕她一转身就离去。

没想到她倒乖乖坐下。

显然她对他也有相当程度的好奇。

这令麥世毓有些开心。

因为他对她也有同样的好奇。

「我叫麥世毓。」他先自我介紹。

「我知道。」

「但我不知道你的名字。难道它是个秘密？」

「不是。」

「这表示我有荣幸知道你的芳名？」他扬起眉。

「我祇是个临时佣人。」天爱显然有些为难。

「而你要我一直用临时佣人来充当你的名字？」他故意装模作样。「你愿意我看到你时，大声的叫你『临时佣人』？」他装出滑稽可笑的模样。

「有没有兴趣当演员？」她嘲弄他。

「你真打算跟我打哈哈？我已经说出我的名字。而你却无动于表？」他一副伤心的样子。

她几乎失笑。「我们见面不超过两次。」

「就目前而言是没超过两次。但还有明天、后天，更甚者还有更久的时间，我都会待在这里。」或许更久，他不知不觉的加上一句。

她犹豫了一会儿。「我叫天爱。」她终于说出来。

「姓呢？」他追问。

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之下，她的眼神一黯。「我没有姓。」

「没有？」他倒吃惊了。

她垂眼露出哀伤的样子。「我是个孤儿，从小就被丢在孤儿院门前。身上没信也没钱，院长见我可怜，好心为我取名字，叫天爱。虽然我不得已跟着院长姓，但我从不知道父母他们姓甚么……」她作戏做得不可自拔。

「取名天爱是希望老天疼爱你？」他轻声说道，为她感到有一丝伤心。

她略略迟疑地点了点头。

她几乎想大笑出声。没想到身为名編剧的他竟然会相信她这种老掉牙的故事，但她一想起她的名字的由来倒也有几分事实，她的心情也跟着沮丧不少。

「现在这种弃婴实在太多了。」他为她的不幸遭遇而感到生气。「不要子女，何必要生？既然生了就该负责。而不是把柔弱无依的小婴儿送往孤儿院，更不应该把他们丢在垃圾桶里。」他愈说愈生气，声量在不知不觉中提高了不少。她颇有同感的点头，想起最近一则弃婴的报导。「任谁想到那幅情景都会生气，更何况是像你这样的好心人。」她顺口说出。

「我好心？」他微微一笑。「你认为我好心？」

「难道不是吗？」

「是啊！没错。」他喜孜孜道。

天爱也不由自主的跟着他发笑。「你这么高兴？」

在她的观感里，他是个好人，这表示他在她心目中的印象比下午裸着上身吵嘴时要好得太多，他怎能不高兴？

麥世毓暗笑自己有些像白痴，竟然会为了一个平凡女孩扯动内心深处从未有人进入的感情世界。

「我不是高兴，是觉得有趣。」他掩饰自己的真意。

「有趣？这两个字我在一天之内听见很多次了。」

「显然你相当有趣。」他调侃道。

「有趣的应是你！」她反駁。

他笑了。「绝不是我。平凡……」他差点失口叫出他为她取的别名。「天爱，我可以叫你天爱吗？」

「随你。」她倒无所谓。

「好吧，我也可以允许你叫我世毓。」他大方的说。

她瞪着他。「你简直狂妄到极点。」

「彼此彼此。天爱，还从来没人当着我的面说我是好心人呢。」

她不情愿的问一句：「你是坏人？杀过人？打过劫？还是当街毆打过老人家？」

「都没有。」他惊讶的说道：「虽然我不是甚么大好人，但坏事我也做不来。没想到我在你心中的印象这么槽。」他显然有些不敢相信，更甚者，他的心情似乎是跌落谷底了。

她看到他心情跌落，吃吃笑起来。「你当真？」

他怀疑的看她一眼。「你在开玩笑？」

她耸耸肩，还不时闷笑两声。「想不到名編剧家竟然被我一个临时佣人给耍得团团转。」她开始大笑起来。

「天爱！」他吼道。

「实话。我说的是实话嘛！」她开心的模样像是十几岁的孩子似的纯真，相当诱人……

麥世毓情不自禁的想亲吻她，他很诧异自己竟有这种想法。

他温热的气息喷在她柔软细白的脸颊上，她才惊觉麥世毓是如此的接近她。

「麥世毓？」她不安的注意到他怪异的眼神。

虽然她没谈过恋爱，但也知道这种眼神。

「天爱，你笑起来的样子很美。」他沙哑低沉的声音响起。

「是吗？我怎么一点也不知道？」她勉强挤出微笑，想后退。

他们相距如此接近，近到她可以清楚的看见麥世毓浓密且长的睫毛。

很少有男人睫毛长得如此漂亮，她心中突然没来由地浮现这个想法。

突然，他俯身轻触她的唇，正准备吻下去时，忽地，他感觉手臂一紧，一阵天旋地转，身子凌空而起，远远被摔了出去，他几乎失声叫出来。

他直挺挺的躺在地上，背部的疼痛蔓延到全身。

他睁开眼睛看天爱已经站起来，双手环臂的瞪着他。

他低低的哀嚎一声。

「我是不是遇见某个女金刚？」他的声音可怜透了。

「不是女金刚，祇是碰巧你想非礼的对象有练过柔道。」天爱裝出恶狠的语气，事实上她双颊泛红。

「柔道？」他闭了闭眼，显然不打算起来。「我得承认你学有专精，我就是最好的例子。」他顿了顿，想起先前他的冲动。「我没想要非礼你。」他有些口是心非。

「那么我能请问刚才又是怎么回事？」她想起刚才，脸颊就忍不住发汤。

他欢口气。「好吧！我更正。我是想吻你，但那并不代表非礼，如果早知道会有这种下场的话，我保证我一定会离你三呎以上。」他故意嘲笑她。

这回，她不是因为羞赧而感到脸红了。而是一股忿怒，忿怒于他对她的轻蔑。

她的怒火轻易的就被挑了起来。「你还想再揍一次？」

「不敢。」他双手放在头上，一副投降模样。「你没被男人吻过？」他好奇道。

「这是我的私事。」

「那是没被男人吻过了。」他一阵窃喜。

她不答反问：「你呢？听说你麥世毓有不少女人，想必是经验丰富了？」

他挑起眉。「你从哪里听来的？」

「你不敢承认？」

「不是不敢承认，祇是好奇这里也流传我的罗曼史，还是你又是从哪个多嘴婆的嘴里听来的？」他皱起眉头。

「这么说，你承詔了？」

「为甚么不？起码我比你有经验是事实。」他补了一句：「你连个比较的人都没有吧？」他得意扬扬的腔调几乎令她为之气结。

可是她不怒反笑。「你错了。」

「我错了？」他愕然。

她微扬嘴角笑道：「我四岁的时候就跟狗儿亲吻。」

「狗儿？你把我跟一只狗做比较！」他不可思议的大喊。

「事实上，你的吻跟狗儿没差别。」她高傲的说道。她绝不会说跟狗儿亲吻没那股意乱情迷的感觉，她要好好挫挫他的自大。

他威胁地站起来。「你会为这句话付出代价的。从来没人敢跟我说我接物技术跟一只狗差不了多少。」他向前跨一步，原先甚么悠闲态度全没了。

她警觉的后退一步。「事实就是如此。」

「因为那根本不算是个吻。」他似乎有些遗憾。「我甚至还没开始展现我一流的技术，就被一个女金刚摔倒在地上了。」他有意的看她一眼。「也许我们可以来验证看看？」

「你想再被摔一次？」天爱大声喝阻他的前进。

「我麥世毓也算是个男人，没道理会被女人连摔两次。」他简直自大狂傲到极点。

「你真想再尝试一次？」她指的是先前他被她摔倒地上。

他却故意扭曲她的意思，说道：「我是很想再尝试一次。」他盯着她的红唇看，向前走了一步。

「麥世毓……」她的声音紧张。「我警告你，你要再前进一步，你会后悔的。」

「我宁愿后悔。」他说道，然后他把她逼到墙角。

「麥世毓！」她已经被困在他的双臂之中。

蓦地，麥世毓左手撑着的墙壁上方高挂的钟突然滑落，直朝他的手臂砸下，若不是他眼明手快急收回来，此刻的他必定得送医急救。

几乎有半个人高的大钟掉落在地上，发出巨响。

他一面暗赞自己的好运，一面注意到天爱脸色大变。

他安慰她：「别担心，大概是钟没挂好。」他倒不在意。

她缓缓摇头。「不，不是的，全是我害的……」她喃喃道。

「你说甚么？」他没听清楚。

一阵敲门声响起。

她松口气，急忙推开麥世毓，跑去开门。

他则低声咒骂着。

张妈站在外头。

「张妈，你来这做甚么？」天爱既是松了一口气，另一方面，心里也困惑着。她二十三年的生涯里从没有过这种……差点陷入泥沼的感觉。她既慶幸又有些悵然若失。

张妈来回看着屋里的他，再看看她。

「你没事吧？」张妈的口气儼然像个保母。

「我当然没事，张妈……」

「她以为我是个大色狼，而她必须来保护小鸡，是不是？」不知何时，他已站在天爱身后。

「我是来看看天爱小……怎么还没回去。」张妈充满敌意的说道。在她的观念里，愈是英俊的男人愈不能碰，英俊男人专骗女孩的心。而眼前的男人显然完全符合这些条件。

「我是要回去了。张妈，我们一起走吧。」天爱有些不安的回头盯着他。「晚安，麥先生。」

「世毓。」他坚持道。

「佣人有佣人的本份。」张妈插嘴：「你本来就是麥先生。」

麥世毓根本不睬她。

他的眼光祇望着天爱低垂着的头。

如果不是张妈在场，他几乎会不顾一切的吻她。

但仅止于几乎。

他毕竟还理不清自己混乱的感情，如果到头来祇是一时冲动……

他嘲弄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不敢看我？因为我是名編剧家？」

她立即抬起头来。「名編剧家又如何……」她两眼充满着怒气。

他微微一笑，想拍她的肩，却又收回。

「你笑甚么？」她生气的问道。

「我笑你这么容易被激怒。」他很高兴她又恢复朝气。

「我们天爱从不轻易动怒，她对任何人都很温柔。」张妈又忍不住插嘴。

「看来，祇有我享受不到天爱的温柔了。」他懒洋洋的靠在门边。

「这是显而易见的事实。」她瞪他一眼，然后转身。「张妈，我们走吧。」

张妈点点头，这才拿起一直放在房门边的扫把。这是她预备不时之需用的。

「晚安，天爱。当然，还有张妈。」他微笑的看见她们消失在转角。

他的话当然没得到回应。因为天爱顯然愤怒得说不出话来。

他倒无所谓。他所在乎的是，如果没有张妈的打扰，他会吻天爱吗？答案是会。

即使是冒着再被摔一次的危险，他都会毫不犹豫的吻她，更遑论一只小小的钟落下。

他竟然会为一个平凡女孩而着迷了。

这是他始料未及的。

他心中突然有一股烦躁郁闷。

「这到底是甚么世界！」他突然不顾深夜大夥正沉睡在梦中，粗声大吼道。愿上帝站在他这一边。

阿门。

第二章

隔天，打扮得光鲜可人的孟明珠迫不及待的到被天爱整理过，现暂时充当卧室的储藏室。

天爱还酣睡梦中，就被她摇醒了。

「天爱，事情办得如何了？」孟明珠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说道：「昨晚我本来想在这里等你回来。可是你知道的，晚睡会使皮肤老化，我才二十几岁，你不希望我看起来像三十几岁的老女人吧！」

「当然不希望。」天爱顺着她的意，喃喃回答，她的神志有一半还留在梦里。

「闲话少说。天爱，你到底探出口风没？」孟明珠期待的盯着天爱。天爱想起昨晚发生的事，还有接下来的失眠，直到今天早上她才昏昏沉沉的睡去。

「天爱！」

她看一眼孟明珠，然后打个呵欠。「他守口如瓶。」

「守口如瓶？」孟明珠睁大眼睛。「你的意思是，你还没探出未来最有可能得奬的女星？」

「姐，就算没有他，你也不见得不会得奬呀！」

「天爱，你不瞭解。他已经连续得了三年的最佳編剧，凡是有关的主角、导演、片子本身全因为他而夺得金钟，今年他打算专为金钟編一部戏。不用说，金钟之门简直专为他而设，要是我有幸能演到他那部戏，你老姐就真的红遍台湾了。你到底帮不帮我？」

天爱叹口气。「我是在帮了啊！」她总不能告诉孟明珠，她根本就忘了这件促使她接近麥世毓的事。

「难道他真没露一点口风？譬如说，他那部戏的方针走向，或是他曾提起谁的名字？」

「都没有。姐，你干脆毛遂自薦，就用不着这样大费心血了。」她也就可以脱离麥世毓了，她默默想道。

「天爱，你不愿意帮我？」

「我不是这个意思。」天爱长叹口气。她原本平静无波的乡村生活曾几何时竟变得如此复杂，而且惹人心烦。

「姐，麥世毓不会对一个佣人说甚么的。如果要说，他会跟他的好朋友说。」天爱提醒她。

「说得也是。」孟明珠立刻想到高杰。「我怎么没想到？凭我的魅力应该难不倒我。」

天爱愣了会。「姐，你打算诱惑麥世毓？」

「也许。如果从高杰嘴里打听不出来的时候。」孟明珠自顾自的补上一句：「不过，很难有男人能逃过我孟明珠的魅力。」

天爱莫名的松口气。

明珠拍拍她的肩。「天爱，你再睡会儿吧！我要好好想想，说不定我能让高杰在麥世毓面前为我说上两句好话。不过你也要答应我，有机会要帮我打听打听。」

「这意味着，我还是得继续扮演下去？」

孟明珠站起来，点点头。「拜托啦！我要去策划策划，你休息吧！」她晃着婀娜多姿的身材走了出来。

天爱迷惘无奈地摇着头。

*　　*　　*

接下来整个上午，天爱一直待在花园澆花。

自从她被孟明珠吵醒后，就再也无法入眠，所以她干脆换上工作服，戴着大花帽来帮佣人整理花园。她不是不愿意进屋去享受冷气，外头太阳大得像是要燃烧起来似的，但她却宁愿待在外头，因为屋里头已经正式开拍，更何况还有麥世毓……

昨晚的一切彷彿祇是一场梦。

「嗨！小女孩？」

她回过头，看见走廊里一个男人正笑容满面的向她招手。

她在孟明珠带回来的一群人中见过他，但不知道他的名字，祇清楚他有一张与麥世毓不相上下的英俊脸孔，不过他看起来倒满和善的……当然，两者比较起来，还是麥世毓冷酷的脸孔略胜一筹。

但麥世毓的自大狂妄也是无人可比，她忍不住的在心底补充。

「从背影看，我还以为是十三、四岁的小女孩，没想到看起来还满大的。你是这里的佣人？」他看起来似乎想找个人聊天。

「显然是。」她倒没兴致陪他，她回过身继续澆花。

「嘿，女孩，你不怕热吗？过来这里休息一下吧！」他始终站在阴涼处，对于会伤害皮肤的太阳，他向来是敬谢不敏，虽然他是个男人，但爱惜皮肤的地步可不下于女性。

她根本不理他。

高杰从没受过这种侮辱。

向来祇有女人自动投怀送抱，从没他低声下气去求女人的。若不是他实在太无聊想找个人解闷，他绝不会一看见花园里有个女佣人就搭讪。若是从前，他会一看见她的正面，韩头就走。

说身材，她没身材；说美貌，她连最基本的打扮都不入流，更遑论那头遮住半张脸蛋的头发和丑陋的眼镜。

围在他高杰身边的女人每个都比她美上几百倍，但问题是，没一个女人跟着他来，再加上在这鸟不生蛋的乡下地方，祇有少数几个女工作人员。当然，他是不敢去招惹那些更年期的泼辣女人，因为稍有不慎，他可能就陷进婚姻里头去了。再者，除了她们之外，就祇剩孟家老妈子及孟明珠，孟明珠整日就绕着麥世毓团团转，他要想搭上一句话，还得排隊等好久。

所以，祇剩下这女孩了。

她可能是孟家唯一年轻的女佣了。虽然没有炫目的外表，但找她聊聊天，总胜过他独自一人在空曠的大屋里玩单人游戏来得有趣吧！

但她竟然不理他，不理会无人不晓的高杰。过去不知有多少女人被他吸引住，而她竟然无视于他的存在，这使他感到面子上有些挂不住。他的自尊心从没这样被侮辱过。

他打算讨回公道。

「嘿，女孩，你没听见我说话吗？也许你该过来休息会儿。我保证不跟孟明珠打小报告。」他放大声音，好像怕她有重听似的。

她看了他一眼。「谢谢你的好心，但我想不必了。」

这句话无疑让他受損的自尊心上再狠狠的抹上一把盐巴。

「你真不过来休息？也许我们可以互相认识甚么的？」他的声音充满期待、渴求。

她侧头看他一会儿。「我知道你是孟家大小姐从台北带回来的朋友。」

「就这样？」他不可置信。

「你希望怎样？」她的口气倒满不在意的。

「你不被我吸引吗？」他不死心，干脆开门见山的问道。

她似乎感到好笑。「我该被你吸引吗？」她反问他。

他嘴角抽动着，彷彿不敢相信。

「女孩，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他仍不放弃。

「天爱。」

「我是高杰，有没有兴趣跟我聊聊天？」就算以前她不认识他，从现在起他要她注意到他的存在，他要证明天下的女人上至八十岁的老婆婆，下到三岁的小女孩，没一个能躲过他高杰的魅力。

「我们现在不是在聊天吗？」

「我不是指这种形式的聊天。我是说，我们何不到厨房或是其他地方，坐下来喝杯咖啡，彼此瞭解一下？」他耐心的解说。若是在以往，女人祇会带着受寵若惊的笑容接受他的邀请，而不是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难道他真的老化不少？还是时代变了？

「我个人偏好的聊天方式是——」她指指原地。「站在这里边工作边谈天，这是一种享受。」

高杰瞪大眼。「你是指冒着被太阳晒伤的危险？如果我陪着你澆花，我可能不到黄昏，就像个大黑炭了。」

她忍住笑意。「你可以进去吹冷气。」她注意到他始终站在阴涼的地方。

「独自一人？免了。不如我保持紳士风度陪你聊聊甚么的。你一个人独自站在这里是很无聊的。再说，若是你中暑昏倒，我可以英雄救美，岂不一举两得？」

「你很好玩。」她轻轻笑起来。

他嘴角微扬。「女人都说我潇洒。」

「你相信她们的赞美？」

他点点头。「我不在乎你认为我虚榮，但我先声明没有一个人类，无论是她或是他，对于别人称赞自己的容貌会感到不愉快，而我就是其中之一。虽然那份赞扬本来就是真实的。」

「你倒坦白得很。」

「我天性如此。天爱，不如我在这里等你做完事，你陪我聊天，逛逛孟家，略尽地主之誼，你意下如何？」

「我还有事要做。」她眼一亮，看见一个高瘦的男子骑着脚踏车朝这里过来。「阿硕！」她突地绽放出一个开朗的笑容，放下澆花器，跑了过去。高杰对于突来的情况有些不知所措。

一个谈不上漂亮的女孩竟然无视于他俊美的外表，而投向一个乡下男人的怀抱。

或许是他太夸张了。但他好心地邀她，她却一点也没动心，一看见那男人过来，却高兴得像甚么似的冲过去。

他高杰的脸简直是丢大了。

＊　　＊　　＊

「阿硕，你来有事吗？」天爱微笑道，杨硕是她从小到大最好的朋友，也是照顾孤儿院的好帮手。

「我——今天是星期天——我来看看你。」杨硕一遇到天爱就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

「你进来坐坐，顶着太阳会中暑的。」

「不——我——」他额头上满是汗水。「我是在想——你可不可以——」天爱体帖的笑笑，拉着他的脚踏车。「张妈会很高兴你来看她。你进来厨房坐坐，等天气涼些再回去。」

他迟疑的点头，跟着她走，然后他看见高杰站在门廊上。

「他是……」

「他是姐的朋友。」她压低声音说道。

「孟明珠的朋友？」

她点点头，带杨硕从另一边进厨房。「姐带一些演艺圈的人回来拍戏。」

「我很久没见过她了。」杨硕一谈及其他事，就没那么结巴了。

「她来这里的次数少嘛！」她推开厨房的门，让杨硕进去，根本没注意到走廊上高杰的身边多了个男人。

麥世毓。

他的眼光直盯着她走进厨房。

她喜孜孜的叫道：「张妈，看看谁来了。」

她关上后门。

麥世毓看着她走进厨房后，好半天就是站在那里不说话。

高杰好奇的看着地。「你认识天爱？还是那个叫甚么阿硕的？」他敢打赌是前者。

麥世毓调回眼光。「你知道她的名字？」他沉声问。

「为甚么不？祇要我高杰开口问，哪个女人不告诉我？」他绝不会说出他自尊心受損的那一段。

麥世毓的眉头皱了起来。「你的意思是，她毫不犹豫的告诉你？」隐约的愤怒藏在声音之下。

「可以这么说。」高杰犹不知情的自豪道。

麥世毓瞪着天爱隐没的地方。

他费尽多少口舌才让她说出她的姓名，而她却毫不犹豫的告诉高杰。这是否意味着，高杰在她心目中显然比他还重要。

他冷眼打量着眼前十多年的好友。高杰是有一副吸引人的外表，也因此他风流韻事不断，很少有女人能抗拒高杰的魅力，而天爱就是为此而被吸引住了吗？他一直待在屋里头睁大眼睛随时注意着送茶水点心的佣人，却始终没看见天爱出现；再加上孟明珠若有似无的打扰他，直到刚刚，他才眼尖看见窗外天爱与高杰似乎谈得十分愉快。他急忙放下手边的事走出来，心里直扰心高杰的能言善道，而她一个乡下女孩毫无疑问的必定会成为高杰手上的战利品。他不愿意看见这种情况发生，所以他心一慌，几乎是用冲的跑出来，却看见她跟另一个男人走进厨房。

他不知道该松口气或是感到讶然。

他不瞭解天爱的事太多，包括那个男人的事。

他发现一股郁闷直冲上心头，或许该称之为醋意。

「大麥，你对她有兴趣？」那种眼神是高杰所熟悉的。

麥世毓回过神。「不关你的事。」他说道。

「为甚么不？我们总得事先说清楚，如果你对她没意思，我就可以碰她了。」他话没说完，蓦地，麥世毓就狠狠抓住高杰的衣领。

「你想动她？」

「如果你没兴趣，或许就有可能。」高杰面不改色的回答他。

「她不合你的胃口。」麥世毓沉声道。

「这里的女人全不合我胃口，我勉强将就啦！」

「还有孟明珠，你不是一直想接近她？」麥世毓想把高杰硬塞给别的女人。

高杰耸耸肩。「我是很想追她，不过她的心里可没有我的存在。依我看，她倒是对你相当有意思。」

麥世毓根本不管这些，他加重力道。「我警告你，你谁都可以碰，除了她。」

「她？孟明珠？」高杰明知故问。

「天爱。」麥世毓一字一字的硬吐出来。

「嘿，大麥，你是吃错药啦？还是鸟不生蛋的地方让你头发晕了？我们祇是在谈一个再平凡不过的女孩，你随便抓一个女孩都比她来得漂亮，何必这么认真？」

麥世毓原本冷酷的脸更冷了。「总之，我警告你，如果让我发现你想骗她……」

「如果我是真心的呢？」高杰忍不住想在老虎面前拔毛。

麥世毓一楞，但仍然回答他：「无论你想骗她还是真心的，你都不准接近她。」

「连说说话都不可以？」

「没错。」他明白道。

「嘿，老兄，容我提醒你一件事。如果你想剷除情敌，可不祇我一个。如果你记忆力够好的话，刚刚才走进去一个比我更具威胁力的男人。」高杰感到无法呼吸，因为麥世毓的力量加重了。

「我对她没意思。」麥世毓违背心意说道。

「是吗？我得说你裝得还真像。」高杰嘶声道：「无论如何，请你先放下我，让别人瞧见了多不好意思。」

「你不打算接近她？」

「我保证独守空閨。」他还裝模作样的举起手发誓。

麥世毓才不情不愿的故下手，让高杰大松口气。

「你不进去看看你的情敌？」高杰一解除危机，就想看热闹。麥世毓瞪着他。「他不是我的情敌。我麥世毓绝不可能会看上像她那种尖牙利嘴的女孩。」

「那可就难说了。愈不可能的事愈会发生，你真不进去看？」

「没必要……」麥世毓停顿一会儿。「就算我进去看看，也是基于好奇心，完全没其他成份在内。」他简直在说违心之论。

高杰偷偷的笑着。「这是当然的。或许我也可以基于同样的好奇心跟你一块进去看看天爱的男朋友？」他几乎呛到，因为窃笑。

麥世毓狠狠瞪他一眼。「第一，那男人不见得是她的男朋友。第二，你不能跟去。」

「为甚么？」高杰极想看接下来的发展，他很少看到……应该说，根本没看过麥世毓为哪个女人吃过醋，而他不过才来两天的工夫，就已经打开醋罈子了。由此可见，那个叫天爱的女孩在麥世毓心目中有相当的份量。

「不为甚么。」

高杰一楞。「就这样？」

「如果你不想挨揍的话，就这样了。」

高杰叹口气。「好吧！我祇好随时期待最新情报，有甚么需要我帮忙的，你尽管吩咐。」说完，他就一路大笑的走回屋里去。

麥世毓根本没把高杰的嘲笑放在心底。

他望向厨房，眼光充满着醋意。

没多久，他就直接越过花园，朝厨房前进。

＊　　＊　　＊

「你的意思是——你姐姐要——你为她探口风？」杨硕结巴的看着天爱。从他进厨房后，张妈忙着招呼他，天爱则告诉他无法去孤儿院的原因。

天爱点点头。「所以，我可能好一阵子没法子为小朋友们弹鋼琴，教他们唱歌了。这阵子就拜托你了。」

「没问题。」他显然因为她的请托而高兴。「阿爱，你——今晚有没有空？」他黝黑的脸颊有些泛红。

「你有事吗？」天爱不解的问。

张妈向杨硕使眼色，表示鼓励。

「我——我——」扬硕不太敢启口。

事实上，他喜欢天爱已经很多年了。但每回邀请她，他总是难以启口，更遑论向她表白心意了。他不是非常内向的男人，但每当面对天爱时，总不由自主的说不出话来。

张妈看不过去了。「阿硕的意思是他想请你……」

厨房门「碰」的一声被推开了。

麥世毓挑起眉看着厨房里的三人。

他们也回看着他。

他微微一笑，双臂环胸，将视线定在天爱的脸上。「外头天气真热，不是吗？」

「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吧？」天爱冷静的说道。

她很讶异经过昨晚的事后，第一次看见麥世毓，自己还能保持如此的镇定。他扬眉。「为甚么？因为我是个男人？」他看一眼杨硕，眼光带着打量、评估。「他也是个男人，他就可以待在这里，这太不公平了吧！」他轻松自若的说道。

「因为你是孟大小姐带回来的客人。」张妈插嘴道，心里很不高兴他突然进来打断她的话。「你应该待在客厅，或是任何远离厨房的地方，这里不适合你这种尊贵的人来。」张妈无礼的说道。

「如果我祇是来讨杯饮料喝呢？你们也要赶我出去？」

天爱站起来．从冰箱里拿罐汽水走到他面前，递给他。

麥世毓连看它一眼都没看，他的眼光停驻在她脸上。

「我有事跟你谈谈。」他直言。

「请说吧。」

「天爱不会再送消夜上去。」张妈特地先补了一句。

他耸肩笑笑。「你介意我们另找个地方谈谈吗？」

「我们有话可谈吗？」她反问。

「当然有。比方，」他嘴角含笑，「昨晚，我失眠了。」他压低声音。

她因为这句话而脸红了。

但她仍勉强维持面无表情的盯着他。「昨晚我睡得舒服极了。」

「我不信。」

「我没要你相信，你不介意去别的地方吧？」

「跟你？」

「不！是你自己一个人。」

他露出苦笑。「你还在生我的气？」

「当然不。」天爱有些惊讶。「是甚么让你以为我在生气？」

「你的表情。」

「我的表情？」她摸摸自己的脸。「我变兇了？一副凶神恶煞，让人不敢靠近的模样？」

「都不是。是你脸上的冷淡，我们不能做朋友吗？」他真心问道。

「我是佣人。」

「祇是临时的，再说交朋友还必须分地位尊卑吗？」

她从镜框后看着他。「你与昨晚判若两人。」

「何以见得？」他喜欢听她说话。

她打量着他。「昨晚你狂傲自大，今天你倒是满谦和的。」

「这才是我的真面目。」他故意说道。

「或是你用来骗女人的面具。」她顺口说道。

他缓缓一笑。「你认为你那么容易上我的当吗？」

「愈不瞭解自己的人，愈认为自己最了不起。」她突然说道。

他看着她，眼神出现有趣的神情。「你认为我不瞭解自己？」

「可以这么说。你并不知道你到底想要甚么！」

「你知道？何不说给我听听。我活了三十来岁，还不知道自己最需要的是甚么呢！」

「你最需要的是回到你的同伴身边，而不是站在这里惹人厌。」

「我惹你讨厌？」他裝出震惊的表情。「我不知道你这么不喜欢我的存在。你希望我离开这里？」

「迫不及待。」她微笑道，不为他的裝模作样感到同情。

他喜欢她的笑容，而且希望常常见到。

他也回她一个笑容。「我可以离开，但你必须听我说几句话。」

「我洗耳恭听。」

「高杰不是个好东西。」他认真说道。事关天爱，他也祇有背叛高杰了。

「甚么？」她没想到他会谈到这个。

「他向来以征服女人为目的，他是女人的剋星。」

「你就是为说这个而来？」她倒有些讶然，没料到他会如此关心她。「我对高杰谈不上熟识，所以你根本无须担心。」

「他认识一个女人用不到五分钟的时间，你要小心。」

她柔柔一笑。「我很感激你的关心，但我对高杰一点兴趣也没有。相信他对我也有相同的感觉。」

「那可不一定。」他咕哝道，同时注意到始终坐在饭桌边的男人。「他是你的谁？」他问得唐突，无形中又表露出高傲的姿态。

好一会，她才说道：「不关你的事。」

「为了保密？」他的语气有些酸溜溜地，「是男朋友？」

「男的朋友。」她想说清楚，没注意到他如释重负的表情。

「我想认识他。」他说道，想秤秤对方的重量。

「没必要！」她扬起眉。

「为甚么不呢？」麥世毓自行走过去，站在杨硕面前。「我是麥世毓，暂住孟家别墅。」

杨硕颇有风度的站起来。「我叫杨硕，孤儿院的义工兼体育老师。」即使刚才麥世毓和天爱在一旁低声说了不少话，他也没插上半句。

「孤儿院？」麥世毓转向正走过来的天爱。「是你的孤儿院吗？」张妈和杨硕困惑的看着她。

她立刻想起她編的籍口。

她煞有其事的点点头。

「是我的孤儿院，我来这里做临时佣人也是为了筹募资金。」她脸色阴暗。麥世毓真的相信，而且还颇为关心。

「孤儿院有困难？」他担心的语气流露无遗。

她有些愧疚，但还是厚着脸皮編下去。

「是有些资金上的困难……」她低下头惭愧的说道。

他以为是因无奈、着急之故。「需要我帮忙吗？」

她急忙抬起头。「不必了…」

「我手头还有些钱，我可以召集慈善捐款……」

她急着摇头。

「真的不必了。」她不想事情弄得不可收拾。「我捫已经筹募得差不多了，是不是？阿硕。」她拚命的朝杨硕暗使眼色。

杨硕也不是笨人。他镇定的点点头。「孤儿院的每一份子有钱出钱，有力出力。现在难关差不多全过了。」他流利的说道。

虽然他是个土生土长的乡下人，但机智反应可一点也不比都市的人差，祇是他一见了天爱脑子就转不过来，是他的一大缺憾，无法顺畅表露他内心的感情。麥世毓看看他，然后眼光放在天爱身上。「没事就好了。天爱，如果有事你可以来找我，我们也算是朋友，是不是？」他朝她微微一笑。

她迟疑的点头。麥世毓除了表面的自负外，还有一颗善良的心，这倒是她始料未及的。

张妈看看这，又看看那。「我不懂你们到底在说甚么？不过，麥先生，你跟天爱话也说够了吧！你可以回客厅去了。」她毫不客气的下逐客令。

「张妈！」天爱低声叫道。

麥世毓倒也不介意。「好吧，我暂时离开。天爱，晚上能再见到你吗？」

杨硕忍不住插嘴。「晚上——我——想——阿爱——」他又结巴了。

张妈代他回答：「阿硕晚上打算邀天爱到河堤边看星星。」

杨硕猛点头，松口气。

麥世毓皱起眉头。「天爱不打算……」他直觉的想替她拒绝。

「好啊！」天爱含笑道：「我也很久没到河堤看星星去了。」她没看见麥世毓极为不赞同的神色。

杨硕乐得眉开眼笑。

在一旁的麥世毓却吃起莫名的醋来。

他可以阻止她跟高杰来往，但他如何能阻止扬硕跟她来往……该死，早知道，他应该早一步约她……他愣了会儿，他为甚么要在这里吃着干醋，抱怨自己慢人一拍？难道他真想追天爱？

好一会儿，他祇能把思绪停在那里。

他没问题吧？是天气太热？还是他脑筋短路？

他会看上眼前貌不惊人的天爱？一个乡下小姑娘。既不温柔也缺乏美貌，再平常不过的女孩，而一向眼高于顶的他会看上这样的女孩？

除非……是爱神邱比特的箭射错了对象；或是对一向自命不凡的他开个小玩笑。不过，这玩笑未免太大了吧！

＊　　＊　　＊

午夜十二点钟。

孟家古老昂贵的古式长钟在偌大的客厅里冷清的响起。

所有的工作人员全收工回房睡觉去了。

除了麥世毓。

他愤怒的来回踱步，像是等待迟归孩子的父亲似的，他自嘲的想着。

但他还是无法除去心中的怒火，还有担心。

他以为天爱出去看星星，至少九点……十点，顶多十一点，杨硕就该送她回来了，但现在都已经十二点过三分了，竟然连个影子都没看见。

若不是担心会和她错过，又不方便叫人起来问河堤到底在哪个鬼地方，他肯定出门找她去了。

而现在他祇能傻傻的等待着。

像个白痴似的。

全天底下大概就祇有一个像他这样的白痴，明明对一个女孩没兴趣，却又担心她……他想起上午杨硕才走没多久，天气就突然转坏，而且坏得离谱，刮风、闪电、大雨，简直在瞬间全冒了出来。

天爱告诉他，这是梅雨季节的开始，不消几个钟头的时间自然会停下来。而果然也如她所说，在杨预来接她之前，雨就停了。

他宁愿下整个晚上豪雨，也不愿意让她陪另一个男人去河堤看甚么星星。难道他真的对她有兴趣，甚至看上她?

不太可能吧！他麥世毓虽然平日跟几个女伴约约会，吃个晚饭，但他从没真心爱上其中一个女人，如今……难道天要罰他，让他爱上一个对他没感觉的女孩? 他震惊的闭上眼。太离谱了，有多少美貌出众、才气逼人的女人，他都瞧不上眼，而如今他竟然有可能会爱上一个普通的女孩子?

而她如今还去跟别的男人去看星星！

这真是报应。

他忍不住再瞄一眼古式大钟。

十二点半了。

半个人影都不见。难道……他迅速发挥自己的想像力。

蓦地，紧张蔓延过他的全身。杨硕看起来似乎挺老实的……但知人知面不知心，若是他一时色心突起，天爱岂不……他实在耐不住了。

就算是找遍整个乡下，他也要找到天爱。

他拿起外套及车鑰匙，正准备出门时，却在门口撞上甫回来的天爱。

今晚她还是戴着丑陋的眼镜，秀发梳成两条辮子，穿了条棉布花长裙。看起来比以前有女人味许多，若是她能修整一下刘海会更好。

但他根本没注意这些。

他一方面因为她回来而松口气，但另一方面却因为天爱如此晚归而怒火高漲。

她显然没注意到他的情绪反应。「晚安。」她笑容如此甜蜜，让麥世毓不禁怀疑他们之间到底谈了些甚么。

「你还没睡呀？」她放轻声音。

「我一直以为晚睡是都市人的权利，但我发现我错了。」麥世毓暗赞自己冷静的口吻。

「如果你想谈天，明天再谈好吗？我有些累了。」她隐忍呵欠懒洋洋地说。

「你是做了甚么事，才累成这副德性？」他忍不住冲口而出。

她瞪着他。「你是甚么意思？」

「你我心里有数。」他就是无法克制自己。「你知道我在这里等了你多久吗？」

「我没要你等我。」她不明白他为甚么如此在意她。

「这么说，我是濫好心罗！」他逼近她。

她抿紧唇。「好吧！就当作你是好心，我谢谢你总行了吧！」她想回儲藏室。

他立刻挡在她面前。

「你还没回答我。」麥世毓固执地说。

「回答你甚么？」她气恼的问道。

「你跟杨硕到底去哪儿？」他硬声问道。

「去河堤看星星，你上午也听见了。」天爱大声回答。

「看星星要花四个小时？就算把天上的星星都数得一清二楚也花不了那么长的时间。」他冷笑一声。「换点好理由吧。」

「我没必要向你报告吧？」她昂起头，高傲的看着他。

「当然有必要。就凭我在这里苦等好几个钟头。」

「我没要你等。」

「你不说，是不能说还是不愿说？」他锐利的眼光直盯着她不放。

她终于忍无可忍。「没想到你是这样齷齪的人，思想邪恶。」

「是你不表态，我衹好朝那方向想。」他突然换了口气。「你希望我一直误解下去吗？」

她怀疑地看他一眼。「我并不在乎你误解我。」她的口气也缓和不少。

他脸色一变，但强压抑住。「但我的心里会不好受。」他勉强压低声音。「我以为我们是朋友。」

「我们当然是朋友。」她看见他的表倩，有些愧疚。「我不是有意向你大吼大叫的。」

「天爱，我们一定要一见面就吵架吗？难道我们就不能心平气和的谈一次？」他真诚的说道。

「对不起……」但她还是忍不住轻声说道：「一个巴掌拍不响，若不是你逼人太甚，我也不会向你开火。」

他耸耸肩。「就当我们彼此都有错，好吗？」

她点点头。

他抓住机会，问出重点：「你们到底去哪了？」他看见天爱的眼神，立即补上一句：「我真的很担心你。你知道的，我当你是朋友，朋友之间应该互相关心，是不是？」他堆满笑容。

她想了会，点点头。「你说得也对。我和阿硕去看孤儿院的小朋友了。」

他一楞。「需要这么久的时间吗？」

「你不信？」

「不是不信……祇是孤儿院的小朋友这么晚睡觉，院长允许吗？」他很得意自己找到她的破绽。

「我和阿硕没待很久，到了小朋友就寝的时间，我们就陪着院长聊聊天，然后就到河堤去散步了，我报告得够详细吧！」她半嘲弄的看着他。

「尚能接受。不过，下回可否轮到我陪你去孤儿院，我想看看到底是怎样的环境造就现在的你。」

「如果你还没走的话。」她话一出，才令麥世毓惊觉他们本是两个不同世界的人，时间一到，他就得离去。

他的心情一落千丈。「我送你回房吧。」他无精打采的说道。

「不必了，你也该休息了。」

「护送女士是紳士的天职。你该不会连这个机会都不给我吧！」他可怜兮兮的样子几乎令她放声大笑。

她清清喉嚨，眼角仍含笑意。「既然你坚持，我也不好意思拒绝。我的房间就在二楼。」

「二楼？多巧，我的房间也在二楼。」他惊喜道。

她笑着摇摇头。带他上二楼，走过他的房间，走过转角，然后到一间小小的房门口。

她转身面对他。「这就是我房间，晚安。」

他半张着嘴，看看她身后的窄门，然后再看看她。「这就是你住的地方？」他不可思议的表情令她想笑。

「你以为一个佣人能住多好的房间？总统套房？」她轻笑着开门。

麥世毓从她身后看过去。「你真住这？」他低声问道，有些不太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间小小的房间祇能容納一张军人床、一个活动式的衣橱，还有一张椅子。

「当然，谢谢你送我回这里。可以说晚安了吗？」她微笑道，显然对他震惊的表情不以为意。

他眉头全纠紧在一块。「我要跟孟明珠谈谈。」他火气又上来了。

「甚么？」她一愣。

麥世毓冷峻的表情有着一副路见不平的样子。「你不该遭受这种待遇，孟明珠太过份了！」

「请你搞清楚，我祇是个佣人而已，你以为我该享受甚么待遇？」她嘴角微微一撇。「我可不像你，英俊多金又有才华，再加上孟小姐是你的朋友，你住的当然比这里要好得多了。」她调侃他。

他仍然怒气腾腾。「但也不能叫你住在这种地方。」他坚持。「这里连一台冷气都没有，你会热死。」

「我祇是个佣人。」她虽然感激他的好意，但她对于他任何事皆有意见感到有些不耐。

「就算是一个佣人住的地方都比你好。我看过张妈的房间起码有你的两倍大。我原以为孟明珠祇是驕傲些，但没想到她还苛刻佣人！」他愤愤不平道。

「这并不是她的错。」天爱为孟明珠争辩：「这里房间不够用，祇好暂时让我住在这里。你们走后，我就搬回原来的地方。」她说出部份事实来安抚他激动的情绪。

「真的？」他怀疑的看着她。

「真的。我没必要骗一个关心我的人，是不是？」她虽然还皱着眉头，但笑容已经浮现，因为她看见麥世毓相信的表情。

「好吧！今晚你就睡我那儿。」他突然说道。

「甚么？」天爱以为自己听错了。

他好笑的望着她的表情。「瞧瞧！现在是谁的思想邪恶起来了？」他住意到她的脸孔逐渐通红起来。

「不能怪我。」她强辩道：「是你诱导我往那方面去想。」

她双颊泛红的娇态几乎令他屏息。

他好想吻她，但这祇会搞砸一切。

「我祇是希望你睡得舒服些。」他举起手阻止她开口。「我可以睡客厅、厨房，任何能睡的地方，甚至连你身后的小房间，我都能睡。」

「然后热死你的英雄主义？」她取笑道。

「我是说真的。」麥世毓严肃道。

她表情放柔。「我知道你是说真的，也非常感激你的好意，但我不能接受。」

「为甚么？我们是朋友。」

「我们当然是朋友，现在我拥有一个編剧好友，而你也有个佣人朋友，我们的身份不能改。」她真心感激他的好意。「如果让孟小姐发现，我可能会被赶出去呢！」她半开玩笑。

「她真那么狠？」

她一看见他的表情，急忙答道；「不，孟小姐是相当好的人，我祇是开玩笑而已，你千万别当真。」她想为孟明珠留下个好印象。「她很有天份，是天生的演员。」

「我不想谈她。天爱，你不必留在这里当佣人，我怎么看你都不像是当佣人的。」

「你的脸上也没写你是个名編剧家。」她答道。

「天爱，我可以为你介紹工作，比这里好几倍。」

「我不想离开这里。」

「天爱……」

她朝他一笑。「没想到才不过一天工夫，我们就成了朋友，想当初你还叫我女色魔呢！」她回忆起当时的情景不禁露出笑容。

他也情不自禁的笑起来。「我也没想到。」

「所以，我感激你的好意，但现在这么晚了，你也该休息了。」她扬起眉。

「你真的不考虑我的提议？」他嫌恶的朝里头望一眼。

「我已经习惯了。」

「无论如何，我会找时间跟孟明珠谈谈。」他的口吻不容反驳。她叹口气。「好吧！既然你坚持。晚安啦，麥先生。」

「世毓。」他眼睛一眨也不眨的盯着她。「我们是朋友，记得吗？」她犹豫了会儿。「好吧！世毓，晚安。」若是让明珠知道她如此亲密的叫着麥世毓的名字，肯定又要拜托她了。

他露出满意的微笑。「我喜欢听你叫着我的名字。」

「很高兴能使你如此愉快，我可以睡了吧？」她转身向内。今天她已经累坏了。

「等等，你忘了这个。」他突然拉她转过来，给她热情而迅速的一吻。

在她还搞不清楚狀況的时候，他就放开她的双臂，满眼笑意的望着她。「你还好吧？」

她抬起头来，感到有些晕眩。「你在做甚么！」她嘶声道，她的脸滚汤起来。

他笑着耸耸肩。「我祇是想证明我的吻比起一只狗来，要有诱惑力许多。现在我得到了证实。」

她瞪着他的眼像是要吃了他。「依我之见，你仍然没进步。」她表面镇定，但心里混乱极了。

他扬起眉。「看你的样子不像是没进步，或许你愿意再试一次？」他靠近她。

她立刻后退。「如果你想再被摔一次，就放胆过来。」

他停下脚步。「你别这么心慌嘛！祇不过是一个晚安吻而已。」他故意裝出一派轻松的模样。「今天就到此为止，晚安了，天爱。」他低哑的声音像是诱惑她似的。

她瞪着他好一会儿，最后终于狠狠的关上门。

他双手放在口袋里，一直等到里头没声音才走回他的房间。

今晚，他怀着不安、担忧、暴躁及妒忌的心情度过。

而这全是为了一个女孩。

他从没发生过这种情况。单就为了一个女孩，竟然能产生这么多苦闷的情绪。但他一点也不介意，因为这些是值得的。

因为他终于知道一个事实——他已坠入情网了。

一个他百思不得其解的答案，如今随着这个答案的出现，他心情不但没有一落千丈，反而开心得合不拢嘴。

天啊！他爱上天爱了。太美妙、太神奇了……

第三章

翌日早晨，孟明珠忙着在厨房使唤佣人准备早点，破天荒的看见麥世毓主动走向她。

这是麥世毓第一次主动找她，她有些受寵若惊，急忙迎上去。

「麥先生，难得见你这么早起来，饿了吗？我叫张妈先为你弄一份早点……」她美丽的脸蛋上堆满了笑容。

他摇摇头。「我想跟你谈一件事。」他的语气严肃。

孟明珠眼睛一亮。「当然。你尽管说，有甚么可以帮忙的，我一定会尽力的。」她积极地说，暗自心喜。

他看看厨房走动的佣人，不想引人注目。「我们到安静点的地方谈，行吗？」

「没问题。」她想了想。「阳台如何？那里很清静的。」她开始盘算何时连絡记者发布自己是麥世毓新剧女主角的消息。

他点点头，跟着她走到阳台。早晨涼爽的轻风扑面而来，孟明珠急忙整理好掉落的发丝，这是她一大早起来费尽心思裝扮的。

「麥先生，你……」她期待的看着他。

他皱起眉头。「其实这对你而言，可能衹是件小事……」

「这不是小事。」她喜悦的打断他。「这可能是我这辈子最幸运的事了。」

他讶然的看着她。「孟小姐，我想你误会了。」

「怎么可能误会？我期待了很久，没想到这份幸运真落在我身上。麥先生，我敢保证你一定不会后悔你的选择，相信我。」她自顾自的说道。

他瞪着她，不明白她在说甚么。

「孟小姐，我不知道你到底在说些甚么。但我也保证我接下来说的话，完全和你心中想的不一样。」他不耐领的说道。

她茫然了。

趁着这机会，他赶紧说出他的目的。「孟小姐，我是想跟你谈谈你家里的一个临时佣人。」

「一个临时佣人？」她茫然的重复。

他有些尴尬的点头。「一个年轻的临时佣人，她叫天爱……」他手挥了挥。「就是那个时常戴着眼镜的女孩。」

她有些困惑的点点头。「我知道她……天爱出了甚么事吗？昨晚我没看见她。」

「不，她很好。我想说的是，孟小姐，你不认为你对她太过苛刻了吗？」他一想到那间小房间，他的怒气就不由自主的表露在脸上。

「我……」孟明珠简直摸不着头脑。「天爱说了甚么吗？」

「她没说甚么，祇是我看不惯一个女孩子，祇因为她是个临时佣人，就住在又小又热的小房间里……」

「你是说儲藏室？」

「儲藏室！」他的怒火更炽。「你让一个年轻女孩住在儲藏室！」

孟明珠充满困惑的看着他。「你在为天爱生气？」

「没错！我希望你能给她换个比较好的房间，起码跟张妈住的房间一样。」

「但别墅里没空房间了。」她眨眨眼，脑筋迅速转动。「你认识天爱？当然你认识她，她为你送过消夜嘛……就因为这样，所以你为她抱不平？」

「我们是朋友。」他不想多做解释。

「朋友？」孟明珠提高声音。「甚么时候天爱成了你的朋友？她怎么一点消息都不透露给我？」她皱起柳眉，回头她要好好跟天爱谈谈。

「或许她出劳力为你做事，但那并不代表她连心智也全卖给了你，没有必要甚么事都向你报告。」麥世毓对孟明珠有极大的不满。

「话是没错，但……」她看一眼他怒火中烧的表情。「麥先生为她出头，由此可见天爱在你心里颇有份量。」她暗自窃喜。

「孟小姐，我想重点不在此，而在你到底打算如何？愿意为天爱换个房间吗？」

「但别墅已经没有多余的房间了……」她看见麥世毓的表情，想讨好他。「好吧！我尽力而为，麥先生，我真没想到才不过短短的时间，你就与天爱处得这么好了。」她露出迷人的笑容。「现在，我们可以进去吃早点了吗？」

「还有，我希望在大热天里，你不要叫她到花园里去工作。」他补上一句。

「当然。」孟明珠面不改色的说道，脑子里则想着天爱曾经何时到花园做苦工了。「我答应你绝对不会让天爱做太粗重的工作。」她允诺道。

「还有，我希望你别让她知道今天这件事。」

「没问题。」她始终表现出体帖下属的态度。「麥先生，你也饿了吧！张妈应该准备好早点了。」

他点点头，率先走进屋里。

至于孟明珠则迫不及待的冲到儲藏室。

＊　　＊　　＊

「我说过，我们『祇是』朋友。」天爱再度强调。

「我当然知道你们祇是朋友，麥世毓绝对不可能会看上你的。我问的是你为甚么不告诉我，你和麥世毓是朋友？」孟明珠一离开阳台，就直奔天爱的小房间，即使天爱正在换衣服，却阻止不了她迫切想知道一切细节的决心。

「我的每一件事情都必须向你报告吗？」天爱从衣橱里挑出一条水蓝色的长裙。

「你当然不必向我报告每一件事，但唯独这件事你不应该不告诉我。你知道那对我的重要性。」孟明珠忍不住抱怨。

「我交朋友对你这样重要？」

「你交麥世毓这个朋友，对我而言很重要。」孟明珠一经麥世毓「提醒」她后，果然感到小小的儲藏室充满热气，她搧着风。「他是怎么跟你交上朋友的？」

她的意思是，天爱有何吸引人之处竟能引起麥世毓的注意。

天爱耸耸肩，梳理她的秀发。「我不知道。大概是碰面的机会较多吧！」

「我跟他碰面的机会比你更多！」孟明珠想了想。「可能他天生就同情小动物甚么之类的吧！」她说道。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天爱绑了个马尾，看起来像十多岁的小女孩。

「他今早来威胁我，给你换个舒服的房间，显然你可怜的遭遇已经引起他的同情。」孟明珠皱起眉头。「可是别墅没别的房间了……」

「没关系，我能忍受。」天爱一副无所谓的说道。

「但麥世毓不能忍受。你没瞧见他的表情，就好像我是个虐待在。我要是没替你找间比较舒服的房间，他肯定不会把我列为新剧考虑的对象之一。」孟明珠打量一下这个小房间。「这里的确不太适合人住。」

「无所谓，随你怎么做。」天爱倒是不在乎，她戴上眼镜。「今天我没空扮演你的临时佣人。」天爱轻哼着歌。

「为甚么？既然你跟麥世毓这么熟了，你应该很容易就打听出我要的消息。」

「你不是打算问高杰吗？」

孟明珠不屑的撒撇嘴。「既然有你这条近路，我就没必要去问那个花花公子了。天爱，你该不是根本没打算帮我了吧？」

「我和麥世毓算是朋友了。」天爱不做正面答覆。

「就因为是朋友才亲密，更容易套口风。」

「朋友之间不应该互相欺骗。」天爱皱起眉头。

「我没要你欺骗他，祇是在适当时机问问他，这也没甚么大不了，又不偷又不抢的。你是找藉口不打算帮我？」孟明珠问道。

天爱叹口气。「没有，但至少等我从孤儿院回来，好吗？」

「你要去孤儿院？那我怎么办？」

「小朋友很想念我。我祇是去看看他们，又不是一辈子不回来。」

孟明珠犹豫了会。「好吧！但你答应我，一有机会就帮我探探口风，好吗？」

「好！你是我亲姐姐，我不帮你，我帮谁，是不是？」天爱无奈的笞道。孟明珠满意的笑了，但很快的她又皱起眉头。「现在最惹人心烦的是，你该搬到哪去呢？」她喃喃自语。

天爱没理她，任她自己去想破脑筋。

但天爱的嘴角始终含着笑意，因为明显地，麥世毓非常关心她，这令她感到有些……莫名的甜蜜感。

＊　　＊　　＊

麥世毓在高杰四处闲逛的时候找上他。

高杰看着他走过来。「老兄，你今天心情不错！」他看着麥世毓眉头深锁。

「你少在这时候耍你自以为是的幽默感，我可以很明白的告诉你，我一点也不欣赏。」麥世毓沉声说道，拒绝高杰递过来的饮料。

「既然你不是专程来欣赏我的幽默感，那你来找我做甚么？」高杰停顿了会儿。「不要告诉我，是为了那个叫天爱的小女佣，一大早我就没见到她，你可别推到我身上来。」他先声明。

「我知道你不敢接近她。你真没看见她？」

「我高杰像是会说谎的男人吗？虽然我偶尔对女人撒撒小谎，但对你，我的好朋友，我一向都是忠心不二的。」他夸张的神情几乎令麥世毓大笑。

「少在我面前显示你的忠诚度。既然你没看见天爱，就继续你的闲逛吧！」麥世毓想离开了。

「嘿，等等。大麥，甚么时候一个女孩竟然比我还重要。你竟然来盘问我几句话就要走了。」高杰一副不敢置信的模样。

「因为我不是同性恋。」麥世毓不耐烦的说道。

高杰轻哼了两声。「这是否意味着甚么呢？」他诡异的笑容浮现。「你对她动情了？」

「这祇代表我相当不欣赏你的幽默感。」

「别这样嘛！既然你对她感兴趣，我当然会助你一臂之力啦！」

「你会这么好心？」

「为甚么不？她又不是我欣赏的那型，虽然我也不明白你是看上她哪一点？她甚至连漂亮都沾不上边。」

麥世毓平静的看着他。「你话说完了？」

「还没。也许你可以找孟明珠，说不定她知道小女佣的下落。」高杰好心的建议他。

「她叫天爱。」麥世毓强调，然后若有所思的盯着正在拍戏的孟明珠。「说不定就是她让天爱在这棟房子里消失的。」

「我们不是在谈离奇失踪案吧！」高杰顺着他的眼光看去。「孟明珠再怎么看也不像是会杀人滅跡的人嘛！」

麥世毓狠狠的瞪他一眼。「你少说风涼话。这场戏甚么时候结束？」

高杰注意到麥世毓的着急，耸耸肩微笑道：「很快就结束了。」他朝导演做个手势。「凭我高某人还有那么一点影响力，人出名就是有这点好处，谁都得乖乖听你的。」他低声说道。

导演突然一声「卡」．暂时休息十分钟。

「看来你不过来几天，就把人际关系做得非常好。」

高杰微微一笑。「他们或许不认识我的人，但对我的名字可是耳熟能详。」他在商场上是颇具知名度的。

高杰还没叫孟明珠过来，她就自动面带笑靥走向他们。

「麥先生，你来看拍戏呀？」最近她一有机会，就来找麥世毓聊天，要不就发动的噓寒问暖，像个保母似的。

高杰扬起眉，朝麥世毓使个眼色。「孟小姐今天看见小女佣了吗？我是说天爱，戴着大眼镜，老看不清楚容貌的那个。」

「天爱？」孟明珠马上眉开眼笑。「她今天请假。麥先生渴不渴？我叫张妈送冷饮过来……」

麥世毓不耐的打断她的话。「她为甚么要请假？」他眼里闪过一丝紧张。「人不舒服吗？」

孟明珠急忙摇头。「她好得很。麥先生，你放心，我没虐待她，而且我也打算为她换个比较舒服的房间。」她急着在麥世毓心中留下好印象。

「换房间？」高杰不解地问道。

没人回答他，因为没人注意到他提出的问题。

麥世毓皱起眉头。「她请假是为了……」

「还不是回孤儿院看那些孩子。你放心，她晚上就会回来了。」

「孤儿院在哪里？」

孟明珠眨眨眼，显然因他的话而讶异。「你想去找她？」

「我想去看看她成长的地方。」麥世毓不愿多说。他担心天爱是跟杨硕一块去的。

「她成长的地方？」孟明珠茫然了。「她成长的地方就在这里呀！」

「我当然知道她在这乡下地方成长，我是想去看看培养她的环境。孟小姐不愿意告诉我？」

「不，我没这个意思。」孟明珠虽不瞭解麥世毓到底想做甚么，却也聪明的不再追根究底。「我叫司机送你过去。」

「不必，我自己有车。你祇需告诉我在哪里就行了。」

「小女佣住在孤儿院？」高杰终于抓到空档，好奇的问道。

孟明珠正想回答他，但麥世毓不耐烦的表情令她急忙往口。

麥世毓瞪高杰一眼。「也许你该回去做你自己的事。」

高杰装出受伤的表情。「我被你利用完了就没价值，要赶我走了？难道我不能去看看小女佣吗？她虽然不是数一数二的小美人，但她的言谈举止可是深深吸引我呢！」

麥世毓瞪他的眼神像是要吃了他似的。

高杰耸耸肩。「好吧，好吧！朋友妻不可欺，我高杰这点道义还有，不过如果她自己找上我，那可又另当别论了。」他俊美的外表浮上了一抹微笑。「孟小姐，我可有榮幸邀你共进晚餐？」他对目前环境里最美丽的女人说道。

「她必须先告诉我孤儿院在哪里，你才可以邀请她。」麥世毓霸道的说道。

「没问题，我马上画张地图给你。」孟明珠顺着他的意，叫张妈送纸笔过来。

她不太明白为何一夕之间，天爱竟然成了炙手可热的人物，但她却清楚知道这对她有利，或许很快的，她就可以扬名台湾了。

然后，她就可以朝国际巨星的梦想迈进。

上帝！她又开始做起明星梦来了。

*　　*　　*

杨硕面带着微笑望着眼前这幅景象。

十几个小孩围着弹电子琴的天爱，发出融合着噪音与笑声之间的歌声。

这多像是幸福的家庭。

如果他娶了天爱，这幅景象就可以一直延续到永远了。

虽然天爱没有絢丽的外貌、没有曼妙的身材，也没有高学历，但她的爱心、她的纯扑，还有她的好脾气、幽默、令人心动的笑容，都是他深爱她的原因。

而他原以为天爱迟早都是他的，毕竟他们是青梅竹马，在这乡下地方是大夥公认的一对，但自从那一天他看到了从台北来的那个男人后，他感受到一股无形的压力。

因为从那男人眼里流露出对天爱有着无庸置疑的兴趣，他在打天爱的主意！他看起来冷酷、英俊，而且显然擅于言词……

他比得过那男人吗？他祇不过是个土生土长的乡下人，既谈不上英俊，也没有显赫的背景，他根本没一个地方比得过人家。天爱会看上他而捨弃那个既英俊又有才气的男人，那简直是不可能的……

「阿硕，你也一起来唱嘛！」天爱抬起头来．笑望着他。「你想唱甚么？」

「我——我——」他的结巴是他居于劣势的原因之一。

「杨大哥害羞！」小朋友起鬨。

「羞羞羞，男生爱女生。」

「你们这群小鬼头，不怕我整你们。」杨硕裝出一副兇神恶煞的模样。

「不怕。有天爱姐姐保护我们。」一个小男孩朝他扮鬼脸。

「小杰，」天爱叫着小男孩的名字。「女生保护男生，羞不羞！」

「不羞。」小杰做个鬼脸。「大不了将来我长大保护天爱姐姐！」他故意看一眼杨硕。「将来我要娶天爱姐姐，还有小云。」他朝孩子群里的一个小女孩猛笑着。

「你这小鬼头……」扬硕脸又红了。

「人小鬼大。」天爱微笑道，然后她抬起头，看见麥世毓正懒洋洋的靠着门边，望着他们。

杨硕注意到她的愕然，顺着她的眼光看去，也是一惊。

似乎到甚么地方都摆脱不了他 ，杨硕的心倏地往下沉。

「嗨！」麥世毓走进来。「你们看起来似乎玩得很开心，我也可以参加吗？」他一脸笑意的走进来，像是个纯粹想参加游戏的朋友。

但他的眼神流露出的讯息可不是那回事了。

天爱站起来。「你来这里做甚么？」

「来看看你成长的地方，看起来挺不错的，不是吗？」他的语气始终是懒洋洋的。

「阿爱？」扬硕看着她，不明白麥世毓的意思。

她紧张的朝杨硕暗示的眨眨眼。「他是指我以孤儿院为家。」

杨硕接受暗示。「阿爱成长的环境里充满温暖，如果麥先生是指这个的话。」

麥世毓看看四周，点点头。「看得出来天爱『温和』的个性与这里的环境有相当大的关连。」

天爱瞪着他。「你来这里就祇为了说这句话？」

「当然不。」麥世毓微笑道，然后他看见一群小朋友好奇的盯着他瞧。

他微微弯腰。「哈罗！小朋友们，我是麥叔叔，不介意我陪你们玩吧。」

「你衣裝笔挺，怎么陪他们玩？」天爱双臂环胸。

麥世毓耸耸肩，潇洒的脱下西裝，解开两个扣子。「这样够随便了吧！」

「你……」

杨硕插进话。「麥先生远来是客，不如进去喝杯茶水。」

「我喜欢待在这里。」麥世毓答得干脆，根本不看杨预一眼。

「小朋友不欢迎你。」天爱也说得明白。

麥世毓看向仍愣在一旁望着他的一群小孩子，露出和藹的笑容。「嗨，小朋友，麥叔叔陪你们玩，好不好呀？」

小杰看看他，又看看天爱，最后看向扬硕。「你想跟杨大哥抢天爱姐姐。」

他以一种大人的口气说道。

「小杰！你在胡说甚么？」天爱红着脸斥责道。

「他说得没错。」麥世毓突然说道，他的眼睛直盯着天爱不放。「我的确是有这个意思。」

「麥世毓……」天爱手足无措地嚷嚷：「你在胡说些甚么！」

「还记得昨晚答应过我，叫我世毓的吗？」麥世毓以亲热的口吻说道。

「阿爱，这……是怎么回事？」杨硕瞪着他。

「这全是他在胡说，你别听他的。」天爱着急说道。

麥世毓注意到她的表情，眼神更为阴沉。「我没胡说，难道你忘了昨晚发生些甚么事吗？需不需要我来提醒你？昨晚我们在你的房门前……」他存心刺激杨硕。

杨硕的脸色大变。

「够了！」天爱吼道：「麥世毓，你到底想干甚么？这里是孤儿院，你最好别口无遮拦，吓坏了小孩子。」

杨硕抿紧嘴。「我带孩子先进去。来，小杰，你当隊长，排成一列回屋里去。」他哄着孩子，连看都不看麥世毓一眼，简直当没他这人存在似的。

天爱带着浓浓的歉意。「对不起，让你先照顾孩子们，我马上进去。」

「没关系。」杨硕的声音柔了些。

等到最后一个小孩子进屋去，天爱立刻换上一张怒脸。「你最好说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简单答一句：「我们是朋友，不是吗？」

「或许昨晚以前是，但从刚才起不再是了。」天爱狠狠的说道。

「我衹是认为你值得更好的。」麥世毓理所当然的说道。

「我不懂你的意思。」

「我是指，那个杨硕配不上你。」麥世毓干脆直说了。

天爱无法置信的瞪着他。「就为了这个？你以为你是谁？月下老人？能为我配姻缘？你未免太自大了吧，麥世毓先生。」

「我不是月下老人，也不是自大，祇是站在朋友立场为你设想。」

天爱怒气稍稍减些。「就算你是好意，也不必这样貶阿硕啊！再说，阿硕人很好，他值得任何好女孩来爱。」

「但不包括你。」麥世毓平静的说道。

「你这么清楚？」天爱扬眉道。

「当然。旁观看清！我看得出那小子相当喜欢你，你呢？」他锐利的看着她。「你也对他有意？」

「这是私人问题，恕不作答。如果你没事情的话，请自便。」她反身想进屋，不想继续这话题。

「我是来接你的。」麥世毓拦住她。

「不必，阿硕会送我。」

麥世毓终于忍不住醋意。「你真的对他有意思？」他冷冷的说道。

「我说过，私人问题，恕不作答，难道你来这种乡下地方没事情做吗？」

「除非你回答我，否则我不让你进去。」麥世毓态度强硬。

她不耐的叹口气。「你是不到黄河心不死！是不是？」

「你真聪明。」他咧嘴一笑。

「我没想到你对我的私人问题这么感兴趣。」她嘲讽道。

「谁叫我们是朋友。」他流利的回答。

她眼露狡黠。「这代表我也可以问你私人问题。」

「当然。」他倒无所谓。「本人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你有过多少个女人？」她突然问道。

他一愣，说不出话来。

她得意的笑了。「每个人都有隐私权，问得太多，反而不好。你瞧，你也不喜欢谈这些私人问题，是不是？」

他嘴角挂笑。「我不是有意不答你这些问题，而是我根本数不清楚，无法告诉你正确的数目。」他看到她的表情，迅速补上一句：「放心，我对她们没一个是真心的。」

「你是不是真心，不关我的事。但现在站在这里就礙着我了。我们何不回到孟家再谈？现在我还有事做。」

「我可以等你。」

「我说过，有人会送我。」

「我不相信他。」他简洁道。

「我也不相信你。」

麥世毓故作惊讶的看着她。「我素行更好，没甚么不良记录，你应该相信我。」

「刚才之前我或许会信你，但经过刚才你如此过份的言词后，我不再相信你了。」

「给我个机会，我一定改过。」麥世毓哄着她，无非是为了不让杨硕接近她。

虽然杨硕看起来一副老实样，但他仍然不放心。人说日久生倩，若是天爱对这个青梅竹马产生了感情，那他麥世毓岂不没机会了。所以他必须趁着天爱还没放下感情之前趁虚而入。

虽对杨硕不太公平．但情场之中根本就没公平可言。

不过，既然过去十多年来，天爱都没对杨硕产生特殊的感情，以后依然也不太可能。

「麥世毓，虽然我非常不满意你刚才的行为，但我想我必须向你道谢，谢谢你替我向孟小姐要求换一个较好的房间。」

麥世毓耸耸肩。「这算不得甚么。不过，你若真想谢我的话，今晚让我接你回去，然后到附近的餐馆吃一顿。」

「没这必要。我已经跟阿硕有约了。」

「你真的不欢迎我？」他裝得很可怜的样子。

她几乎失笑。「我建议你改行当演员，那会使你一炮而红。」

他莞尔一笑。「谢谢你的夸奬。既然你真的不打算留我，也许明天早上，我可以先预约你？不会又有人捷足先登了吧！」

「没有。你确定你想约的对象是我，而不是孟大小姐？」

他想起孟明珠随时注意自己仪态的模样，活像分秒都活在伸展台上似的 ，乱不真实的。「我不认为跟她吃早餐有甚么乐趣可言。」

「很荣幸我能在你吃早点的时候，提供你一些乐趣。」天爱嘲弄道。

他急忙澄清。「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

她笑着打断他。「我不介意暂时当你的乐趣，毕竟像孟大小姐那种人是用来欣赏的，而像我恐怕就祇能做别人的乐趣了。」

「天爱，就算孟明珠耀眼如天上的明星，我也不会多看她一眼。」他认为必须表明自己的态度。「而你，是个值得……」

「深交的好朋友？」她微笑的为他接下去。

他有些沮丧。「也可以这么说。」他的本意是想赞美她是个值得被深爱的女孩。

「好吧！你得到了我的答允。」

他眼睛一亮 ，活像是初次约会的男孩般，难掩喜悦的说：「在阳台？」

她点点头。「那你可以回去了吧。」

他的笑容隐没。「你不欢迎我？」

「你有你的事，而我也有我的事。我们谈很久了，阿硕一个人带那群小孩子一定累坏了。」

「你这么关心他？」他声音里透着微不可见的醋意。

「当然，他是我的好朋友，也是个好人。他对孤儿院付出很多。小朋友们也很喜欢他。」

「很不错的男人。」麥世毓咕哝道：「看来我得加一把劲了。」

「麥世毓！」

「好吧！好吧！我回去了。」他看着她，眼里有一丝不捨。「明天早上见了，天爱。」

她甜甜一笑。「明天见。」

他这才不情不愿的离开了。

起码他看见了天爱，而她显然也不排斥他，还答应明早之约，他该满足了。

他从没想到真心想追求一个女孩，竟然还会困难重重。更离谱的是，似乎在一夜之间，所有男人都对天爱感兴趣，高杰、杨硕、还有他……

但他有信心，虽然困难重重，但最后胜利的一定是他。

因为这是他第一次爱上一个女孩。

上帝会帮助他的，不是吗?

＊　　＊　　＊

「阿爱，这么晚还没睡？」等到所有的小朋友以及院长睡着后，杨硕走到庭院，看见天爱正坐在阶梯上，望着满天星辰。

他静静在她旁边坐下。

「阿硕，你看星星好美哦！」她双手托腮，仰望着天空。

「是呀——」他连抬头都没抬。「阿爱——下午来的麥世毓——」

「他也算是我的朋友。」她回答他心中的疑惑。

「他才没来几天就成了你的朋友？」

「你不相信？」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他结巴道：「我祇是在想，他看起来似乎不是个简单的人物——」

「或许，但我们是朋友。阿硕，你千万别介意他下午的态度，他是自大些，但大体而言，他人还不错。」

「这么快你就为他说话啦？」他有些妒意。

天爱吃惊的望着他。「阿硕，你是怎么了？一整天下来你都怪怪的，是不是人不舒服？」她关心的表情令他动容。

「阿爱——我知道我比不上他——但我也是很关心你，自从——你来到这里——」他词不达意。「——我就一直把你当作——」他硬是说不出那三个字。

「当作妹妹。」天爱微笑的为他接完。「我知道你很疼我，但你放心，我交朋友是很有分寸的。」

杨硕一股失望。他见了天爱就变得异常害羞、胆小，总没法子为自己说出想说的话，而天爱似乎对他也没意思……

天爱站起来。「阿硕，明天还要早起呢！早点休息吧。我先睡了。」

「晚安，阿爱。」他心灰意冷的看着天爱走进去。

他连一个喜欢的女孩都追不到，他还算甚么男子汉大丈夫?

第二天一大早，麥世毓早就梳洗完毕在孟家别墅前苦等。

原本每三十秒看一次錶，后来自觉愚蠢，就假裝随意的在别墅四周散步。

但他骗得了别人，却骗不了自己。

所以，他干脆坐在阶梯前，眼睛直盯着天爱回来的方向。

他觉得自己像个白痴，但他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他祇担心天爱是否会如期回来，或许杨硕那小子突然心怀不軌，这么个大清早，路上行人没几个……他开始往坏处想去。

愈想脸色愈来急难看。

当他看见短指针已经走到七的时候，他猛地站起来，决定要亲自去接天爱回来，无论她会嘲笑他或拒绝他的好意，他都会强拉她回来。

心意已决，他准备回屋内拿车鑰匙。

他的眼角瞄到一辆脚踏车出现在弯道上。

他立刻裝出轻松自若的模样，看见天爱朝他挥手，他也故作悠闲的向她挥手。

直到脚踏车停在他面前。

「嗨，麥先生。」杨硕跟他打招呼。

天爱跳下车。「你这么早起? 」

他耸耸肩。「早起对身体有益，尤其这里空气清新，更是一种享受。」

天爱微笑。「没想到你会这么想。」

「你没想到的事还多得狠呢！我差点以为你忘了早餐之约。」

「我也以为你是个晚起的都市人。」她转向扬硕。「阿硕，留下来吃早餐吧！昨天我跟张妈说过你会来吃早点。」

「我……」

麥世毓不满的看着她。「如果我没记错，早餐之约应该祇有我们两个人才是。」

「我看我还是走吧……」杨硕有些尴尬的回答她。

她瞪了麥世毓一眼，然后朝杨硕微笑。「没关系，你可以到厨房，张妈一定等很久了。你不会介意吧？」

「当然不。」

她露齿一笑。「那就这么说定了，吃完早餐才能走。」

「好吧……我先到厨房去了。麥先生，再见。」杨硕頷首后，骑着脚踏车朝厨房方向去。

天爱回过头来，盯着麥世毓。「我从未见过像你这样自大、过份的男人。」

「从未？你确定？」麥世毓缓缓一笑。「我以为这世界上像我这样的男人很多。」

「很不幸的，我认识的衹有你一个。」

他依旧是一副不在意，让人看了就生气的脸。「我衹是在保护我喜欢的人。」

她脸一抬。「我们不是在谈我吧？」她怀疑道。

「你认为我们是在谈你吗？」他的笑容充满诡异。

「当然不。」

「那我们就不是在谈你。我们可以去吃早餐了吗？我饿坏了。」

「我去叫张妈……」

「我已经吩咐……不，应该说请她等你一回来，就送早餐到阳台上。你不介意吧？」

「你都这么体帖，为我设想周到，我怎么会介意呢？」她走向屋子。

「你认为有这样的丈夫如何？」他突然问道。

她看他一眼，摇摇头。「不知道。」

「不知道？就这个答案？难道拥有一个体帖周到的丈夫，还不能令你满足？」他有些惊奇。

「或许我会满足，或许我不会。但有些男人表面体帖，事实上是充满占有欲，而妻子在他们的控制下，倒成了可怜的傀儡了。」

「你还不到二十五岁吧？」他跟着她进屋，好奇的问道。

她瞄他一眼。「你问这干嘛？女人的年龄是秘密，我是不可能告诉你的。」

「依外表肯定没二十五岁。但对男人倒满瞭解的，你确定你没谈过恋爱？」他忍不住问道。

「百分之百确定。当然如果作梦的话则不在此限。」她开玩笑道。他耸耸肩，放弃追究她年龄的话题。

「我敢肯定我绝不是像你所说的男人。」他自吹自擂地。

「这恐怕祇有你将来的老婆才知道。」

他露出沾沾自喜的微笑，没告诉她，他心中妻子的人选早已选定。

将来，她自然就知道他是否是个占有欲极强、把老婆当做傀儡的丈夫了。

第四章

孟明珠一早走进厨房。自从她想讨好麥世毓后，每天一大早就起来使唤张妈准备好早餐，一来表示她是一个尽责的主人．二来表示她孟明珠不是个娇生惯养的娇娇女。

但今天她一走进厨房，就看见一个陌生男人坐在桌边狠吞虎嚥吃着早点，那副样子就好像饿了好几顿似的。

她不记得孟家有这号人物。

「张妈，天爱回来了没？」孟明珠走近张妈，眼里还不住打量那个陌生男人，而他竟连瞧也没瞧她一眼。

这令她有些惊讶、有些愤怒。今早她换上从巴黎採购回来的新衣，整个人看起来美艳动人，每个人见了她，总忍不住多看几眼，当然，或许麥世毓除外。不过那是因为他本身冷酷，对每个女人都若即若离。但眼前这个男人看起来既谈不上英俊，也不像是个都市人，他却对她视若无睹，难道是她妆没画好？还是脸上出现了女人最怕的皱纹？

「大小姐，天爱小姐回来了。是阿硕送她回来的。」张妈又端了一碗粥给杨硕。

他低头猛吃。

「阿硕？」那副饞样是她没有见过的。

张妈微笑的点点头。「就是杨硕，跟天爱小姐青梅竹马的好朋友。阿硕，这是我们大小姐。」

杨硕随意点了下头，继续吃他的早餐。

孟明珠一股怒气上升。「杨先生，我是孟明珠。」她故意提高声调的说道。

从没男人不把她孟明珠放在眼里的。

「我知道。」

「就这样？」孟明珠不敢置信的瞪着他。每个男人见了她，总会夸赞几句，而他竟然祇说：我知道！

杨硕抬起头来。「你认为我应该说甚么？」他心里不快极了。

若不是孟明珠带了麥世毓回来，他不会多了个情敌，而天爱现在也不会跟麥世毓在一起吃早餐，这全是孟明珠惹的。

孟明珠微张着嘴：「起码你……」她美丽的脸蛋上出现一丝怒容。「没有人敢这样跟我孟明珠说话的。」

「现在就有了。」杨硕冷眼看着她。或许他在天爱面前害羞、结巴，但那并不表示他在其他人面前也是如此。

如果他看不惯谁，他是不会摆在心底，相反的，他会表露在脸上让对方知道，他也不在意对方是否会怀恨或是报复他，而现在他对孟明珠是百分之百的厌恶。

孟明珠简直气炸了，但她并不能表现在完美无缺的脸上，那会使她看起来有缺陷，她祇能将怒火隐藏在内心里。一个乡下土包子竟敢对她如此无礼，这是她所无法忍受的。

一个男人竟然感受不到她的魅力，无视于她在存在。

她孟明珠绝不可能会接受这样的「礼遇」，她要为自己扳回一城，让所有人知道她的魅力无人可挡，包括他。

她勉强挤出微笑，坐在他对面。「杨硕……我也可以叫你阿硕吗？」她用娇滴滴的声音说。

杨硕百无聊赖的看着她。「随你。」他根本不在乎她态度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

「阿硕，其实你也可以叫我明珠的。」

杨硕嘴角含着冷意。「就像你是孟家的掌上明珠一样。」

「阿硕！」张妈不安的叫道。

孟明珠眯起眼睛微笑。「没关系，张妈。阿硕，你跟天爱很好？」

「与你无关。」他的语气彷彿瞧不起她似的。

孟明珠简直裝不下去了。她几乎想狠狠摔他一巴掌，没人敢用这种口气对孟家千金说话的。

她发挥所有的演戏天份，再摆上笑容。「阿硕，张妈做的早点你还吃得习惯吧？」

「我最喜欢的就是张妈做的早点，」杨硕朝张妈露出迷人的笑容：「但我现在发现我突然吃不下了，不是因为张妈的手艺，而是我无法忍受有只花枝招展的孔雀在我眼前呱呱地叫着。」

「阿硕！」张妈低声叫道，不敢相信向来温文有礼的杨硕会对大小姐说出这种话来。

孟明珠放在桌面上的拳头已经握得死紧。

她这辈子从没被人这么污辱过，而且，她也从没如此生气过。

而她却还要保持风度的笑着。

杨硕站起来。「张妈，我要回去了。你见到阿爱时跟她说一声，我回去了。」

「等等！」孟明珠猛地站起来，尖声叫道。

「大小姐，杨硕是乡下人，不知道……」张妈急奢想替杨硕辩解。

「张妈，虽然孟家有钱有势，但我又不做犯法的事，他们也拿我没办法。」

杨硕冷冷的微笑，这是张妈所没看过的。

孟明珠压住所有即将爆发的情绪。「我不介意你说我像是孔雀。」她放柔声音说道：「孔雀是所有动物中最漂亮的，我想我还得谢谢你的夸奬。」

「无聊。」杨硕连看她一眼都没有，反身转向门口。

「等等！杨硕……」她朝着他不耐烦的表情挤出甜美可人的笑容。「我期待下次再见。」

杨硕冷哼一声，向张妈说声再见，就走了。

厨房的门一关，桌上他刚吃过的碗碟全在孟明珠一怒之下扫到地上。一时之间瓷碗碎片破裂的声音不绝于耳。

「大小姐……」

孟明珠放任自己暂时由暴力中得到宣洩的快感。

然后，她决定要好好展现自己的魅力。她要证实她孟明珠还是个让男人无法

抗拒的美丽女人，而杨硕就是她第一个试验的男人。

如果她没达成目标，她就不叫孟明珠。

*　　*　　*

在这同时，阳台上的欢笑声与厨房孟明珠的怒火恰好成反比。

麥世毓正使尽浑身解数想赢得天爱的好感。

果不负所望，在麥世毓说完一个笑话后，天爱发出银铃般的笑声。

麥世毓发现他喜欢听她的笑声，就算听一辈子他也不会觉得厌烦。

天爱偏过头，回应他热切的眼神。「麥世毓，根难得我们能和平共处，我倒不知道你还相当具有幽默感呢！」

「你不知道的事情还很多呢！」她的笑容化解了他的冷酷。「我喜欢听你叫我世毓。」

她耸耸肩，啜口牛奶才回答他。「我不习惯如此称呼一个还不太熟絡的男人。」

「我以为我们是朋友。」他一脸受到伤害的表情令她发笑。

「我们当然是朋友，但我们认识不久，我对你瞭解也不深，太亲密的称呼我不太能接受。」她顿了顿，看着他。「别忘了我是乡下人，很保守的。」

「但你却能如此亲密的叫那个阿硕。」他不满道。

「我们是青梅竹马，他的一切我都瞭解。」

「青梅竹马有没有可能日久生情呢？」他终于问出他最想知道的事。

她一楞。「你是甚么意思？」

「我祇是……像杨硕那样好的男人，不知道有没有女朋友？」他换个方式问，眼睛停留在她的脸上，不想错过她任何表情。

她皱起眉头。「应该没有。他的心全放在孤儿院，没时间谈恋爱。」

他松口气，但随即浮现的想法让他充满妒意。「你这么清楚他的一切？你很重视他？」他的声音有些尖锐。

她怪异的盯他一眼。「你到底想说甚么？在我印象里，你应该是一个直腸子的人，你有话尽管直说。」

麥世毓暗骂自己的愚蠢，连探个消息都不会。

他露出迷人的笑容。「我祇是很好奇你跟杨硕之间似乎颇有渊源？」

她头一偏，想了想。「可以这么说。从我来到这里以后，杨硕就对我很好。他关心我、照顾我，见我被人欺负了还会为我出头，虽然他自己也被揍得满头包。」她因为回忆起往事而笑了。

「听起来他对你相当的好。」他咕哝道。

「岂止是好。那是一段难以忘怀的回忆。麥世毓，你也有过难忘的回忆吗？」她把话题转到他身上。

他一想，摇摇头。「我的一生平淡无奇。」他真正想谈的是她。「你说从你来这里？你不是在这里土生土长的？」

她惊讶的看着他，想起她編的故事。「我当然是土生土长的，我的意思是，呃，从我到孤儿院以后，杨硕就对我非常的好。」她暗自捏了把冷汗。

「而我却晚了二十几年。」他喃喃道，这对他太不利了。

「麥世毓，你习惯自言自语？」

「不，当然不。」他打是她好一会，决定要加把劲。「天爱，你下午有没有空？」他想约她。

「没有。」她毫不犹豫就拒绝了。「你以为一个女佣人能有多少假可请？」

「而你昨天却能和杨硕一起去孤儿院。」他像个孩子似的抱怨，不由得引得她大笑。

她清清喉嚨。「这是不一样的。」

「有甚么不一样？你怎么知道我打算约你？也许我祇是拜托你帮我做某件事。」

她看着他。「我从你的眼神里看出来的，你心怀不軌。」

「就因为我曾经没得到你的允许就吻你，你就老认为我对你心怀不軌？」他扬起眉，显然又恢复到自负狂妄的脾气。「如果现在我问你，你会允许我吗？」他高傲的口吻表露出来。

她倏地脸釭。「绝对不会。我想我看错了人，我还以为你是个相当不错的男人，但现在我应改变这想法。」她站起来。「你请自便。」她想进屋。

他急忙拦在她面前，暗骂自己。「天爱，我不是有意的，我想……祇是有些嫉妒。」他不情不愿的说道。

她一脸讶然。「嫉妒？你这位才华横溢的名編剧家也会嫉妒？」

「为甚么不？我也是个人，祇要是人就有七情六欲，你不问我嫉妒的理由吗？」

「她面无表情的盯着他。「我没兴趣知道。」

「天爱，」他摆出低姿态，从没有一个人，无论是男的或是女的能让麥世毓摆出低姿态。但他现在做了，而且心甘情愿。「我道歉，你罰我好了。」

他做出可怜兮兮的样子，在演艺圈多年，就算他不是演员也耳濡目染学了许多，现在他正好可以派上用场。

「你应该改改你自大、狂傲、目中无人的态度。」她语气放软些。

「是。」他面不改色的哄着她：「下回我保证，我绝不会自大、狂傲、目中无人，我会做出谦虚、有礼、见人就微笑的模样，你可愿意原谅我？」

她看了他的表情，忍不住「噗嗤」一笑。「也没这么严重。再说，我们之间也谈不上甚么原谅不原谅，不过你感激我倒是应该。」

「我当然应该感激你，你是为我好！」他保持风度说道。

「不，我是为你将来的老婆着想。」她眼珠一转。「想想，到时候，万一你个性没改，受苦的是你老婆，所以现在我先替未来嫂子管教管教你。」

他嘴角抽动。「你真认为将来嫁给我的女人会受不了我自大、狂傲、目中无人的个性？」

「任何一个女人都无法忍受。」

「包括你？」

「别忘了我也是个女人。」她得意的说道。

「我不知道我是这么惹人厌。」他喃喃道。

「其实你也没坏到那种地步啦！」她安慰他。

他轻哼了两声。「祇是普通坏而已。」他自嘲道。

「麥世毓，你也别担心。反正我衹是你朋友，自然可以勉强忍受你。」

「这是说，你不生我的气了？」

「当然，我不是个会记仇的人。」她带笑道。

「这代表你答应我的约会？」他小心翼翼的问道：「我对你没别的意思，衹是希望你略尽地主之誼。」

她一脸愧疚。「对不起，我真的没办法。」她脑筋一转。「不过，我倒可以为你找到好人选。」她兴奋地说着。

「谁？」他没精打采。

「孟小姐。」她得意于自己的计划。「她一定很乐意带你四处走走，虽然我们这里没甚么名胜古迹，但风光倒不错。等一会，我去跟她谈谈．也许……」

「够了！」麥世毓有些生气。「我没想到你这么喜欢把我推给别人。」他开始怀疑自己的攻势过于软弱。

她满脸惊讶。「我没这个意思。我以为你会喜欢孟小姐作你的嚮导。」

他一双充满怒气的眸子盯着她。「是甚么让你这么以为的？你看见我对她有过表示吗？」

她有些困惑，但还是说道：「很多人都喜欢她的……孟小姐漂亮动人是公认的事实，难道你不喜欢她？」

他嘴角抽动着。「在你眼里，我是个看到美色就扑上去的男人？我没想到我在你眼里是那么不值。」

她着急。「我不是这个意思……」

他不耐的打断她的话，接近她一步。「我对她谈不上喜欢，没特别的感觉。而且，她漂亮与否全不关我的事。」他突然拉住她的手臂。「我衹关心一件事。」他热切古怪的眼光盯着她。

「麥世毓，你……」她想挣开，但突然之间麥世毓拥住她，寻到她的唇，然后狠狠的吻下去。

天爱试着推开他，但他有力的双臂衹是更加握紧了她，让她几乎喘不过来。她精神散漫，无法思考。

许久，他才轻轻放开她，彼此的呼吸急促的交错着。

麥世毓冷漠的看着她慌乱的扶回眼镜。「天爱，你不是瞎子，我希望你睁大眼睛看看四周，并不是祇有杨硕一个人对你好，也不是所有的男人都喜欢像孟明珠那样的女人。」他话才说完，脸上就挨了个巴掌。

天爱满脸通红，分不清楚是愤怒或是其他原因，她瞪着他的眼光充满狂怒。

「麥世毓，你太过份了！」她愤恨的吐出这句话后，就转身跑进屋里。

麥世毓摸着发疼的左颊，此刻必定是鲜红的五指印，他看着天爱跑去的方向，想必她的手也发疼了吧！

但麥世毓一点也不在乎这巴掌，虽然这在意料之中，但起码他让天爱清楚的知道这一吻对彼此的感觉了。

他敢发誓，天爱绝不会毫无感觉。而且，她的感觉必定会如他一样的强烈。他的手指触及刚吻过天爱的唇，他不禁咧嘴笑了，虽然这一巴掌使他的笑容看起来有些奇怪，但他还是忍不住痴痴的笑了。

既然天爱一直没发现她四周正在发生的一切，包括他的存在，他就必须逼天爱正视她眼前所发生的一切。

她的身边有个爱她的男人。

不是杨硕，而是他麥世毓。

她必须正视他的存在。

*　　*　　*

孟明珠看见天爱愤怒地冲回房，她急忙追上去。

「天爱，等等我。」她一直追进儲藏室。

天爱连理也懒得理她，就坐在床上。

「天爱，你是没有听见我在叫你……」孟明珠看见天爱双颊泛红。「你是怎么了？你刚晨跑，是不是？」

「我要独自静一静。」天爱不理会孟明珠。

孟明珠困惑了。「天爱，你是发甚么神经了，一大早气成这样。」她想起杨硕。「不过，我跟你一样也气得说不出话来了。」

天爱根本懒得搭理她。反正她说来说去还是想得到金钟奬。

孟明珠无视天爱的沉默，继续说道：「从来没有一个男人敢骂我是孔雀，他甚至连瞧我一眼都懒得瞧，在他眼里，我看连张妈都比我好看，我孟明珠被他嘲笑得一无是处，天爱，你要帮我出这口气，否则我会气得连戏都拍不下去。」

天爱想起麥世毓的话。「是麥世毓嘲笑你？」她连「麥世毓」三个字都说得气呼呼的。

「麥世毓？谁在说他？我是在说杨硕，张妈说他是你的朋友。」孟明珠沉浸在自己的抱怨里，无视于天爱困惑的眼光。「我不明白你怎会跟这种无礼的乡下男人交朋友，他简直是个瞎子，看不见我孟明珠的美，这口气我实在嚥不下去。」

「姐，不见得每个男人都喜欢美丽的女人。」她不知不觉引用麥世毓的话。

「或许！但他连看我一眼都不屑看，他怎么知道我是美是丑？他根本是对我有成见，无论如何，这个仇我是报定了。」

天爱无所谓的耸耸肩。「你打算怎么报仇？」她礼貌的问道，根本没甚么兴趣。

孟明珠露出得意的神情。「我要让他知道我孟明珠不是好欺负的女人，我要让他明白我孟明珠的美色不是他可以抵挡的，我要他爱上我。」

「姐，你想要玩弄阿硕的感情？」天发皱起眉头，暂时忘却自己的烦脑。「阿硕是个好人，你不能这么欺负他。」

孟明珠在她身边坐下。「我不是要玩弄他的感情。我祇是要他知道我孟明珠也是个人见人爱的女人。」

「这跟玩弄又有甚么差别？」天爱勸她：「你就当阿硕没说过那些话……」

「字字句句都深植在我脑海里，我怎能当作他没说过。」孟明珠看着她的妹妹。「听你的意思是不愿帮我了？」

「姐，这种事我不能帮。你又不是真心真意对待阿硕的。」

「没关系，我自己来。」

「姐，你别这样。阿硕是个好人，如果你玩弄他的感情，我不会原谅你。」

孟明珠转过身。「天爱，你愿意看你姐姐受人嘲笑？」

「我相信阿硕不是有心的。」

「他若不是有心的，太阳打西边出来。」孟明珠顿了顿。「天爱，我先跟你说清楚，如果你不愿帮我，就不要扯我后腿。你就当作甚么都不知道。」

「不可能。」天爱斩钉截铁的说道。

「天爱，你是不是姓孟？你打算帮着外人，也不愿帮助姐？」孟明珠有些气恼。

「你这是在伤害一个诚实、木訥男人的感情，我无法眼睁睁看你这么做。」

「天爱，不见得他一定会爱上我，是不是？」孟明珠说道：「也许他连看我一眼都不看，总之你要是扯我后腿，以后我就不当你是我妹妹。」她一扭身，甩头走了出去。

烦杂的思渚一股脑的湧上天爱的心头，她闭上了眼睛。以前她的生活多平淡、多快乐，但现在呢?

原本为了孟明珠去探麥世毓的口风，而现在却在不知不觉中一切都改变了，变得复杂、恼人，再加上孟明珠突来的无理取闹……她几乎快发疯了……尤其想到麥世毓粗鲁无礼的吻……她竟有些心神漾漾……

她更烦了！

她干脆蒙在棉被里，把所有的烦恼都隔绝在外头。

她快受不了这一切了。

＊　　＊　　＊

「我不在的时候，是不是错过甚么精彩的事？」下午的时候，高杰在麥世毓房里突然冒出这一句。

麥世毓随意看他一眼。「你没错过甚么。」他的注意力回到剧本上。

「我没错过甚么？」高杰扬眉。「凭我的第六感，我相信我的确是错过了某些事，而且非常重要，否则你不会待在这里心平气和的写着完美的结局，而小女佣则不见踪影。」

「这不关你的事，高杰。」麥世毓警告着。

「这怎么不关我的事？你要知道在这种乡下地方除了无聊还是无聊，没有卡拉ＯＫ、也没有小酒馆，甚至连个夜总会都找不到，我所习惯的夜生活全变成晚上九点钟就得上床睡觉，否则，我会发现全棟房子里祇剩下我一个人孤伶伶的瞪着空漾的客厅。老实说，我要

是不再找点乐子，我可能就会发霉了。」高杰玩起手里的香菸。「我真不知道当初是发了甚么疯，才以为这种乡下地方可以洗滌我的身心，让我再度冲劲十足。」

「你尽管去找你要的乐子，祇要不牵扯到我就行了。」麥世毓心不在焉的说道。

「偏偏就那么巧，我发现你正是我最大的乐子。」高杰好奇的看着他。「这几天我注意到你一没见到小女佣就烦躁得很。怎么？今天还这么悠闲，你不打算约她出去玩玩？」

「她拒绝了。」

「拒绝？」高杰先是一阵讶异，然后点点头。「她的确会这样做。虽然我祇跟她交谈过几句话，但我不得不承认，她是满特殊的。起码她不会见了你我这张英俊的脸孔，就发狂似的尖叫起来。」他颇为自负的说道。

麥世毓抬头看他一眼。「我说过，你不能打她主意。」

「为甚么不？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祇要我未娶，她未嫁，我当然有权利打她主意！」高杰狡黠的看他一眼。「但如果是朋友妻，那又另当别论了。」他说了那么多，无非是想从麥世毓嘴里套出点内幕消息，他在这里实在是过得太无聊，需要一点刺激，譬如说冷漠、多金的麥世毓突然对一个貌不惊人的小女佣动情之类的事。

麥世毓的表情一片空白。「你到底想知道甚么？」

高杰耸耸肩，缓缓吐了个大烟圈，才转头向他。「我祇是想知道你和小女佣之间进展到了甚么程度了？别告诉我你们之闲没甚么。如果你们之间没甚么，昨天你就不会像是个消防隊员救火似的冲出去，而今天早上你也不会和小女佣共进早餐了。」他终于忍不住流露出好奇。「这是不是意味着某件事？」

「你何不去约约孟明珠，我相信她对你非常有兴趣。」

「嘿，你在说笑。老兄，依我的观察所得，她是对你有兴趣，我几次约她，她连理都不愿理我，你以为是甚么原因让我来找你排遣这个无聊的下午而不去找那个美丽的女人？」他顿了顿，说道：「总之，废话少说。需不需要我为你找小女佣过来，你们好好谈谈？！」

「不必了，我们已经谈过了。」麥世毓微笑道。

「结果如何？她答应你的追求了吗？我是说，如果她还没答应的话，或许我也有资格跟你公平競争甚么的。」

「你要是敢打她的主意，高杰，你会在你洗脸的时候发现自己少掉两颗大门牙。」麥世毓平静的威胁他。

高杰不自觉的摸摸脸。「看来，我是绝不能动她了。但我可以发问吗？我是说，这是一段乡下恋曲呢？还是我有可能喝到喜酒？」其实他不必问，也可以猜到答案。

麥世毓放下笔，双臂环胸的盯着他。「我可以保证你很快就听到喜讯，祇要你闭上你的嘴。」

高杰眼一亮。「那是说，你们之间真有甚么？也许我可以帮帮你们，做个现成的媒人还是为你说些好话甚么的？别忘了，虽然我高杰是个玩世不恭的花花公子，但在商场上的铁腕可还没吃过败仗，祇要我动动脑筋，保证包你事半功倍哦！」

麥世毓露出得一意的笑容。「心领了。我已经用我的方法让她好好的想一想。」他想起早上的情景，泛出一个大大的笑容。

「看来，我真的很快就能喝到喜酒了。」高杰看了他的表倩，咕哝道。他想像着将来麥世毓有妻有子，一副有甜蜜家庭的幸福男人样，而他却孤身一人。

突然间，他生起一股寂寞之感。

也许他真该收收心，认真找个好伴侣。

＊　　＊　　＊

接下来的两天，麥世毓都未曾见到天爱。起初他告诉自己，她需要时间想想发生在他们之间的事情。但到了第三天，麥世毓便沉不住气的找张妈，询问天爱的下落。

他暗自决定，若是天爱那副小脑袋瓜子还无法理解他们之间的感情，他曾亲自点醒她。

张妈瞪着他的眼神彷彿他是个会吃人的怪兽似的。

半晌，她才回答他的话：「她出远门去了。」

「出远门？为甚么我一点也不知情？」麥世毓感到浓浓的失望。

张妈揉着面团，露出轻视的口吻。「你是天爱的监护人？还是亲人？没那个必要让天爱事事都向你报告吧！」

麥世毓不理会她的讽嘲，直接问道：「她去哪里？」

「台北。」张妈倒坦白的直接告诉他。反正他又不能在这节骨眼追过去。她打从心底就看不惯这个年轻人，虽然他没惹过她，也没甚么前科纪录，但她感觉得出来他对天爱小姐心怀不軌。他不适合她，祇有阿硕那个年轻詖实的小伙子足以匹配天爱小姐，所以张妈根本就看麥世毓不顺眼。

「台北？」麥世毓有些吃惊的瞪着张妈。「她去台北做甚么？」他还以为这几天没见到她是她在刻意躲避他，没想到……

「老实告诉你吧，天爱是为了孤儿院的小孩到台北採购些必需品。」张妈得意道。

「那也不必到台北去呀。」而且，她应该先知会他一声。

「跟孟家合作的工厂有些在台北……孟大小姐免费赞助，所以天爱必须到台北去看看适合孩子们的必需品。」张妈满意自己編造的谎言。

「孟明珠？」麥世毓不敢相信她会这样好心，但他仍暂时接受张妈的说词。「天爱甚么时候会回来？」

张妈耸耸肩。「我不知道，也许明天，也许一个礼拜之后，说不准一个日子。」

麥世毓握紧双拳。

他不知道该对谁生气。张妈？孟明珠？还是天爱？

他真的无法相信她竟然能如此轻松，拍拍屁股就走人，而他这个大白痴还以为她需要一些时间弄清他们之间的感情。

他真是一个大白痴！

他愤怒的走出厨房。

＊　　＊　　＊

杨硕正教着小朋友唱着儿歌，他唱得五音不全，引起他们频频的抗议。

最后，他手足无措的看着他们。「好吧！你们到底打算怎样？天爱姐姐不在，你们就将就点。杨大哥再教你们唱两首歌，我们就去钓鱼，好不好？」

一群孩子欢呼起来，不是因为他再度大展歌喉，而是杨硕钓鱼的技术一流，每回总是满載而归，孤儿院孩子们也乐得有口福。

他们勉强安静下来，期待杨硕唱完歌。

他正准备大展歌喉时，看见门口一个陌生的身影。

杨硕脸上原本温暖、和煦的表情瞬间充满冷漠、不屑。

「孟大小姐到我们这简陋的孤儿院有事吗？」他的语气嘲讽。

孟明珠摇曳生姿的走进来。为了诱惑杨硕，同时也让他知道她孟明珠不是好惹的人物，她今天特地一大早起来洗头、美容，做出最能流露出她风情万种的嫵媚发型，还特地换上她最昂贵、最满意的服饰，她整个人看起来就像是正准备去参加某个晚宴的时髦女郎。

她所做的一切，无非是要杨硕正眼瞧她，证实她孟明珠的魅力。

而现在她露出顛倒众生的笑颜，期待他眼里惊艳的眼光。

她站在那里任他……还有一群小毛头打量。

他的眼神由原先的困惑，转为耻笑、鄙视。

他嘴角提起笑容，不是赞美的微笑，而是充满讽刺的笑。

「孟大小姐走错地方了吧？我们这里不打算开甚么高级宴会，也不是甚么五星酒店。」

「我是专程来看你，」她随意的瞧一眼好奇的孩子们。「还有他们。」

「孟大小姐甚么时候多了这份闲情逸致想到来看我们？我们可不敢当。」

「杨……阿硕，」她勉强忍住脾气。「我纯粹是好心来看你们，你不欢迎我？」

「当然欢迎，任何人来这里，我们都欢迎他。」杨硕表情漠然。「孩子们，向孟阿姨打声招呼。」

「孟阿姨！」孟明珠叫道：「我还没那么老吧？叫我孟姐姐就可以了。」

杨硕耸耸肩。「反正都一样。你看完了吧？」他双臂环胸，下起逐客令。

孟明珠发现自己简直是在自取其辱，但她还不愿意放弃，在杨硕还没正眼看她，称赞她之前，她绝不轻言放弃。她孟明珠在美艳的外表之下，也有一颗高傲的心。

她强装出笑容。「其实我不祇是来探望你们。那天听天爱说了好多有关你们的事，我才发现我的生活如此安逸，安逸到让我有些良心不安呢！」她轻声细语的把所有的演戏细胞全发挥得淋漓尽致。

杨硕根本不吃她这套。「孟大小姐天生命好，而我们不过是贱命一条，哪比得上你生活安逸，茶来伸手，饭来张口，整天佣人伺候得好好的呢。」他没注意到一个三、四岁的小女孩皱起小脸，轻轻地拉扯他的长裤。

孟明珠紧咬着牙。「你这句话就有些不公平了。虽然我生在富豪之家，但那并不代表我天生就是个娇娇女，我跟天爱一样都是吃过苦，为自己的理想抱负努力的好女人。」她忍不住反驳。

他冷笑一声。「跟天爱一样？比起天爱，你差远了。或许你们是同父母所生，但所得到的待遇却有天壤之别。不过，现在我倒很慶幸她从小就被送到这里成长，起码她没有像你一样的个性。你跟她比起来，简直一个是天，一个是地，当然我的意思是，天爱是天。」他一生中没说过那么多刻薄话，但今天他一口气的说完，原因无它，他根本就瞧不起孟明珠。

孟明珠气得几乎想扑上去揍他。

但她仍挤出难看的微笑，她要保持风度。她孟明珠不是个不懂得保持风度的美女。

「我倒想知道在你眼里，我是甚么个性？」她冷静的表情换得他些微的讶异。

但他仍回答她：「愚蠢、短视又自以为是、老以为自己可以傲视你底下的人，总之，娇生惯养的千金大小姐所拥有的一切不良个性，你全都有了。」

她的牙根咬得都发疼起来了。「阿硕，无论你把我想得有多卑劣、多丑恶，但那都祇是你片面的想法，你根本连我生得怎样都不曾细看，你又怎会知道我天性中美好的一面呢？」

杨硕正想反驳，刚才的小女孩终于引起他的注意。

「杨哥哥，我想便便。」她挤成一团的小脸显示她真是憋了很久了。

杨硕急忙抱起她。「小傢伙，我马上带你去廁所。」他回头对着小朋友说道：「你们先自己玩，千万不要跑出去，等我回来……小杰，你暂时当小隊长。」

「没问题。」十岁的小杰兴奋的说道。

杨硕连看她都不愿看，就抱着小女孩进屋。

孟明珠急忙跟进去。

「阿硕，我祇是希望你给我一个机会，我敢担保我绝不如你心中所想的那般恶劣。」她仍不死心的游说。

杨硕进了廁所，突然回头看她。「你说，你是来帮忙的。」

「当然。」她赶忙点头，暗自得看他终于注意到她所说的话了。

接着，他就会爱上她，她得意的想道，然后她就能证明她孟明珠的魅力无窮。

她在冥想的当儿，感到怀里多了个重量。

是那个小女孩。

她几乎抱不动，若不是他还一手扶着小女孩，她肯定跌个四脚朝天。

杨硕看着她。「现在就是你证明你自己的最好时机了。小云想上廁所，我想你能帮忙吧？」

「我？」孟明珠瞪大眼睛。「你叫我做这种事？」她脸上一副不可思议的样子。

「你不愿意？」他扬起眉。

「不，不是我不愿意。」孟明珠勉强议嘴角微微上扬，这是她所能做到的最高极限。「祇是……我从没做过这种事……」她想说她根本不懂，而且她也不适合做这种事，尤其在她穿一袭几万块的礼服之下，竟然要她站在廁所帮一个小毛丫头大便。

她孟明珠不是疯了，就是在作梦。

「杨哥哥，我憋不住了……」小云小嘴一撇就快哭出来了。

杨硕点点头。「我是个男人，不太方便帮她，这就交给你了。」他想退开。

「等等。」孟明珠先放下小云。「我真的不会……」她的假面具破裂了。

「你会学会的。更何况你不是一直想证明给我看吗？我期待着。」杨硕一说完，就走出廁所，还好心的为她们关上门。

孟明珠不敢相信自己陷入这种泥沼，她瞪着小云。

「阿姨……」

「姐姐！我还没老到那种地步吧！好吧，谁叫我来得不是时候，爱逞威风呢！你叫小云吧！来！告诉我，平时你都怎么便便的？」

「天爱姐姐抱我到马桶上，一直陪着我，还哼歌给我听……」小云详细的敘述着。

孟明珠翻翻白眼，虽无奈却也得照做了。

她孟明珠算是认栽了。

＊　　＊　　＊

杨硕简直不敢相信自己所看到的。

他祇不过叫孟明珠帮个小忙，让小云上廁所，但现在他怀疑到底是谁在上廁所。

孟明珠一袭昂贵的礼服全报销了，因为她的袖口、前胸全沾上黄黄的，让杨硕不敢深入瞭解的噁心东西，而她精心设计的头发此刻像个鸟窩。

突然之间，他有股想大笑的冲动，但一看见她那副表情他就不忍心取笑她。而且——他还同情她。

孟明珠愤怒的瞪着他。「你想笑就笑吧！我没有权利阻止你，不是吗？」她根本懒得保持甚么高尚的风度，尤其在她这么……受尽折磨后，她有权发洩她的怒气。

杨硕试图面无表情的看着她。「我当然不会笑你的。」他转头看看同样情况的小云。「我想你们都应该去洗一洗热水澡，那会使你们看起来比较……清爽些。」他极力忍住想笑的冲动。

「我当然必须清洗，我是不可能会以这副模样回去，但我没衣服在这里，你必须先回孟家帮我拿套干净的衣服来。」她皱起鼻子，显然无法忍受自己身上那一股恶臭。

「就像你身上穿着的这套？」杨硕不屑的打量它。

「没错。这是你该做的。」孟明珠高傲的态度表露无遗。

杨硕点点头。「我的确要负部份的责任。天爱有留些衣服在这里，你可以拿适合的去穿，我想她不会介意的。」

「她不介意，我介意。」孟明珠不顾形象的大叫着：「天爱的衣服根本不合我的型。」

「从孤儿院到孟家别墅来回需要一个钟头，如果你愿意脏着身子等我一个钟头的话，我就立刻帮你去拿。但别忘了天气实在是热得不像话。」

孟明珠考虑许久，才勉强答应。「好吧。反正祇有你看见。」

他赞同她的话。「是呀，反正祇有我看见。你不介意顺便替小云洗澡吧？」

她期待的眼神终于如她所愿的盯着她，祇不过并不如她原先所计划的。

她瞪着朝着她一脸傻笑的小云。「我从来没想到，我的剋星竟然是个还不满五岁的小丫头。」她愤恨的说道。

「而且她脑部受过伤。」杨硕突然轻声说道。

孟明珠讶然。「她……」

他点点头。「她是弃婴，显然她的父母因为某种原因不要她。」他的脸上突然出现愤慨的表情。「既然不要她也就罢了，也不必把她弄成这副样子。你绝没想到我和天爱发现她的时候她几乎快饿死了，弱小的身体上还有被虐待的痕跡……」杨硯一想到当时的情景就气愤极了，几乎说不下去。

孟明珠愣住了，她的眼光不自觉的移到小云无邪的笑容上。

以往她对父母虐待出生子女的报导也略有耳闻，但却是头一次亲眼见到。她的心底突然生起莫名的情愫，为这些受虐儿童感到心痛，也为自己幸福的童年感到慶幸……

杨硕耸耸肩。「所幸，她被我们发现了，现在她也能拥有自己快乐的童年，这是我和天爱共同的心愿，能看见天底下所有的孩子都能幸福、快乐。」他揉着小云细柔的头发。

「你跟天爱……很合得来？」孟明珠突然感到一丝妒意。

她竟然在妒忌自己的妹妹！

谈到天爱，杨硕的嘴就笑得合不拢。「天爱是个好女孩，她跟任何人都合得来，每个人都好喜欢她。」他怜爱的说道。

孟明珠看见他的神情，不禁感到灰心。「而我却是个人见人厌的人。」她喃喃道。

杨硕并没有回答她的话，他祇说：「快带小云去洗澡，你们再待下去，整间孤儿院准被你们给薰臭了。」他笑道。

孟明珠这回倒没抱怨，她抱起满身臭味的小云。「小云，我们去洗澡了。」

她的目光未曾稍停留在杨硕的脸上。

三十分钟后，孟明珠牵奢焕然一新的小云走进客厅。

杨硕立刻站起来。

他的眼光望着她的身上简便干净的牛仔裝，还有她绑成马尾的长发。

她注意到他了。她抬起头来朝他嫣然一笑。「我们够干净了吧？小云，你认为我们能通过检验吗？」小女孩点点头，显然在短短的数十分钟里，她已经赢得小云的友誼。

杨硕看着她白净的脸，好一会才说道：「你没化妆。」

她耸耸肩。「天爱没留下任何化妆品，这套衣服还是我从她衣服堆里找出来勉强能穿的。」

「但我认为现在的你才是最好看。」杨硕真心的说道。

她看着他。「你在说谎，每个女人都需要靠外在的裝扮来赢得男人的心，你现在会这样说无非是感激我所做的一切。」

「我从来不说谎话。你清新淡雅的模样比你浓妆艳抹的打扮漂亮多了。你何不照照镜子，我相信你会在镜中看见一个真实的自己。」他补上一句：「我不懂你为甚么如此掩藏自己未施胭脂却清丽可人的脸，尤其你换上的牛仔衣比起那套拘束的礼服帅气许多。你这样……很美。」

他从未如此称赞过天爱，而且还忍不住一直称赞。

但他就是如此自然的对明珠说出来了。

孟明珠突然脸红了。

她这辈子从没这样尴尬过。

许多男人也曾称赞过她的美貌，将她视为天之驕女．她可以说是在赞美声中长大的，但她从没为男人的赞美而脸红过，因为她将一切视为理所当然。

祇除了现在。

非但如此，她的心里似乎还有一股……愉快、舒适的感觉，她已经许久许久没经历过这种幸福的感受 ，自从她在演艺圈起浮不定……

杨硕利落的抱起小云，两眼直视她。「既然你来了，有没有兴趣跟我们一起去钓鱼？」

她本想答应点头，但脸上又有一丝犹豫。

「不要告诉我，你怕鱼。」

「不是怕鱼，是怕……蚯蚓，你不觉得用它当餌，很噁心吗？」

他难得的大笑起来。「好吧！既然你不敢碰餌，我自愿帮你准备好一切，你祇需坐在那里等鱼上鉤，但有一个条件，你必须帮我照顾孩子们。」

孟明珠看了看小云，嘴角浮起的不再是自傲、夸张的笑容，而是真诚的微笑。

「既然我都能征服一个小女孩的心，我想那群孩子也难不倒我。」

杨硕满脸笑意。「那我们还等甚么！」

第五章

天爱回到孟家别墅已经是一个礼拜后的事了。

若不是她没理由继续停留在台北，她根本不想回来。

因为她不想面对麥世毓。

想起麥世毓，她就感到烦躁不安，心中一片混乱。她原本是为了孟明珠才接近麥世毓的，却没想到麥世毓似乎对她颇为钟情，而她……想到那天的吻，她的脸蛋彷如火烧似的滚汤起来。她原本打算终生不谈恋爱、不结婚，为孤儿院付出她的一切、她的岁月；但经过那一吻后，她的心似乎已没原先那般坚定……她感觉得出麥世毓对她真有情意。

而她也不是一点感觉也没有……

她轻轻地叹口气，为这份恼人的感情皱起眉头。她与麥世毓根本是南轅北辙、完全两极化的人，他们之间根本没希望的……

「如果我猜得没错，眼前这位小姐又叹气、又皱眉的，显然是为了某件事而烦恼，我是否能请问，她所烦恼的对象是不是我呢？」熟悉、揶揄的声音在耳畔响起。

她直觉的抬头，看见她最不愿意却又最想见到的人双臂环胸的站在楼梯间。

他嘴角一扬。「一个礼拜不见，忘了我吗？」他的口气仍然如此狂妄。

她盯着他，暗赞自己的冷静。「我当然没忘，麥先生。」

「麥先生？看来我们又回到起点了。是甚么因素让我从麥世毓改为麥先生的，我以为我们能进展到世毓的阶段。」他的语气中满是嘲讽。

她毫不考虑的回答他：「你我应该都很清楚是甚么『因素』改变我们之间的关系。」

「你的意思是说，我们不可能再当普通朋友了？」他的平静倒让天爱有些吃惊。

但她还是点头。「没错。」

「没关系。」他注意到他的答案引起她有些不敢置信的表情，他微微一笑，补上一句：「我们之间可以更进一步。」

她实在厌倦了他的自以为是。「你根本是在自说自话。我无法理解当初我为甚么会以为我们是朋友！」她终于忍不住怒火上升。

他依旧平静的回视她。「因为你无法忽视我的魅力。」

她哑然了，然后她斜睨着他。「你太自大了。你以为全世界所有的女人都应该匍匐在你脚底下，任凭你的使唤，祇因为她们无法抗拒你自以为存在的魅力？」她刻薄的问道。她就是忍不住想反驳他自大的言词。

即使对他的好感是不争的事实，但她就是受不了他狂傲的态度。

他耸耸肩。「我不希罕全世界的女人，我祇在乎一个女孩。你应该知道她是谁。」从他嘴里说出来是那样的理所当然，他的眼神表露出他话里的真实性。他真的不在乎其他女人。

祇在乎她。

天爱默然了，因为她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他。

她都无法回答自己，更何况是对他了……

麥世毓注意到她的表情，长叹口气。「我以为一个礼拜就够你思考清楚了。」

她抬起头来。「很多事你并不瞭解……」她想为自己辩护。

他厌烦的挥挥手，阻止她继续说下去。

「或许我不瞭解其他事，但唯独对一件事情，我相当清楚。你，天爱，是我麥世毓这辈子头一个对她动感情的女孩，如果你打算拒绝我，我也可以很明白的告诉你，我不接受这个答案。」他的狂傲真是无人可比。

天爱原先的感动在听到他最后一句话时，转变成熊熊怒火，无法压抑。

「你是说，我祇有一个选择。」她瞪着他的眼神足以杀死他。

他悠闲的点头。「你真聪明。」

「很遗憾的，我恐怕要令你失望了。」她说道：「在我的计划之中，并不打算加上一个自大、狂妄不羁的追求者。而你，麥世毓

先生就是其中之一。」

「我以为那些个性全改掉了呢。」

「哼！」天爱嗤之以鼻，不以为然。

他啧啧轻叹。「也许有一天，你会爱上我这样的个性也说不定！」

「麥世毓 ，你简直是个自恋狂，病态到极点！」

「好吧，就算是吧，但那并无損于正发生在你我之间的事情。」他认真的看她一眼。「我以为你对我有好感的。」

「当然有，不过那得先革除你自大、狂傲的个性，你做得到吗？」她存心给他难题，让他知难而退。「人家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喔！」

「在我麥世毓的眼里，没有不可能的事。」他毫不考虑的说道。

「你这句话就含着自大，你还想改变本性？」她好笑道。

他耸耸肩。「无论如何，我不打算放弃我所想要的一切。」他平静的盯着她。「不论你是否答应，我都决定追求你。」

天爱气得咬牙切齿。「既然你都已经决定了，又同必再问我的感觉？」

他仍旧是一派轻松。「我祇想先让你做好心理准备。附加一句，杨硕根本不是我的对手。」

「你简直无可救药。」她气呼呼的说着：「台北漂亮的女人满街是，你闭着眼睛随便挑一个都比我好太多了，你何必对我窮追不捨？」

「我不知道你这么不在乎我。」他眼里带着受伤、难过的表情。「而我竟然还像个傻瓜似的以为你对我有好感。」他放软了声调，口气中仿佛有着莫大的痛楚。

天爱向来吃软不吃硬，她的神色变柔了。「我不是对你不在乎，更不是对你没好感，祇是……」

「你的意思是，我还有希望？」他垂下的黑眸里隐约透露出得意。

她轻叹口气。「我祇能说，我这辈子打算独身一人。」她语重心长道，换来他惊讶的注视。

「你有难言之隐？」他困惑之中带着好奇。

她突然烦躁起来，走到盆栽面前，了无思绪的抚摸着叶片。「其实还是有很多好女孩适合你的，例如孟小姐……」

他不耐烦的打断她：「我想听理由，而不是藉口。谁最适合我，我自己心里明白。」

她转过身，从大镜框后瞪着他。「我也很明白我不适合你，不适合任何男人。」

「为甚么？」

「因为……」她差点说出真相。「我……就是知道。」

「也许我该问张妈。」他的声音不带一丝感情。「她似乎很瞭解你。你希望我去问她吗？还是你自己来告诉我？」他祇给她两个选择。「我有权知道，毕竟付出感情的一方是我。」

「我……」天爱舔舔唇，在她深邃的眼眸突然闪过一抹坚定的神情。「我是个『扫把星』。」她一鼓作气说出来，清秀的脸蛋上充满悲哀。

「『扫把星』？」他困惑的重复，然后怒气跟着出现。「你是在搪塞。」

「我不是搪塞。」天爱以同等的气愤说道：「我真的是个『扫把星』，祇要有我的地方就会出现災难，没有一处能倖免。」

他愣了半晌，突然哈哈大笑。

「你笑甚么！我是说真的。」她握紧拳头，恨不得打醒他。

他笑得差点岔了气，等到勉强止住笑意后，他开口说道：「你以为这是真的，是不是？」

「你不信？」

「绝对不信。」他恢复正经。「祇要是知识份子都不会相信这种无稽之谈，甚么『扫把星』！全是骗人的。」

「但我说的是真的。」天爱坚持道。

他眉一扬。「我跟你在一起这么久了，我倒没遇见过甚么倒楣事。」

她困惑的皱起眉头。「也许……因为我们还不太亲近，所以对你根本还起不了作用。」她颇为认真的说道。

麥世毓眉头深锁，他注意到天爱是真的相信她自己是「扫把星」。

「天爱，如果你是想以这种无聊藉口打发我，我得说那对我一点用处也没有。」他试图以轻快的语气说道。

天爱更困惑了。「你不信？还是你不怕？」

「都有。」他还是一派轻松自若的神色。「我不会因为某种无聊可笑的说法而停止追求你。」

她半张着嘴，有些心喜，也有些不敢相信。

她不是对麥世毓没有感情，如果她不是「扫把星」，她一定会毫不考虑的接受他的追求。

但事实是无法改变的。

我孟天爱仍然是个「扫把星」，而麥世毓却是值得更好的女孩去把握的。

「天爱，你不相信我？」他打断她的冥思。

她抬起头，动容的说道：「我当然相信你，但我不能害你。」

他无奈的叹口气。「我说过我不信这些无稽之谈，如果你打算让我就此打退堂鼓，我再声明一次，不可能，完全不可能！」他坚定的说道。

「但有事实证明。」她脱口而出，因为她不想伤害到他。「我的父母就是因为我，事业一度濒临破产的地步，若不是他们及时送走我，他们现在也不可能会有如日中天的事业。」她硬咽道。

麥世毓满脸愤慨。「你是说，他们为了一己之利，而送走你？」他顿了顿，怀疑的看着她。「我记得你说过，你从小就被送到孤儿院，不知道自己从哪里来，也不知道自己的父母。

她愣了会，迅速转动脑子，她点点头。「没错，这一切全是院长告诉我的。她不愿意让我知道我父母到底是谁，姓甚么，家在哪里，她希望我一切从头来过。我祇知道从我一出生，家族企业就莫名其妙的开始出问题，大笔的投资全成泡影，甚至有人捲款潜逃，直到我被送到这里，一切才恢复正常。想想看，我这不是『扫把星』是甚么？麥世毓，对于你，我祇能说声抱歉，我真的不想害你。」

她说出部份真相。

他还是不敢相信。「你以为我听了这些会退缩？」

「如果你想保住你大好前程的话。」

他嘴角后微一笑。「很遗憾的，我发现我貪心的想要两者兼顾，前程和你。现在你祇要告诉我，你对我到底有没有感情，男女之间的感情？」他期待的问道

天爱犹豫许久，才扶着镜框微微的点头。若不是他看得仔细，真是很难发觉呢！

但他还是发现了，他一个大跨步轻轻搂住天爱柔软的身子。

「既然如此，我们何不任彼此间的感情继续发展下去呢？」

「麥世毓，难道你还没听清楚我的话吗？也许我该……」

他打断她：「你现在所应该做的就是把你脑袋里所有不该存在的思想一併扫除。」他停了会，搂紧怀里的人儿。「如果我因为这种无聊的事放弃你，我就太傻了。我现在可以很明白的告诉你，我不相信你是『扫把星』，一点也不信。就算你是，而且是全世界最可怕的『扫把星』，我也不打算放弃你，你听清楚了没？」

他严肃的语气彷佛是在宣布一件多重要的事情似的。

天爱好感动，忍不住轻轻啜泣起来。

麥世毓呆住了，他慌张的从口袋里找手帕递给她。

「天爱……」他想安慰她，却不知该说些甚么。或许他是全世界最自大、最狂傲的男人，但对于哄女人他根本抓不住绝窍。

她吸吸鼻子。「你真的不后悔？」她柔柔的问道。

「拿我麥世毓的名声发誓。」他平静的说道，看着她梨花带雨的脸，他有着莫大的不忍。

「从来没人对我说过这些话……即使是我的父母……」她哭着，忍不住投入他的怀里。

在她的心里从没忘怀过她父母送她到乡下的事实。她曾试图为他们找理由，但幼小的心灵却还是受到严重的伤害，直到现在。

她不冀望自己锦衣玉食，也不在乎她的父母为她们挣得多少财产，她祇要父母正眼瞧她一次，没有恐惧、没有视她如蛇蠍。

而现在，这一个男人做到了。

他甚至不理睬那些铁证如山的事实，他祇在乎她，在乎她孟天爱这个人。这叫她如何不感动，如何能不付出她的感情呢？

麥世毓看得好着急，他慌张的拍着她的背。「天爱，别哭了……算了！哭哭也好，把所有的不满全部都发洩出来，从今以后你祇有快乐，再没有人敢那样对你了。」他轻声说道。

他的温言软语令她更加激动，不住落泪。

他就一直站在那里，拍着她的背。

许久，她才勉强止住泪水。在泪眼迷濛下，她看见世毓的襯衫早已湿了一大片。

她歉然的抬起头。「对不起，让你陪着我像个傻瓜似的一直站在这里，还弄湿了你的襯衫……」她硬咽着低声说道。

「这是我的榮幸。舒服些吗？」他关心的问道，连看一眼他昂贵的襯衫都没看。

她羞赧的点点头。

他微微一笑。「一切都过去了，天爱！」他托起她的头，盯着她，眼里有一股严肃、认真的意味。「我希望今天你已经为以前不公平的一切哀悼完，也流完眼泪了，因为从今以后，我不想见到你哭，我要你快快乐乐的，打从心里的快乐，好吗？」

她点点头，破涕而笑。「谢谢你，麥世毓。」

他迅速的搂她一下，然后放开。「很晚了，从台北到这里，你也累了吧！先睡一觉，睡醒了，甚么事都雨过天晴。」他哄着她。

她的眉头又皱起来。「麥世毓，我还是认为……」她真的不想害他。

他不耐烦的遮住她的嘴，两眼直视她。「如果你不打算回房去睡觉，我倒真的很想变成大色狼。」他闪动着狡黠的眼神。「也许你想再试试那天早晨……」

她红着脸匆匆的打断他。「我去睡觉了，你也早点休息吧。」她的声音低得不能再低了。

麥世毓不得不忍住笑容，他亲密的吻一下她的额头。

「晚安。明天你一觉醒来，就是新的开始，你不再是『扫把星』，而我麥世毓也要展开热烈的追求。」他难得谦虚的补上一句：「如果你允许的话。」

她轻轻地笑了，一股满足的欢愉浮上她的心田。

她愉快的点点头。「我答应你。」说完，她的脸微微泛红。

这意味着，她愿意接受麥世毓的追求。

她不后悔，就目前而言。

她对麥世毓的感情决定让她放胆一试，或许是因为他不在乎她是个災难，也或许是近日的相处促使她做出这个决定。

但她敢肯定，麥世毓在她心中的地位高于任何一个人，包括她的父母。

她愿意尝试他们之间任何可能发生的事，当然其中必须包括忍受他自大狂傲的个性，但她一点也不介意。

她祇希望他们之间的感情能顺其自然地发展下去，她就心满意足了。

＊　　＊　　＊

天爱一向早起，但她从没料到竟然会有一个女人比她更早起。

当她走进厨房，看见张妈身旁的背影时，不禁怀疑昨晚、还有今天的一切，是否全是南柯一梦?

「姐，一大早你在厨房做甚么？」天爱忍不住盯着孟明珠一袭轻爽利落的襯衫，还有泛白的牛仔裤，印象中，她从没见过孟明珠打扮成这般简便的模样。绑着马尾的孟明珠转过头来，更令天爱惊吓得差点叫出来。

她哑然的瞪着未施胭脂、脸上沾着几抹面粉的孟明珠。

「姐，你……」她说不出话来了。

孟明珠亲切一笑。「别紧张，我在做蛋糕。如果你愿意，我会切一点给你尝尝，那是说如果你有勇气尝试的话。这是我头一次做蛋糕，要不是张妈在旁教我，我一定会为了它发疯的。」

天爱眨眨眼。做蛋糕? 孟明珠?

张妈笑得合不拢嘴来。「天爱小姐，大小姐这一个礼拜改变了不少，又学做家事、又学煮菜，要不是我亲眼看见，我还以为认错人呢。」

天爱茫然的摇摇头，怀疑是甚么因素让孟明珠改变那么多。

张妈为她解笞一切：「待会儿，阿硕要来接大小姐。今天他们要带孤儿院的小朋友们去野餐呢！天爱小姐，你有没有兴趣跟他们一块去？」张妈想为天爱和杨硕制造机会。

天爱眼睛盯着孟明珠。「张妈，我跟姐姐有事谈谈，你先送早餐给那些早起的鸟儿吃吧！」

张妈有些怨言，并不想离开厨房。「我怀疑那群大小姐带回来的人是早起的鸟儿还是虫子。」但她还是不情不愿的捧着一大盘三明治走出去。

孟明珠一看张妈离去，急忙坐到天爱身边，她的眼神似乎闪烁着天大的秘密。

天爱首先开炮了。「姐，你是为了报复阿硕吗？」

孟明珠沉默了会儿。「起初或许是，但现在……不是了。」她双颊染红。

天爱眼一亮，认为她话中有话。「你是指你爱上阿硕了？」她为孟明珠高兴。

「我不知道……」孟明珠显然有些不安。「其实我自己也困惑了。我是说，起初我是真的想报复阿硕，可是在不知不觉中，我似乎陷下去了。」孟明珠急于表达自己的感情。

「你知道的，我这个人向来爱美，甚么东西都力求完美，从小娇生惯养的；但现在你看看我，一身朴素，会者菜、洗衣，反正主妇应该会做的事，我差不多都学会了，这一切全是阿硕教我的。」她脸蛋泛红，健康的肤色看起来比浓妆艳抹还要漂亮百倍。

天爱简直不敢相信。「你会煮饭、洗衣，这一切全是你听阿硕的话学的？」

孟明珠点点头。「虽然菜泰半都焦黄，洗衣服也常把泡沫占得全身，但阿硕从来不嘲笑我，他祇是纠正我的错误……我承认现在的生活虽然没有以前多采多姿，但却在平实的生活中找到另一份恬淡的快乐，那种感觉是从来不曾有过的。」

「姐，你真的改变了很多。」天爱想起一点：「你不再想要报复阿硕了吗？」

「当然不。我……我怀疑这可能是老天在捉弄我吧，现在我对阿硕……天爱，你爱阿硕吗？」孟明珠认真的问道。

天爱眨眨眼，迅速摇摇头。「我一向视他如兄长。」急忙澄清。

孟明珠彷佛松了口气。

这一切全看在天爱眼里。

「姐，你爱上阿硕了。」

「是吗？」孟明珠又开始不安起来。「不过，我是个习惯生活在掌声里的明星，过惯了五光十色的日子；而他却是一个打算一生照顾孤儿院的乡下男人，我有可能会爱上他吗？我是说，我想我不可能会安于这种平淡生活的。」

「姐，你祇要问问你自己，你跟阿硕在一起快乐吗？」

「当然快乐，否则我也不会犹豫这么久了。」孟明珠看她一眼。「可是，他似乎另有意中人。」

「谁？」天爱倒挺好奇的。

「你。」孟明珠单刀直入。「我知道他对你的感情非比寻常，也不是甚么兄妹之间的友情，他是真的喜欢你。」

天爱看了孟明珠好久，才缓缓说道：「现在呢？他还是对我有『非比寻常』的感情？」

孟明珠摇摇头。「起初，他老在我面前说你好，嘲笑我是个娇生惯养的大小姐，我很不服气，就甚么事都跟他抢着做，例如小云每天洗澡都是由我一手负责的……」

「小云？」天变更加讶异了。「姐，你也知道小云脑部受过伤吗？」

孟明珠点头。「我鄙视她的父母，我没想到这世界上竟然会有人会残忍到连这样可爱的小孩也伤害。现在我每天都抽空过去孤儿院陪陪她，还有那一群孩子。」

「包括阿硕？」天爱含笑问道。

孟明珠红着脸点点头。「最近，他对我比较好些，没再嘲笑我做的饭菜难吃，而且他还能面不改色的吃完整盘菜……」

天爱真的佩服杨硕的忍耐力。

「我得说，阿硕对你有相当程度的好感。」天爱柔声道。

「真的？」孟明珠像每个恋爱中的人一样，对任同事都抱着怀疑的态度。

「当然，没有任何男人能忍受他的胃遭到莫大的虐待，除非他爱上造成他胃病的女人。」

孟明珠忍不住笑开了。「你说的是真的？虽然他最近对我好多了，也常邀我陪着他还有那群孩子玩，但我想他喜欢的还是你。」

说到最后，她的脸充满落寞。

天爱轻轻地笑起来。「姐，没有男人会放弃他眼前的好女人的。你瞧，你为了他改变自己，他要是再看不出你的心意，他就真是个瞎子了。」

「我穿这样没别的意思，纯粹祇是为了舒适而已。」孟明珠辩道。

天爱轻哼一声。「或许吧。但我是真的希望你们会有好结局。一个是我的亲姐姐，一个是我的好朋友，我真的希望你们能在一起，你们是很相配的一对。」

孟明珠叹口气。「这正是我所烦恼的。就算我和阿硕彼此相爱，又有甚么用！我担心我忘不了台北的夜生活，还有我曾拥有过的多采多姿的生活。」

「姐，认清你自己究竟想要甚么，别为了阿硕勉强自己，这样祇会使你不快乐，而且也会害了阿硕的。」天爱真诚地勸她。

孟明珠点点头。

在毫无预警之下，杨硕开了后门走进来。

他已经是这里的常客，没有必要再敲门。

「阿珠，你准备好了没？小云吵着要见你呢！」他话才说完，就看见天爱。他满脸欢欣。「阿爱，你回来了？台北之旅如何？」奇怪的，这一回，他不再结巴了！

天爱点点头，对他称呼孟明珠的方式十分震惊。「阿硕，我刚才没听清楚你叫姐甚么？」

「阿珠呀！」杨硕困惑的重复着。

天爱笑得忍不住呛到了。

杨硕赶紧轻拍着她的背。「你还好吧？」

「我很好……祇是想不到姐竟然能忍受这种叫法。」她没说出以前孟明珠最忌讳这种叫法，会让她感觉好像在叫猪一样。

明珠红着脸，捧着变形的蛋糕慢慢走过来。「此一时彼一时嘛！」

杨硕瞪了一眼她的蛋糕，没有吭声。「我们可以走了？阿爱，有没有兴趣跟我们一块去玩？小杰还有其他小朋友都很想念你。」

「可惜天爱今天没空，如果你不介意的话，麻烦请你的手稍为换一下地方。」不知何时，麥世毓走进来，站在他们的身后。

杨硕立刻缩回手。

天爱回头看见他，微笑中带着些许的羞涩。「早安，麥世毓。」

「早安，天爱。」他朝她微微的一笑后，看向杨硕和孟明珠。「看样子，你们似乎要去野餐？」

孟明珠眼尖的发现麥世毓的手停留在天爱的肩上。「麥先生一定没兴趣参加吧。」她的眉头皱了起来。

「我不会傻到想做电灯泡，事实上我和天爱另有安排。」

阿硕看了他们一眼，然后转向孟明珠。「既然如此，阿珠，我们可以走了吧！小云他们一定等得不耐烦了。」他突然拿出手帕替她擦拭脸上的面粉，好像是件再自然不过的事了。

「阿珠？」麥世毓喃喃道，引起天爱的微笑。

孟明珠包裝着蛋糕。「你想孩子们见了蛋糕，会不会吃不下去？」她担心的问道。

杨硕连想都不想。「他们不吃，自然有人包办。」杨硕指的是自己。天爱终于忍不住开心的笑起来。

孟明珠想裝出生气的模样，但她脸颊却浮出一抹娇羞的红霞。

「你真会全部吃完？」孟明珠忍不住问道：「这是我第一次做蛋糕，你刚才也见了那样子，可能会让你瀉肚子……」

杨硕耸耸肩。「那并没甚么大不了的。我吃过比这更糟的食物。」他指的是她的菜。

天爱大笑起来。

孟明珠狠狠瞪她一眼，不知道该气谁。「算了，当我没问好了。」

「既然你的问题问完了，我们可以走了？」

她点点头，正想抱起蛋糕盒，被杨硕抢先一步提了起来。「阿爱，改天有空来看看孩子们。」

「我一定会过去的。」天爱含笑道。

孟明珠向他们道别后，就和杨硕一块走出厨房。

「我想，如果是我，我可能不会因一时的善心而拿我宝贵的生命当赌注。」麥世毓等他们离开后开口道。

「甚么意思？！」

「意思是，就连我也不敢轻易答应尝那盒子里的蛋糕。」

「那是因为你并不爱做蛋糕的人。」

麥世毓轻笑起来。「杨硕跟你说话的时候，似乎不再结巴了。」

她回过头。「阿硕结巴？我怎么没注意到？」

他没回答她的问题，祇一迳的喃喃自语：「那祇代表一件事：我少了个情敌。」

「麥世毓！你到底在说些甚么？」天爱瞪着他。

他耸耸肩。「没甚么。我祇想说，阿硕和阿珠简直是绝配。」

「是呀！」天爱开心道：「他们是相当登对的一对。」

「我们呢？」麥世毓突然问道。

「她狡黠的看他一眼。「我记得有人说过『追求』两个字。」她的心情愉快。

他吻一下她的秀发，然后笑道：「没错，追求正开始。」

美丽的蓝天、纯洁的白云，麥世毓牵着天爱的手走在大道上一起散步、聊天。

他们聊政治、聊艺术、聊彼此之间的职业，还有麥世毓对写作的热爱及他在台北的茶屋。

麥世毓正侃侃而谈他努力的梦想时，一只野狗突然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直朝他们冲来。

麥世毓毫不犹豫的把天爱推到安全距离，自己也闪到一边，没想到那只野狗紧追着他不放，还朝他扑过去，逼得麥世毓不得不反击，祇不过最后他身上也多了几处伤口。

天爱立刻带他到医院打预防针，在途中，车子一连爆胎两次。

麥世毓非常懊恼。一怒之下狠狠踢了车子一脚出气。

结果，他除了到医院打预防针之外，还顺便看脚指头的骨折。

而天爱陪着他回孟家别墅后，盆栽突然掉下来，若不是他闪得快，此刻他已经送院急救，生死未卜了。

当他回到房间，躺在床上，好不容易等所有工作人员慰问完，打算和天爱独处一会时，张妈端来的燉汤竟不小心的洒了他一身湿。

他几乎是忍无可忍的进浴室换干净的衣服，等他换洗出来时，看着天爱红着眼睛坐在他床边。

他一枴一拐的走近她。「天爱，别哭，我又不是出了甚么危险的事。」他以为她是太过担心他。

她直摇着头，扶着他躺上床。「都是我害你的。」她吸吸红鼻子。

「你害我？」麥世毓大笑一声。「你在开玩笑。我们祇不过散步时碰到一只不该出现的疯狗，而我的骨折是我的脾气太急、太坏造成的，跟你一点关系也没有。」

「而这全因为我是个『扫把星』。」她轻声泣道。

「天爱！我说过这不关你的事。你以为那只疯狗是你引出来的？」麥世毓根本不信这套。

「盆栽的事又怎么说？」

「这一切全是巧合，要不然今天必定是我的恶运日。」他放柔声音。「再说，你若真的是『扫把星』，为甚么你自己一点事都没有？」

她也困惑的抬起头望着他。「我不知道，也许是……」

「也许这根本与你无关。」麥世毓替她说完：「这一切全是因我而起，与你无关。」他再度声明。

「你真的不信我是个『扫把星』？」她有些期待的问道。

他坚定的点点头。「这祇是巧合，你最好别在我眼前净说那些无稽之谈。我是病人，病人至上。」

她浮起带泪的笑容。「病人至上。」她附和他。「你想吃些甚么？」

「我的确饿坏了，但在此之前，我想我这个病人有权要求一个吻来安慰我虚弱的身体。」他顽皮的彷佛是个孩子。

她不说二话的亲亲他的额头。

「好啦！说吧，你想吃些甚么？」

他愣了会儿。「这就是我所期待的吻？」他不敢相信的问道。

「显然是。」她掩不住笑容。

他开始撒起娇来。「没想到我今天受了这么多苦，竟然祇得到这种程度的慰问，也许我该让车撞或甚么的，或许……」他无法再说下去，因为她的小手已经遮住他正在说话的嘴。

她瞪着他。「你不要乱说话。」

他指指自己的嘴。

她红了脸。「一个吻？」

他点点头。

她放开他的手，轻触他的唇，她原本打算蜻蜓点水一下就够了，没想到他突然抱住她，热情的吻着她。

半晌，他才松开手。

她脸蛋上满是红晕，鲜红欲滴的红唇愈发动人。

他咧嘴笑道：「第一次我吻你，被你摔在地上。另一次，我吻你，被你狠狠的打了一巴掌，这次，可没甚么后遗症了吧！」他笑得合不拢嘴。

她含羞的瞪着地。「你要再敢试一次，我会考虑让你再躺在地上一次。」她故意装成凶狠狀。

他哈哈一笑。「我现在是病人，病人至上。更何况你也不忍心让我受到伤害，是不是？」

她不再说话，祇因她知道这是事实。无可否认的，她对于麥世毓的感情已在不知不觉中放下许多，多到令她无法想像……

她故意双臂环胸。「我是不忍心让你受到伤害，但我可以避不见面。」她故意逗他：「你腿不方便下楼，或许我应该到孤儿院住个几天再回来。」

「好让我受尽相思之苦？」他叹口气。「真是最毒妇人心。」

她抬起头看他。「如果你肯在吻我之前，征求我的同意，我相信刚才你绝对不会听到我提的建议。」

他睁大眼，故作无辜狀。「我征求过你的同意，你也答应了。你忘了吗？」

她粉颊开始泛红。「我当然没忘。但我所同意的祇是蜻蜓点水式的小吻，而不是像……像……」她结结巴巴，不好意思说出来。

他嘴角懒洋洋勾起。「我相信我并没同意我要的祇是你所谓的蜻蜓点水的小吻，事实上我从不认为那是个吻。」

她脸孔一摆，略带醋意。「这是理所当然。毕竟你会以你『那种方式』吻过不少女人，不是吗？」

他含笑。「你在吃醋。」他根本是以肯定的语气说道。

「我没在吃醋。」她漲红脸。

「你在吃醋，而且我得告诉你，你的醋全都白吃的。」麥世毓微笑的坦白。「或许以前有你所谓的女人，但以后祇有一个女人，如果你够聪明的话，你应该想像得到谁是那位幸运儿。」他恢复自大的口气。

「幸运儿？」她就是忍不住跟他吵嘴，虽然其中并没敌意在内，而且她必须以凶狠的面具来掩饰她内心的羞赧。「我同情那个女人，因为她必须忍受你自大、狂傲的个性。」

「我以为我全改了呢！」他故作讶异。

「显然没有。而且有愈来愈嚣张的气势，我想或许该留你一个人好好懺悔。」她放意走向房门。

「天爱，你要去哪儿？」

「孤儿院。」她得意的说道。

他显然信以为真。「你真要留下我？我是病人。」

「我知道，病人至上。但护士也需要时间休息！」

「我不反对你休息，但起码你也不必到孤儿院。」他还是有些担心杨硕旧情复燃。「也许等我伤好些，我陪你一起去？」

「不必了，你好好养伤，我叫张妈上来照顾你。」她偷偷笑着。

「我不要。」他像个孩子似的抱怨：「我祇要你陪着我。」

「很显然的，我不可能一直陪着你，麥婴儿。」

他心中闪过一计，挣扎的坐起来，想故意摔一跤以博得她的同情。

如果幸运，他还可能得到另一个吻。

「麥世毓，你想干甚么？小心！」她看见他突然站起来，似乎想阻止她离去，却力不从心摔了一跤，呻吟声从他嘴里传出来。

她急忙奔到他身边，扶他坐起。「麥世毓，你没事吧？」

他闭上眼，极力忍住痛苦。

「天爱，记得我说过，这一次吻你，没甚么后遗症吗？」他泛白的嘴唇说道。

她急着点点头，然后注意到他的眼睛痛苦的闭着。

她回答：「是的。麥世毓，你哪里不舒服？」

「这一次，换来我另一只大脚指的骨折。」他紧靠在她的怀里。

「甚么？你的左脚大脚指也骨折了？」天爱不可置信的喊道。

他点点头。「我原本想留住你，没想到踩到裤脚，跌了一跤。」他绝不会说出他原先祇是想吓吓她，骗取她的同情心，却没想到弄假成真。

他麥世毓算是认栽了。

天爱勉强使尽所有的力气扶他上床，一边大声求救。

「麥世毓，你忍忍。我马上送你到医院。」她紧张的说道。

他在疼痛之余不忘面子。

他紧抓住她的手臂。「天爱，你可千万别跟高杰他们说，我是踩到自己的裤脚跌倒的，否则他们一定会笑掉大牙的。」他可怜兮兮的说道。

她朝他露出保证的笑容。「你放心，我会告诉他们，你是为了阻止我跌一跤，而奋不顾身的护住我才骨折。」

他松口气。「天爱，我有没有说过，我爱你？」他突然说道。

这一句话使得她泪眼婆裟。「没有。」

「我爱你。」他轻柔而慎重的说道。

「我知道。」她泣道，这时，突然冲进来一大群的工作人员，包括张妈都来观看到底发生甚么事情，这令麥世毓非常不满。

他瞪着来得不是时候的工作人员。原本他期待着天爱的回应。

但如今全被他们搞砸了。

更令他气恼的是，接下来，一群工作人员抬着他再度送往医院。

而他根本没机会跟天爱相处，甚至连说一句话的时间都没有。

他麥世毓的恶运似乎从此开始。

第六章

天爱轻哼着歌，抱着一大束鲜花轻快的走进麥世毓的房里。

躺在床上振笔疾书的麥世毓抬起头来，眼睛充满了温柔与爱意。

「嗨，天爱，好久不见了。」他裝出低沉可怜的声音，惹得天爱「噗嗤」一笑。

她先换掉枯萎的花朵，才转身面对他。「事实上，我们上午才见过面，你忘了吗？」她的声音充满笑意。

「我是指我们单独相处的时间。」他拉她在他身边坐下。「这一个礼拜来，你每次来探望我，身旁总围着一大群人，我想吐露一些相思之情都没有机会。」他像个小男孩似的抱怨着。

她眨眨眼顽皮笑着。「这表示你人缘好！」

他换上嘲讽的表情。「倒不如说他们逮到好机会想整我。」他怨恨的想起高杰时常带些工作人员来房里狂欢，名为探望他，实际上则专挑天爱上来的几分钟后，一窝蜂的冲进来。

高杰是存心整他。

「显然你平常树敌太多。」她说道：「你想不想吃些东西？我注意到中午你吃得不多，胃口不好吗？」她流露着关心。

「有你陪我，我胃口就好了。」他突然拉她到怀里，在她唇上深深的印上一吻。「天爱，你……想不想去台北？」他突然问道，眼神中充满着忧虑。她一愣。「你要回台北了？」

「我父母急电召我回去。」他半坦白道，事实上这部戏的结局早在两个星期前就交给导演，他留在这里纯粹是为了天爱。

她垂下眼。「我忘了你是台北人，不能永远留在这里。」

他握紧她的小手。「天爱，我知道你捨不得离开孤儿院。我们可以每个月．甚至每星期回来探望他们。」他为她着想。

她有些心烦的挣脱他的手，站起来退到书桌边。「听起来你早就计划好了？」她故作轻快的说道。

他直视她。「我是为你设想。」

「我在台北没有亲人。」她虚弱的抗议。

「你有我，不是吗？」他平静的说道。

她颤抖一笑。「我们彼此之间并没有任何承诺。」

他皱起眉头，说道：「天爱，我以为这些日子以来的相处，对于我们彼此之间的瞭解会有相当大的帮助。」他的声音冷了些。

「但仅止于此。对你、对我而言，我们目前的交往并不代表我们将来一定要厮守一生。」她有些歇斯底里。

「如果我没记错，刚才的谈话里我并没有提到厮守一生之类的字眼。」麥世毓说。

「你是没说过，但你的心里是这样想，不是吗？」她顿了顿。「你甚至想好每个星期回来探望他们，显然你对我们的未来已经做好打算了。」

「甜心，你真聪明。」他坦承不讳。「而你认为你不能跟我一起到台北，一起厮守终生，是因为你还在担心你是个『扫把星』、是个大災难。」

「既然你都知道了……」她胡乱的挥挥手，「而且也亲身验证了……」

「我说过，那些都衹是巧合。」麥世毓沉住气。

「在一天之中发生那么多巧合，而它甚至不包括接踵而来的災难。」

「我并不把它们视为災难。」麥世毓想起一个礼拜来断断续续发生的停电、断水、他的臥房里突起的小火災，他刮鬍子时无缘无故多了好几道伤等不胜枚举的「小事」，他的确认为是小事，即使现在他号称英俊、冷酷的脸庞上帖了好几条药水膠布，而发生事情时碰巧都是他与天爱在场，他仍不相信这全都得归咎到天爱是个「扫把星」，这一切全是巧合，他如此坚信着。

天爱显然被他气得有些恼怒。「你根本不懂。」她低声说道。

「我懂。」麥世毓试图安抚她。「在生活中，每个人多多少少会面临一些危险，无论我们是否刻意躲避它。天爱，我认为那些都是纯属巧合。如果你再提这件事，我会以为这衹是你逃避的藉口。」

「但这不是我的籍口……」她想澄清。

「我又听见你在提了。」他微微一笑，满意的看见她闭上嘴。「你天天採孟家花园的花来探望我，孟明珠不会说话吗？」他转移话题。

一瞬间，她的脸上写满了挣扎，她很想告诉他真相。「孟小姐不介意这些花会转送到你这里，再说，她也无暇顾及花园里的花了。」

「说得也是。至少以目前她与杨硕热恋的程度，她的确无暇顾及其他的事。」他看看她有些慌乱的神色，以为她仍在担心，反过来安慰她。

「天爱，你过来这里坐，别一直站在那里。」他拍拍他身边的床铺。

「我站在这里很好，没必要过去。」

「但我想要你过来陪着我，我是个病人……」

「而病人至上。」她替他接完，然后忍不住莞尔一笑，走过去坐在他身边，任他搂着她的肩。

「天爱，其实你在这里也没甚么亲人，」他顿了顿，注意到她的表情。「好吧！就算那群孩子，还有张妈是你的亲人好了，当然如果你还想把杨硕也当成一分子的话，我也不反对。反正，我的意思是，你待在这里没亲没放，还要为孟明珠做事，倒不如跟我回台北。我父母人很好，尤其是我母亲要是看到我带女孩回家，她一定乐不可支，她盼我结婚盼了好久。」

「你是说，你从没带过任何女人回家过？」

「当然。」他肯定的说道：「我一向很有分寸，一旦我带回家的女孩，就是我准备向她求婚的对象。」他盯着她的表情，观察她对最后一句话的反应。

「我羡慕你有对好父母。」她故意忽视他话里的意思。

「天爱！」

她耸耸肩。「如果你父母知道我是个『扫把星』，他们的反应恐怕就不是你能想像了。」她语气里有着伤害。

麥世毓表情冷了起来。他不是生天爱的气，而是气天爱的父母，若不是她父母伤她太深，天爱不会缺乏自信，他又何须在这里费尽唇舌，祇为了说服她忘掉那根本不存在的事实。

如果让他知道她的父母是谁，他发誓他会为天爱争回一口气。

但现在他祇是哈哈大笑，引起天爱愕然的注视。

「麥世毓……」

「天爱，就算我父母跟你一样相信你自以为是个『扫把星』的籍口，他们不但不会避你如蛇蠍，他们还会喜欢你、亲近你呢！」麥世毓说的全是实话。

「我不信，没人会欢迎災难入门的。」

「别人或许不欢迎，但我父母却欢迎。虽然他们疼爱我三十几年，但我不得不承认，他们是对非常古怪的夫妇。他们常常有出人意外之举，彷彿生活要充满刺激，他们的人生才有乐趣可言。」

「但那并不表示他们会接納一个災难。」

「他们勇于接受新的挑战。忽我无礼，他们可能将你视为另一个挑战，然后试图征服你的災难性格，直到成功。毕竟他们已经好几年没遇过足以激起他们斗志的事了，那是说如果你真是个『扫把星』的话。」麥世毓迅速的搂紧她一下。「如果你目前还不想回台北，没关系，我陪你。直到你想跟我回去，好吗？」他体帖的说道。

天爱虽犹豫，却也祇得点头了。

麥世毓已经做了最大的让步，她不应该再拒绝他。

何况，她嘴里反对他，但心里则否。她对他的感情已经深得无法自拔，否则她不会在他受到她的波及，频频受伤后，仍捨不得离开他。

换言之，她对麥世毓的感情一如他对她。

她已经爱上他了。

这个事实让她有些不敢相信却又不得不承认。

她逃避爱情，避免伤害她所爱的人，但这一天仍然发生了。

麥世毓看见她恍然大悟的神色，关心天爱道：「天爱，怎么啦？」

她习惯性的摇头，眼神逐渐阴暗。「没甚么。我祇是突然想起一件事。」

「与我有关？」

她烦躁的摇摇头。「我必须想想。」

「也许说出来，我可以为你解决？」麥世毓提议道。

她还是摇头。「我要独自想想。你需要我为你送些甚么上来吗？」她心不在焉的说道。

「我祇要一个完整的你。」他说道。

她点点头。「我会尽快送来，我先走了。」她根本没听见他的话，胡乱答应，就走出去，她甚至没跟他打声招呼。

麥世毓目送她出去。

他没挽留她。

因为他必须让她好好想想，即使他不知道她心中所想何事。

他祇能做到这种地步。

如果她再不开窍，他可就要用自己的方法了。

事情就是这么简单。

＊　　＊　　＊

孟明珠陪着杨硕坐在孤儿院的庭园里，望着满天星斗。

孟明珠不得不承认在这种乡下地方看星星比起在台北看夹在层层高楼大厦间的星星，心里更有种辽阔感，甚至还有一种想起来就愉快的幸福。

或许这是跟身旁的人有关吧！

她偷偷瞧一眼杨硕。祇见他全副注意力都放在满天星辰上，彷彿她的存在与否和他无关似的。

这不禁令她有丝不满。虽然她已经尽量让自己由娇生惯养的大小姐改变为喜欢朴实生活的半乡下女人，但在短短的时间里，她的个性仍保留部份的大小姐脾气，她无法忍受自己爱上的男人视她如无物。

最后，她决定引起他的注意。

她清清喉嚨，打开他们之间的话题。「今晚的星星很漂亮。」她的声音低柔。

杨硕调回视线，半晌，他才答道：「这里的星星每晚都很美，祇是你不曾看过它们。」

接下来又是一段沉寂。

显然杨头并没有意思与她谈心。既然如此，她留在这里也是白留了。

她干脆站起来，拍拍牛仔裤上的灰尘。「我想回家了。」

他怔了会，也站起来。「现在才九点多。」

她不耐的点头。「是才九点多，但我想休息了，你可以送我回家吗？」

他连移动的意思都没有。「我以为你想看星星的。」

「我看够星星了，它们又不会陪我说话，而你就像块木头似的半天也不吭一声。」她生气的说道，素净的双颊因为怒火而泛红。

「我本来就是块木头，如果我会说话，阿爱就不会从我手里溜掉。」他突然说道。

她漲红脸。「天爱本来就视你如兄，无论你是不是木头，她都不会爱上你。我不懂我为甚么要在这里跟你说这些，如果你不愿意載我回孟家别墅，我就打电话叫司机过来接我。」孟明珠低喊道。她没想到阿硕依然惦念着天爱，她所做的一切全都白费了。

她孟明珠第一次这样爱一个男人，到头来却搞得自己像个白痴一样。

她在他心目中根本没有地位，还谈甚么他爱上她的可能性，简直是在作梦。

她转身向外，杨硕连留也没留。

她的心更是跌落谷底。

「就因为我是块木头，天爱才不爱我，我才有机会碰上你。」他继续说道，没注意到她停下脚步，愕然回头瞪着他，彷彿他是个怪物似的。

「但也因为我是块木头，才不知道如何表达我的感情。」他的视线落在她脸上。

她不知道该高兴还是应该骂他蠢，但她的眼眶却是红了起来。

「阿珠，我承认在刚遇到你的时候，对你百般刁难，看不惯你的所做所为。可是经过这么长的时间相处后，我才发现你是个好女人，跟我想像中的完全不一样。」他低下头。「我曾告诉自己，你是一个天生的明星，不应该留在这种乡下地方，你适合站在舞台上，我不该阻止你。但最后我发现想跟做是两回事，我不想放走你，我想让

你留在这里陪着我，还有小云及孩子们，当然这完全得看你自己的决定。我不希望因为我而让你留下来。虽然机会渺茫 ，但我还是告诉你 ，让你自己做抉择。」他补了句：「我希望你好好考虑，如果决定留下 ，你必须确定你将来不会后悔，不会怀念当明星的滋味，我无法忍受将来还会失去你的恐惧。」

杨硕话一落，她捂着嘴，任泪滑落下来。

蓦然，她奔向他的怀里，紧紧的抱住他。

「你知道我等这些话等了多久吗？」她泣道。

「阿珠，我希望你不要因为一时的冲动而留下来……」他不太好意思的抱住她。

「这不是一时冲动。我早就做好决定，祇是等着你开口，没想到你真的说了。」她的泪纷纷滑落下来。

「你真考虑清楚了吗？在这里的生活很苦，不像你以前的生活。」他停顿了会，说道：「虽然我是个土生土长的乡下人，但我不会用女人的钱，如果你父亲想要我继承他的事业，我没兴趣也不愿意。」

「这表示我必须做个全职的家庭主妇，照顾孤儿院的每个孩子。」她泪中含笑的说道。

「你能接受吗？我是说，那种苦可能是你以前没经历过的。」

「我不在乎．祇要能跟你在一起。」孟明珠依偎在他怀里，感到前所未有的幸福，而这一切全是金钱换不来的。

「但在此之前，我希望你能原谅我小小的过错。」她细声说道。

「小小的过错？」杨硕大悟，他笑道：「如果你是指你的家事还未能臻至完美，我可以原谅你。」

她轻搥下他的胸膛，脸微微泛红。「我不是说这个。我是说……当初我接近你，本来是因为一时的气愤，认为谁都该拜倒在我的石榴裙下，没想到接近你，才发现自己在不知不觉中被你吸引了……你会怪我吗？」

「当然不。」杨硕毫不考虑的说道：「我想我得感谢你的『一时气愤』，否则，我也不会有机会认识你。」

她害羞起来。「阿硕，我能不能有一个请求？」她现在完全听从他。

「答应你十个都没问题。」

「我们结婚后，可以领养小云吗？我是说，她跟我这么投缘，我实在捨不得看她将来被人收养……」她感到自己被他用力地搂了一下。

「当然。我们收养她。」他的声音低哑。

她开心的笑了。「明天一早把这消息告诉小云，她一定会跟我一样开心。」

「应该是说，跟我们一样开心。」杨硕犹豫了一下。「你真能放弃那种五光十色的生活？乡下生活很平淡，平淡到你可能会感觉乏味。」他忧虑的说道。

「我非常肯定，而且我已经在这里住满久了，不是吗？等我拍完这部家庭喜剧后，我就息影，陪着你一起照顾这群孤儿，陪着你……生儿育女。」

「阿珠！」他兴奋的想抱起她旋转。

她连忙阻止他。「等等，阿硕，我还有一件事……」

「无论你有甚么要求，我都答应。」

「这不是要求，而是想问清楚你一件事。」

「甚么事？」他兴奋得没住意到她严肃的表情。

「你对天爱的感情。」

「阿爱？」他不懂孟明珠为甚么在这时候提起她。

「对。我想知道你对阿爱的感情是否还像以往那般是对异性的恋情？」她忧心忡忡道。

杨硕实在不懂女人心。「如果我还爱她，就不会想娶你。」他坦白说。

「也许你得不到天爱的爱，所以你找现成的我来代替。」

「阿珠，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杨硕困惑于她的思想，但仍说出自己的感受。「或许我以前认为我爱的是天爱，毕竟我们青梅竹马，无论是思想、做法、喜好都很相近，我自然而然就认为她是我心目中最适合的伴侣。但自从碰到你之后，我才发现彼此间的类似并不能代表爱情。」他放柔口气。「我得承认，你相当吸引我。」

她害羞又忍不住开心的笑了。「可是我从没听过你说过那句话。」她抱怨道。

他呆愣一下。「哪句话？」

「你真不懂还是装蒜？」

杨硕茫然的盯着她。「我是真不懂呀！」

她羞得跺脚。「你真是个木头人。」

「我知道我是个木头人，你也说过了呀！」他还是茫然。

最后，她翻翻白眼，埋在他怀里说出那句话。

「我爱你。」

他恍然大悟，溢不住笑容的托起她的粉脸。

「我真是个木头人，这句话应该让男人先说才对。」他笑着骂自己。

「我洗耳恭听。」她含羞带怯的说道。

他咧嘴笑道：「我爱你，阿珠。爱你未施脂粉的脸蛋、爱你朴实的打扮、爱你的一片爱心，还爱你害羞的模样。总之，我爱你的全部。」

他说出他心中所有的感受，让孟明珠感动莫名。

然后他吻了她。

＊　　＊　　＊

「我从没想过在短短的时间内，孟家别墅会成为浪漫之地。」高杰的声音打破天爱的冥思。

正在熬汤的她回过头，看见高杰满面笑容的走进来。

「你没事做？」

「除了一天三餐，我实在不知道该做些甚么好。」他坦白道。

天爱耸耸肩，回头看着她为麥世毓熬的汤。「其实这里的生活并不如你想像那般寂寞，祇要你覓得其中的乐趣。」

「是呀！例如谈谈恋爱甚么的。不过，我还想多玩个几年，谈恋爱是可以，可是我并不打算像麥世毓一样，在正值『青春年华』之际就跌入婚姻的墳墓。」他颇为认真的口吻引起她的轻笑。

「瞧你把婚姻说得好像有多可怕似的。」

他猛点头。「为甚么不呢？光看看大麥现在这副小猫样，我就全身起鸡皮疙瘩。如果你没忘记的话，他原本是个冷漠、自大的男人，但现在瞧瞧他，我真怀疑目前的大麥跟以前的大麥是不是同一个人呢！」他叹口气。「所以我说，婚姻、爱情还是不碰为妙。」

天爱转过身来，靠在工作台前，双臂环胸的看着他。

「你不寂寞吗？」天爱好奇的问道。

「我寂寞透了。」他老实说道：「虽然我不主张恋爱，但我还是认为偶尔和浪漫的女人约个会、一起享受夜晚是相当愉快的事，当然是在不提及婚姻的前提之下。」

她微笑着摇摇头。「你错过了人生最美妙的一件事。」

高杰扬眉。「听你的口气，你似乎对大麥放了不少感情。」他问出重点。

「你想为麥世毓探听消息？」她随意问道。

「不。他没指使我做任何事。我祇是站在一个好朋友的立场想知道他所选择的女孩是否……呃，你知道的嘛，就是适合他嘛！」

她看着他。「你认为我不适合他？」

「不！」他似乎一直在重复这个字。他难得正经的看着她。

「我知道你是个好女孩，也很适合大麥，而且我看得出来大麥对你用情颇深。老实说，我从没看过他对一个女孩付出这么多感情，他是爱你的，你知道吧？」他不安的问道。

她沉吟道：「你主要目的不是来告诉我，他是多么的爱我吧？」她不作正面答覆。

「不是。」他坦承道：「我看得出来你是相当聪明的女孩，配得上大麥，我想知道的是你对大麥的感情如何？」

「你关心他。」她轻柔的说道。

他点点头。「大麥与我从高中时代就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我希望他有美满的婚姻，虽然我还是否定婚姻。」

她甜甜一笑，说道：「我也可以告诉你，虽然我不知道我和麥世毓将来会如何发展，但我对他的感情一如他对我，这样说，你满意吗？」

他点点头，走过来。「还算满意。」既然他心中大石落下，他就忍不住恢复他风流倜儻的模样。「小女佣，如果你没被大麥盯

上，我保证我们说不定会来电。」他发挥他的魅力，其中七分是假，三分是好玩。

毕竟朋友妻，不可欺，祇不过这里年轻女人甚少，他必须练习一下他的魅力以免回到台北遭人嘲笑。

她浮起笑容。「如果我对半大不小的男孩有兴趣的话，说不定我会考虑你。」

「半大不小的男孩？」高杰瞪大眼，感到受辱。「我没想到在你眼里，我竟然是个半大不小的男孩，我以为女人都视我为花花公子。」

「显然你也乐在其中。」她接着道。

「为甚么不呢？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她摇摇头。「你需要一个女人来敲醒你的脑袋。」

「谁？你？还是孟明珠。你们全名花有主了。就算你们愿意，我还不见得答应，想想你们背后孔武有力的男人！我比较偏好独立自主的女性。」他突然叹口气。「这就是我急奢想离开这里的原因，一来回台北见见我记事本上的甜心们，二来我害怕这个地方。」

「害怕？」她不解。

「难道你不认为这里愈来愈像婚姻介紹所？第一对是大麥和你，已经让我很不可思议了，第二对又突然冒出了孟明珠和甚么硕的。如果我够机灵，应该马上拎起包袱走人，继续待在这里，祇会让我陷入危机之中。」他夸张的语气几乎逗笑天爱。

「你何不上去看看麥世毓，他一个人也挺寂寞的。你可以说些笑话逗他。」她含笑道。

「要我陪个大男人？即使是好朋友，我也受不了。」他眼一转。「不过，既然大麥受伤在床，我来这里也没好好逛过，不如你略尽地主之誼如何？」他靠近她。

她根本不把他当成威胁。「我相信张嫣会很乐意尽地主之誼，现在我要送汤给麥世毓了。」她关起火。

「嘿，我祇要求一下午的时间都不行吗？」他裝帅的靠向碗柜，想表现出英俊小生的模样。

他的左手刚靠在柜上，突然整个柜子全倾下来，里头的碗碟全叮叮噹噹的倒出来，砸到地上，无一倖免。

他急着闪避碎片，顾不得甚么潇洒形象，但他的小腿靠近脚踝的地方还是被划了一刀，浮现出浅显的血痕。

天爱惊讶的瞪着眼前的景象。「高杰，你还好吧？」

高杰心有余悸。「小伤不礙事。我可以有个小建议吗？这个柜子早该换掉了吧，连立都立不稳，如果不是我闪得快，现在我身上已经扎满碎片了。」他不忘调侃两句。

天爱的眼光移到他脸上。「这柜子上星期才换新的。」她低声说道。

高杰一愣，大惊。「难道我染上了大麥的恶运？上帝，我已经很小心的不接近大麥，竟然还是被传染了。」他并不知道天爱是「扫把星」，祇当麥世毓突然交上恶运，才会三天两头受伤，就例如前几天大麥应该可以下床走路，却因为突然地重感冒，不得不在床上多躺上几天。

他担心的望着天爱。「小女佣，我勸你最近最好少接近大麥，虽然你们是恋人，但为了自生的安危，最好还是别太接近他，免得惹恶连上身。」

天爱的眼神迅速黯淡下来。「我才不应该接近他。」她喃喃道。

「你说甚么？」高杰小心的避开地上碎片。

「没甚么。我要送汤上楼给麥世毓了。」

＊　　＊　　＊

麥世毓从背后搂住她，迅速的在她颈上印下一吻。

天爱翻翻眼，并不吃惊。「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麥世毓先生最喜欢吃豆腐。」

他松开怀抱，将她转向他。「我祇喜欢吃一个人的豆腐。」

从他病好后，就像个口香糖一样，整天黏着天爱不放，似乎存心时时刻刻要她注意到他的存在。

事实上，麥世毓的确是有这计划。既然天爱困于自己制造的繭中而无法相信自己不是「扫把星」之说，他祇好加把劲让她无法忽视他的存在，让她感到他的重要性甚于她自以为的「扫把星」。

天爱轻轻笑着。「你病才刚好，就学着乱来了。」她愉悦的说道。

「我没乱来，祇是想亲近一下未来的老婆而已。」他注意到她并无任何忧心、反抗之意，不禁大喜。「天爱，我们……何不谈谈？」

她微微皱眉。「你想谈甚么？」她明知故问。

「我们找个地方谈谈。」

「河堤？」她建议。

「不。」他毫不考虑就否决了。虽然他耳闻杨硕已移情到孟明珠身上，但他还是不愿到杨硕约会天爱的地方，或许是他妒意颇重，但他是绝不可能跟天爱到河堤，他也不准她独自一人去。

「干脆我们在这里谈？」天爱建议。这些天她想了很多，也大致有个结论。他点点头。「天爱，这一个礼拜来，我并没有受到甚么你所谓的災难，这证明你的说法是错误的。」他坚定道。

天爱叹口气。「无论如何，你是不可能会相信我是『扫把星』之说了？」

「永远都不可能相信。」

她又叹息。「迟早你会相信的。」

「就算我相信，那并无損我对你的爱。」他誠摯的说道：「天爱，我知道你还没有心理准备，但近日之内我就要回台北了，不是我不想留在这里，我母亲病了，我必须回去看她，你……愿意跟我回去吗？」

天爱咬着唇。

「你对我没感情？」

「当然有。」

「你不愿嫁给我？或是不信任我？」

「都不是。」她低声说。

「那还有甚么问题？如果你惦记着张妈，还有那群孩子，我们可以每隔一段时间回来看他们。如果你认为自己还太年轻，不希望那么早就结婚，那也没关系。我们可以多谈几年恋爱，那也挺浪漫的。」

「我们的确应该再多几年考验。」她若有所思的说道。

他一笑。「我是绝对不需要考验的。我很明白我自己要甚么，当我第一眼看你时，我就认定你了。」

她还是眉头深锁。「你还是可能后悔的，毕竟连我父母……」

「不要提他们。」他愤恨道：「如果让我看见他们，我会为你讨回公道，没有人能对你如此，即使是你的父母。」

她感动的望着他。「麥世毓……」

「我是可以先回台北，让你在这里好好想想，但我不愿和你分开。」因为他怕她改变主意。「所以，天爱，考虑一下好吗？你到台北可以先住我父母的房子，他们人真的不错，当然，如果略过他们古怪的个性不谈的话，他们会喜欢你的。到时候，我可以带你逛遍台北所有热闹的地方，让你玩得开心；如果你喜欢安静的地方也可以，我们就待在书房里听听音乐，看看书甚么的，你不必担心你的名譽，直到你答应嫁我之前，我父母可以充当你的监护人。」他为她全设想好了。

天爱感动的流出眼泪。

他慌张起来。「有甚么不对吗？」他最怕女人哭，尤其是见到心爱的人落泪，他更心疼。

天爱哽咽道：「除了张妈，从来没有人对我这么好，我……」她紧咬着唇，说不下去了。

麥世毓急忙搂她到怀里。「别哭。从今以后你多了三个疼你的人，我、还有我父母。你不再是孤伶伶的一个人。有我在，你不会寂寞的。」他哄着她。

「天爱，考虑看看，好吗？」

她在他怀里吸着鼻子的点点头。

*　　*　　*

麥世毓愉快的走进厨房，不仅因为他与天爱的感情突飞猛进，更重要的是天爱不再像以前那般拒绝他，祇因她固执的以为她会带给他災难，幸好他最近百病不侵，也没遇上倒楣事，否则天爱又会抬出她那套「扫把星」的理论。

他微笑着，直到他看见张妈弯着身子痛苦的靠在工作台前。

「张妈，你还好吧？」他走过去扶着她到最近的椅子上。

「谢谢你，麥先生。」张妈坐下来。

他关心的看着这位平日从不给他好脸色的老妇人。「需不需要我找医生？还是天爱……」

「不！不！」张妈连忙阻止他。「别找她，这祇是老毛病，要是让她知道，她会以为……」蓦地，她住口不语。

麥世毓挑起眉。「以为甚么？以为你的老毛病是她害的？」

张瑪愣愣的看着他愉悦的俊脸。「天爱全告诉我了。」

「而你还愿意接近她？」张妈心中满是不可思议，带着嶄新的眼光打量他。「你是少数几个不介意她是个『扫把星』的人。」张妈略有感慨，同时对他有了好感。

「我不相信她是『扫把星』。」

张妈更惊异了。「可是麥先生最近受伤……」

「这并不能代表天爱是个『扫把星』。」他不厌其烦的重复，同时决心说明一切。「张妈，我知道你看不惯我这个台北来的男人对天爱有兴趣，我也感觉得出来，你想撮合天爱和杨硕。但现在杨硕有孟明珠了，而我爱天爱。虽然我不需要征求你的同意，但基于你比任何人都疼爱天爱的立场，我真心想要获得你的赞同。」他认真的说道。

张妈早已听得一愣一愣了。「你爱天爱？即使她是个『扫把星』？」她喃喃的说道，脸上满是感动的神色。

「没错，我爱她。即是她是个『扫把星』。」他重复。

张妈老脸上流下泪来。「她二十几年来缺乏太多的爱，她的父母残忍的拒绝她……」张妈哽咽道。她没想到有朝一日会有一个男人不介意她由小看到大的天爱小姐是个「扫把星」，而她竟还这样子对待爱她宝贝的男人。

麥世毓的脸更柔和了。「是的，我知道她的过去，而我发誓我会补偿她所缺少的爱，让她这一生都活在幸福中。但在这之前，我必须先屠龙。张妈，你愿意站在我这边吗？」

「屠龙？」

麥世毓微笑的点头。「她心中的龙。祇要有它存在的一天，她就永远不会快乐。」

张嫣虽不懂他深奥难懂的话，但却很欣慰他如此重视天爱。

「麥先生，我很高兴我的宝贝能遇上你，我相信你会好好待她的。」张妈真心诚意的说道。

她全心全意希望天爱跟麥世毓会有好结局。

＊　　＊　　＊

自从麥世毓向孟明珠强烈抗议天爱的住处后，孟明珠为她换了间较舒服的房间。

而今天，难得她满脸忧戚的走进天爱的房里。

「姐，发生了甚么事？」天爱见她的表情，警觉问道：「跟阿硕有关吗？」

孟明珠摇摇头。「跟他无关。我和他的感情正在稳定发展中。」她一提到杨硕时，她的脸上就满是掩不住的笑意。

天爱为他开心。「姐，恭喜你。阿硕是个好男人。」

「我知道。我也打算为他改变我自己娇纵的坏脾气。」

「这表示你要在这里生根？」

孟明珠点点头。「我想了很多，以前的生活虽然挥霍，但并不快乐，就目前而言，我喜欢这里的生活，喜欢期盼每一天开始的那种感觉。」

天爱羡慕她。「姐，你会幸福的。」

「我希望我们姐妹两都能幸福。」她开始切入这次来的重点。

天爱皱起眉头。「姐，我现在也很幸福。」

「不，我知道孟家欠你很多，但你不能怪爸妈，他们也是为了生活。我想他们跟以前的我一样，摆脱不了金钱的诱惑，所以他们把你送走，避免他们辛苦开创出来的事业毁于一旦。」她比以前明事理，所以能站在客观的立场说道。

天爱垂下睫毛。「这是人之常倩，我不怪他们。」

「这不是人之常情。今天就算小云是『扫把星』，我也不会送她走，因为我爱她。她已经受到世界对她的不公平，她应该得我们的爱，这是她应得的。」

「姐，我很高兴小云能得到你们的爱。」她低声说道。

「我也希望你跟她一样。所以，天爱，我必须和你谈谈。」

「姐，你想谈甚么？」

孟明珠犹豫了会，说道：「我听张妈说，你最近和麥世毓走得很近？」

「你不赞成？」

「我当然赞成。麥世毓是个有才华的男人，他的风评也不错。你跟他交往我当然很赞同，但如果你是为了我，大可不必如此牺牲。」

「我为了你？」天爱放下正在閱读的书。「姐，我不懂你的意思。」

「你不是为了我托你套他的口风的事，而接近他吗？」

「套口风？」

「你忘了当初你接近他，全是因为我想演他的戏？」

天爱恍然大悟。在许久以前，她就已经忘记这件事了。如果不是孟明珠旧话重提，她根本记不起来有这件事的存在。

她看着她姐姐。「姐，难道你还希望我为你套口风？」

「当然不。拍完这部戏我就要息影了，现在得不得金钟对我而言，都不再重要了。」

「姐，你真的想开了？」

「当然，我甚至无法想像以前的我是多么愚蠢，汲汲于名利，忽略真正的幸福。」

「姐，你跟我谈套口风的事情是……」

「我希望你不要因为替我套口风，而接近麥世毓。」

「我当然不……」天爱话没说完，门就轻声打开了。

麥世毓捧着两碗面和几本杂志站在门口。

他的眼神冷漠。

「麥世毓！」天爱翻身下床，想走近他。

「我从没想过我所以为的美梦竟然祇是一个丑陋的谎言。」他冰冷的声音响起。

「你都听到了？」

「如果我没听到，老天岂不太没眼？」他平静的说道，没有任何的怒气。「现在我才知道为甚么你始终不愿意跟我到台北，因为你根本没那个心。」

「麥世毓，你误会了！」天爱想为自己辩解。

「我不是聾子，我已经听到事实的真相。」他瞪着她。「甚么『扫把星』、甚么孤儿、甚么靠天疼爱 ，『孟』天爱，我真佩服你

的想像力，为了你姐姐，你竟然出卖自己的感情，你还有甚么不能出卖的！」说到最后一句话，他的声音微微上扬。

孟明珠慌张的看着他们。「麥世毓，这全是误会，如果你肯听天爱解释……」

「然后再让自己陷入另一个谎言？」他冷笑道：「我已经当了一次傻瓜，没必要再当第二次，或许你可以找别人，我愿意把这宝座让给他。」他把捧盘一松，滚汤的面全倒在他脚边。

他反身向外，大步地走了出去。不愿意再见到她。

「麥世毓！」天爱叫住他。「我不管你信不信，除了我骗你我是个孤儿外，其余我告诉你的每句话全是真的。就因为我是个『扫把星』，我才一直待在这里，就因为我会为人带来災难，我的父母十几年难得来见我一次面，因为他们不愿染上恶运。无论你相不相信，我没说谎，你是这辈子除了张妈外，唯一不介意我是个『扫把星』，还愿意爱我、疼我的男人。」她咬紧牙，红着眼说道：「或许你不相信我说的话，但我不怨你。事情本该如此发展，你应该配一个更好的女人，而不是一个『扫把星』、一个災难。」

麥世毓头也不回的就走了。

天爱摇摇欲坠。

「天爱！」孟明珠赶忙扶住她。

「从来没有一个美梦，我能永远保有它。」天爱闭上眼，泪从她脸颊上缓缓滑落。

隔天，麥世毓搭第一班飞机回台北，高杰也随后离去。

她知道这辈子她不可能再见到麥世毓。

这是她早该预料到的。

她是个「扫把星」，没人敢爱她。即使有人稍稍爱她，也会迅速的离去。就如同参世毓。

祇因她不该接受别人的爱。

祇因她是个「扫把星」，祇会害别人、伤别人的心。

她该永远独身，把青春献给孤儿院，那群孤苦无依的孩子们才真正需要爱。

他们是唯一不会因为得到她的爱，而莫名其妙被災难所波及的。

她该如此决定的，不是吗?

这毕竟是她的命运。

*　　*　　*

三个星期对天爱而言并不好过。

她把自己投入无尽的工作，忙着、累着，连孟明珠和杨硕都阻止不了她这么自我虐待下去。但忙碌并不能使她忘了麥世毓。

她原以为遗忘一段曾付出的感情是很容易的，但她现在才知道，就因为已经付出去了，才更难收回。曾有数次，她望着杨硕与孟明珠卿卿我我的模样，心生羡慕。如果她不是「扫把星」，如果麥世毓肯相信她，或许现在他们也是很幸福的一对。

但现在多想无益。

麥世毓毫不留情的走了，连一点机会也没给她。

有好几次她告诉自己，这才是最圆满的结局，总比将来麥世毓相信她是「扫把星」而以厌恶的眼光看她来得好吧!

现在他可以毫不留恋的找寻另一个更适合他的女孩，而她也可以试着遗忘他，虽然她怀疑自己是否真能忘记他。

分手后，她才惆悵的知道，麥世毓在她心中的地位原来这么重要。

她爱他，但不希望他受到伤害。她是可以追到台北，将一切事情说清楚，但她始终在挣扎。

挣扎在爱他与成为他的災难之间。

她的理智告诉她，即使误会冰释，她还是会为麥世毓带来災难的。她应该孤身留在这里，然而，另一方面，她的情感却督促她紧追他而去，无论她是不是个「扫把星」，无论她是否会为麥世毓带来災难，她都应该忠实于自己的感情，跟他共度余生。

她在这里祇有痛苦，而她欠麥世毓一个解释。

她必须下个赌往。

人生祇有一次，容不得她回头。

*　　*　　*

孟明珠如旋风般的走进孤儿院前的庭院，她的后头跟着慢条斯理的杨硕。

她一肚子的不平在看见正在晾孩子衣服的天爱时，忍不住爆发了。

「天爱，你又打算用工作麻痺自己了吗？」她气沖沖的骂道：「我从没见过你这种人，既然有误会，何不解释清楚？祇会缩在这里，你不是灰姑娘，别把自己想成多可怜似的。」

「阿珠！」杨硕制止她。

孟明珠不情愿的稍减怒气。「我是为她好！我不希望在我跟你的婚礼上，看见我的妹妹满脸阴郁，好像是在参加葬礼似的。」她抱怨道，引起天爱的惊喜。

天爱眼睛一亮。「恭喜你们。」她真挚的祝福。

「光恭喜我们是没用的。」孟明珠又恢复原先的大嗓门。「我希望我妹妹能跟我一样幸福。如果你跟麥世毓没个好结果，我和阿硕就算结婚也不会快乐的，干脆我们不结婚了，就等你和麥世毓和好。」

杨硕皱起眉头。

「姐，我和麥世毓的事情，我自己会处理。」

「你在说谎。虽然我们以前没有像一般亲姐妹来得亲密，但我知道你就是太会为人着想，你担心自己会为麥世毓带来恶运，是不是？」

「姐……」

孟明珠胡乱的挥手。「我不要听你的藉口，全是骗人的。这祇是一个微不足道的误会，如果你放不下面子去找他，我帮你去算了。」

「阿珠，你冷静点。」杨硕急着拦她。

「我气不过嘛！」孟明珠瞪着她的妹妹。「我没想到你的思想这样迂腐，现在是甚么时代了，还相信甚么『扫把星』之说。」她转向杨硕。「阿硕，如果我是『扫把星』，你还会爱我吗？」

「我说过我爱你的全部。」他柔声说道。孟明珠虽红着脸，还是看着天爱。「你意思到底如何，需不需要我为你跑一趟台北？」她的气势已没先前的跋扈了。

「我已经订了飞机票。」天爱终于有机会说出来了。

「你决定要去台北了？」孟明珠先是愣了愣，然后浮现和杨硕一样高兴的笑容。「这代表你想通了？」

「我祇知道我不想放弃麥世毓。」

孟明珠用力撞了她一下。「这才是我的好妹妹，需要我陪你去跟他解释清楚吗？」

天爱摇摇头。「我希望你能代我照顾孩子们。」

孟明珠春风满面。「以后，我可要跟这群小萝蔔头相处一辈子呢！」

「如果运气好，可能还会多几个小萝蔔头。」杨硕轻声补充。

孟明珠的脸红得像熟透的蘋果。「我们在谈正经事，你说这些做甚么！」

「这也是正经事。」

天爱在一旁看着，忍不住羡慕起来。如果现在麥世毓也在这里陪她，她也没有甚么好奢求的吧！

孟明珠红着脸，继续说道：「想不到我们姐妹本来各住在不同的环境，如今却互调了。将来，你跟麥世毓可要常常回来看我们。」

「这一切事还说不准呢。」天爱含笑道。多日来的郁闷因为她的决定而解脱了。

孟明珠打量着她全身上下。「天爱，其实不是我说你，如果你想轻松赢回麥世毓的心，我建议你好好改变一下自己。」

「改变自己？」

「对，你放心，一切交给我办。」她沉吟着：「你那副丑陋的大眼镜早就该丢到垃圾桶去，要是你再换个发型……」她嘴里不住的呢喃着，开始计划起来。

「姐，我不需要……」

「天爱，你就让阿珠替你打点一切吧。」杨硕温柔的眼光停在孟明珠身上。「她现在是老母鸡，想保护她翘膀底下所有的小鸡，你也不例外，她做的一切都是为你好。」

孟明珠瞪了眼杨硕。「你嫌我吵？」

他耸耸肩，搂住她的肩。「我就是喜欢聒噪的老母鸡。」

他们之间的甜蜜情景让天爱好生羡慕。

如果她能拥有像他们一样的浓情蜜意，她会是何等的幸福呀！

而这一切全看麥世毓愿不愿看接納、原谅她了。

现在，她必须为自己争取幸福。

第七章

麥世毓的父母是相当开明而风趣的一对夫妇。他们年逾五十却依然喜好旅游，常常一别数月去追逐他们所谓的探险，而他们唯一所挂念的是独生子至今未婚。他们并不急着抱孙儿，他们之所以一直催麥世毓早日结婚的理由是：藉机表现出他们对儿子的关心。

就像今天。

麥世毓的母亲趙蓮邀儿子一块吃晚饭，目的之一无非是为了瞭解他的近況。

但麥世毓整晚情绪浮躁不安，趙蓮硬是克制住满腔的好奇。

她从没看过儿子为了某事而烦躁到这种地步。

吃完晚饭后，趙蓮端上甜点。「小毓，来尝尝妈的手艺，我很久没做了，不知道还合不合你的胃口？」地朝麥大维使个眼色。「大维，难得跟儿子共聚一堂，说几句话连絡一下父子感情嘛！」

麥大维愣了一愣，清清喉嚨。「儿子，我们的确是很久没见面了。我记得我们上次见面的时候差不多是在……」他努力的回想着。

「去年圣誕节。」麥世毓平静的提醒他。「那一回你们临走前，还叮咛我别忘了找个老婆好过年。」

趙蓮急忙笑着点头，既然他自己提到这话题，她就不必费尽心思、拐弯抹角了。

「小毓，你找得如何了？」麥家夫妇眼神满是期待的望着他。

「老实说，在过年前我还是孤家寡人一个。」麥世毓慢条斯理的回答她。

「过年后呢？找到个好女孩了？乖儿子，妈相信你的眼光一定不错，找个时间带回来给我们看看吧。」趙蓮满脸兴奋。

「必须在下个月月底以前。」麥大维补充：「我和你妈打算去埃及玩。」

麥世毓早习以为常。「没关系，不过我必须先声明，她不是很漂亮，但她很聪明。」他的口气混合着驕傲与怜爱。

事实上，早在他回到台北之初，他就已经后悔自己过于冲动的行为了。

他瞭解天爱。正因为他瞭解她，所以他清楚她的个性，她不会仅仅为了孟明珠而接近他，即使刚开始是，但她后来的感情绝不是虚假伪装的，因为她不是个好演员。

他相信她。

当时原本打算立刻搭下一班飞机回去，但他临时改变了主意。

他要天爱自己来找他，他要她因为爱他而来找他。

他深知天爱自觉是个「扫把星」，没有自信；他不希望未来的每一天她都在这样自我虐待中度过，担心他被她牵连。

他要给她时间让她知道，她根深蒂固的思想早该埋葬起来，他才是她心目中最重要的人。他要她在两者中毫不犹豫的选择他，就像他早已选定她一般。

管它甚么「扫把星」，他全都不在乎。他祇在乎天爱，而他也要她以同等的心态来面对他。

而另一个原因是他母亲急电召他回来，原因是病了，她希望她的儿子能陪侍床边。

但现在他看着眯着眼睛笑开嘴的趙蓮，神清气爽，百病不侵，这分明是个骗局。

而他还是上当了。

「大维，你听到了没？这是小毓第一次这样称赞一个女孩。」趙蓮转向他。「小毓，甚么时候让我见见这准媳妇？」她眉开眼笑道。

「妈，我都已经是个三十几岁的大男人了，你不认为『小毓』不再适合我了吗？」他有些不耐烦的说道。

趙蓮一副受伤的神情。「在我眼里，你永远都是我的小男孩。你讨厌妈这样称呼你吗？如果你讨厌，我会很伤心的。」她故作伤心的说道。

他表情一片空白。「你爱怎么叫就怎么叫吧。」他放弃抗议道。

麥大维吃吃笑了起来。

趙蓮又恢复好心情，同时瞪她丈夫一眼。「这表示你可以多说些我未来准媳妇的事了？」她期待的看着她儿子。

谈到天爱，麥世毓的脸孔就温柔起来。

「她叫天爱，是个充满爱心的女孩子，偶尔泼辣，但不过份，想要接近她还得吃上苦头。」他想起第一次想吻她时，反被摔倒在地，他就忍不住低笑起来。

「听起来是个不错的女孩，甚么时候可以为我们介紹？」趙蓮热切的说道：「也许我们一见面就投缘？」

「妈，她现在不在台北，你想见她恐怕必须再等一段日子。」他的情绪低落下来。

趙蓮和麥大维对看了一眼。

「小毓，你跟她吵架了？」趙蓮试探的问：「需不需要妈替你说情？」她看得出她儿子对于这位素未谋面的未来媳妇用情颇深。

「不必。我在等她自己醒悟。」他顿了顿，别具深义的看了他父母一眼。「爸、妈，我有点事想跟你们谈。」他严肃的说道。

「关于这位未来准媳妇？」趙蓮说道。

他认真的点点头。「我祇希望你们见到她的时候，对于一些……突发狀況能够视若无睹。」

「突发狀況？」趙蓮茫然的问道，她的丈夫也好奇的暂时放下甜点。

「这样说吧……我希望你们不介意，她自认自己是个『扫把星』，对于周遭发生的災难都攬在自己身上。」

「災难？」趙蓮还弄不清楚狀況。「她真的是『扫把星』？」

「她不是。」麥世毓坚定的反駁。「祇是偶尔有她在场的时候，跟她有牵连的人稍稍会受到一点惊吓，但她绝不是『扫把星』，她已经在这种阴影下活了二十多年，没必要她的后半辈子再继续这种生活。」

麥大维点点头。「儿子，我赞同你的说法。」

「这表示你愿意接納她了？」他心喜的看见麥大维点头，然后看向趙蓮。「妈，你呢？你在乎你未来的准媳妇可能是个『扫把星』吗？」

「我对她已经颇具好奇心。」趙蓮诚实说道：「我从没见过一个真正的『扫把星』。」她对一切刺激危险的事情都抱有热切的期待。

「妈，我说过，她不是『扫把星』。」他澄清。

「我当然知道。小毓，你真的很在乎她，是不是？」趙蓮微笑道：「否则你不会冒着殃及生命的危险爱她。你放心，我期待那些災难，我已经过了太久平淡无奇的生活了，你说是不是？大维。」

「我完全赞同你的说法。」麥大维寵膩的朝他妻子笑笑。

「这是否意味着，我们很快就能见到她？」

「不，再过一阵子。最多一星期，如果她没找上我的话。」麥世毓肯定的说道：「我会亲自回去，敲醒她的脑袋。」他走到阳台，望着台北市絢斓的夜景。他的忍耐是有限度的，如果她仍无法斬除她的心魔，他会替她完成的。

既使穿上盔甲也在所不惜。

她是他的，任谁也夺不走。

「听起来，我们的儿子像是个屠龙者。」趙蓮满意的说道。

「就像我当年为你屠龙一样？」麥大维深情的望着她。

她笑了，因为回億而笑。

「是的，就像当年你为我屠龙一样，亲爱的。」

＊　　＊　　＊

在松山机场外，戴着墨镜的高杰轻哼着歌，看着熙来攘往的人群。当然，他的眼光泰半都停留在秀色可餐的美女身上。

为了这次的约会，他放弃跟一个美女共度晚餐的机会。他有些后悔，但仅止于小部份而已，毕竟他站在这里冒着毛毛细雨是为了更重要的事情。

他在等人。

等一个不算漂亮，而且也不能碰的女孩。

在某些时候，他怀疑自己曾几何时竟甘心沦为和事佬，放着漂亮美女的约会，跑来这里苦等一个属于别人的女孩。

他长长的叹息声，被一群走过他面前的丰满美女吸引住了。若不是他有要事在身，他肯定追上前搭讪，凭他的魅力，谁能抗拒呢！

接着，他的眼光瞄到从机场里走出来的另一个长腿美女。

她有一双会说话的似水翦眸，薄薄的红唇配上标准的鹅蛋脸，流露出高雅而诱人的气质。

她朝着他走来。

他咧嘴朝她笑着，以纯粹男人欣赏女人的眼光看着她。如果有时间，他不介意跟她聊上两句，或许还有机会订下约会，想到这里，他的笑容更飞扬不少。

然后，她停在他面前。

高杰的思绪停了半晌，讶异于目前台湾女孩的大胆。他甚至还没开口，她就主动前来搭讪，他不得不相信台湾的风气开放得有些过火了。

「高杰。」她轻柔的声音彷如天籁。

他吃惊的拿下墨镜打量着她。

「我认识你吗？小姐。」他怀疑的问道。或许她是从杂志上看过他，想不到他高杰的魅力还真是无远弗屆。

她眨了眨会说话的大眼睛。「你这么快就忘了我？」

「我是绝不可能会忘了我曾约会过的女人。」他吹嘘的说道，然后忍不住补上一句：「当然如果我们有机会再彼此熟悉一下，我可能就会想起来了。」

她轻轻地笑起来，整张脸蛋看起来更为光采、诱人。

高杰忍不住跟着她傻笑起来。

「你在笑甚么？」他笑着问。

「我在笑你。」

「笑我？」

她点点头。「我没想到你近视严重到连我都看不清楚，需不需要我带你去配副眼镜？」

高杰更茫然了。「我视力好得很。长腿美女，为甚么我发现我们之间似乎溝通有困难？也许我们应该找个地方聊聊甚么的。」他早就忘了他来此的目的。

「当然可以。不过，你忘了你在等人吗？」

高杰皱起眉头。「该死的，我倒忘了还有小女佣……」蓦地，他停住，瞪着她的眼光充满惊奇。「你知道我在等人？」

「当然 ，因为我就是天爱。如果你还记得我的话。」

＊　　＊　　＊

吹着口哨的高杰通行无阻的走进麥世毓的房间。

他有一副麥世毓公寓的鑰匙，所以来去自如。

今天，他为了麥世毓，特地放自己一天假来找他。

他看见麥世毓正在收拾行李，一股恶作剧的感觉忍不住湧了上来。

他压住麥世毓的行李箱，悠闲的坐在床上。「你打算去哪度假？」

「我不是去度假。」麥世毓拨开他的手。「我要回乡下去。」

「为了小女佣？」他对于麥世毓离开乡下的理由知道得一清二楚，虽然天爱是孟家二小姐，他还是习惯称呼她为小女佣。

「既然你知道，何不移开你的手？」麥世毓说道。

「我以为你已经忘了她呢！」高杰摇摇头，有些惋惜。

麥世毓瞪着他。「你是吃饱了闲着。滚开！」

高杰缓缓的露出微笑。「别这样对待哥儿们嘛，如果你还想见到小女佣的话。」

几乎是立即的，高杰感到自己被提了起来。

「你见到天爱了？」麥世毓讶然。「她不是在乡下吗？」

「显然她耐不住寂寞，跑来台北了。」高杰试图挽回他的形象，慢条斯理的说道。

「而她却先找上你？」麥世毓吼道。

「我有人缘，哪个女孩见了我，不失魂落魄……」他本想吹嘘一下，但看见麥世毓阴沉的表情，赶紧补充道：「我是有免疫力的，所以她才接近我。你也知道的，在乡下她连看我一眼都懒得看，她当然看不上我，她纯粹是为了你才来找我的。」高杰一鼓作气全说了出来，他感到他的呼吸顿时顺畅起来。

「天爱真的来找我了。」麥世毓心喜的说道：「我还以为我得穿上盔甲回去为她屠龙，没想到……」他沉浸在喜悦之中。

高杰皱起眉头。「屠龙？我没听错吧！」

麥世毓笑着摇摇头。「你不懂的。」他的心情跟先前有天壤之别。「天爱在哪？」

「在我家。」高杰坦承不讳。

「甚么！」麥世毓的声音几乎掀破屋顶。「天爱在你家？」

高杰警觉的退后数步。「她是在我家，如果你不介意的话。」他特地补上最后一句。

「我很介意。」麥世毓瞪着他。「谁不知道你这个花花公子看见女人就像蜜蜂看见花一样。」

「大麥，我们是哥儿们，你还不能信任我吗？」

「攸关女人，我就没办法相信你。我现在就去接天爱。」麥世毓毫无商量余地的下决定。

高杰迟疑地笑笑。「恐怕没办法了。」

「你打算阻止我？」

「不，我当然不敢阻止你。但是一切要按照规矩来。」高杰陪着笑说道。

「规矩？」

高杰猛点头，说出个地点。「明天下午她就在那里等你，基于你可能不太认识她的因素下，我将陪着她等着你来。」

「你到底在搞甚么鬼！」

高杰耸耸肩。「我怕她被骚扰，暂做护花使者！」他看一眼麥世毓。「其实我还满羡慕你的眼光，没想到丑小鸭也有变天鹅的一天。」

「高杰，你在说些甚么！」

「没甚么，祇要记得明天下午，逾时不候。」

*　　*　　*

「我不懂为甚么我们要站在这里等麥世毓？」天爱提出她的疑问。

今天她换了件淡蓝色的套裙，微卷的秀发被散在她的背后，显得高雅、大方。

这是高杰第三十次问自己当初为何看不见小女佣的美丽，而让麥世毓捷足先登。

所以，他祇能尽力促成这段良缘来安慰自己，然后他再去游戏人间。

他已经看够了麥世毓为情所苦的模样，他高杰是绝不可能重蹈覆辙的。

「高杰？」

他回过神来，微笑的看着她。「大麥很快就到了。」

「我们何不直接找他？」

高杰为她的愚昧叹口气。「我说，小女佣，这你就不懂了。男人偶尔是要吊吊他们的胃口，他才会视你如珍宝。如果你整天缠着他，不出三个月，包你步上离婚之途。」

「听起来似乎是你精闢的见解？」她感兴趣的问道。

「可以这么说。」他微笑的注意到路人投给天爱欣赏的眼光，暗笑麥世毓以后有的是机会吃醋了。

他看见麥世毓从对街跑来。

他笑得更开心。「小女佣，接下来就得看你自己了，祝你好运。」他拍拍她的肩，然后一路窃笑着离开。

天爱困惑的转头看他离去，麥世毓突然出现在她的跟前。

他在她四周张望着。

她有些害羞、有些开心。

她走近他，想要开口。

他先说话了。「小姐，请问你有没有看见一男一女？」他的眼睛仍在张望，没看她一眼。「女的戴大眼镜，我想她应该绑着马尾。」

她偷偷的笑着。

「如果她不戴眼镜，不绑马尾，你就不认得她？」她轻柔的口气引起他的注意。

他瞪着她。

「天爱？」

「我实在不敢相信天底下有哪个男人嘴里老说我爱你，却连爱的对象都不认识。」她故意逗他。

「天爱？」他的语气有着惊喜。「我没注意到是你。」他上下打量她，然后在大庭广众之下，他紧紧拥住她，不在乎路人的眼光。

「我想你，世毓。」她在他怀里轻喃道。

「我也想你……」他暂时放开她。「这是第一次你不连名带姓叫我，这是否意味着甚么？」他别有含意的问道。

「你认为呢？」她满含娇羞。

「我喜欢听你说。」

「好吧！就当我们彼此跨近一步，可以吗？」

「当然可以。」他又搂紧她不放，满脸激动。

她急着想说明：「世毓，我要解释那天的事，当初我的确是为了姐才接近你，但我发誓我的感情……」

「不必说了。」他打断她：「我都知道了。」他埋在她的发香间。

「你都知道？」

他点点头，摩挲着她的头发。「如果我不瞭解你，就根本没有爱你的资格。」

她的脸微微红了起来。「这表示你不生我气了？」

「当然不，如果你愿意跟我去见爸妈的话。」

她急忙挣脱他的怀抱。「这么快？」

「我怕你反悔。」他打趣道。

她的眉头皱了起来。

他笑笑，又搂住她。「你放心，这祇是一次单纯的见面，没其他涵义。我的父母很想见你，他们想知道是哪个女孩竟然有如此大的魅力拴住他们的儿子。」

「不能改期吗？」她满脸愁容。

麥世毓沉默一会，才开口：「你还担心你是『扫把星』，我说过我不相信的。你瞧，我现在不是好好的吗？」

「可是……」

「见个面就好了，连这点小小的请求，你都不愿意答应？」他裝着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逗笑天爱。

「好吧……但如果你父母不喜欢我……」

「相信我，他们不祇会很喜欢你，还会比我更疼惜你呢！」他突然严肃道：「他们绝对不会像你父母一样。」他的语气出现愤慨。

「那都已经过去了。」天爱低声呢喃。

但对你还没过去，麥世毓默默的在心底补充。如果孟家夫妇没伤透天爱的心，现在天爱不会是一个畏惧爱情、害怕带给关心她的人災难的女孩。这笔賬他会找孟家夫妇算清楚的，但现在时机不对。

他必须先让天爱克服她内心的障礙，虽然他目前还没想到办法，但迟早他要让天爱开开心心，不再以为自己是个「扫把星」，专会带来不幸。他还有一场艰困的战役要打。

＊　　＊　　＊

门铃声甫响起，趙蓮就急忙起身开门。

「你们是怎么搞的？不是说好七点到，现在都快八点了……」她的声音嘎然而止。

她瞪着门外麥世毓腫起的脸颊，还有一脸担心的天爱。

「我认识你们吗？」趙蓮问道。

「真幽默。」麥世毓搭着天爱的肩，拉着她靠近他。「妈，这是孟天爱，你未来的准媳妇。」

「世毓！」天爱低嚷道。

趙蓮望着天爱，打量好一会，才眉开眼笑让他们进来。

「小毓，你还说她不漂亮？依我之见，你应该去配副眼镜。」趙蓮刻意压低声音，但在场的每个人还是听得一清二楚。

麥世毓面红耳赤的接受天爱的瞪视。

「你别在意我妈，她说话就是这副德行。」麥世毓试图挽回形象。

「小毓，你嫌弃你妈？」趙蓮故作痛苦的掩住面容。「我以为我在你心中还有那么点份量。」

天爱忍不住笑了起来。

「天爱！」

「甚么事？小毓。」天爱有趣的问道。

麥世毓简直糗到家了，他求助的望向麥大维。

「好了，别闹了，小蓮，你再闹下去，可就没大没小，让孟小姐见笑了。」他的一句话果然让趙蓮安静下来。

「好吧！小毓，你告诉妈，你脸上的伤是怎么回事？」她注意到她话一出口，天爱的脸蛋立刻染满阴郁，不用说，这件事必定跟她有关。

趙蓮看着儿子，麥世毓无奈的耸耸肩。「没甚么，祇是一件小事，没甚么大不了的。」他刻意轻描淡写。

「小事？」麥大维顯然也注意到了。「何不说说呢？也许我们可以替你出口气。」

「爸，我不是三岁小孩了。」麥世毓不耐的说道。

「但我们还当你是三岁小孩，你不说，小爱可以说说吧？」趙蓮亲热的拉着天爱到沙发上坐下。「你不介意我叫你小爱吧？」

天爱看一眼麥世毓。「当然不介意。」她嗫嚅的说道：「世毓是出了车祸……」

「车祸？」趙蓮瞪大眼。

麥大维也皱起眉头。

「没这么严重。」麥世毓澄清道：「祇是差点出了车祸，根本没发生甚么事。」

「没发生甚么事，你的脸会腫得像个大饅头？」趙蓮扬起眉说话，语气完全跟麥世毓如出一辙。

「他跟别人打架了。」天爱低声说道：「而这全是我的错。」

「天爱，我说过这不是你的错。」麥世毓气恼的说道：「这全怪那个男人出言侮辱你。」

「如果不是我，根本不会有车祸的发生，你也不会满身是伤。」

「你太夸张了。我不过是脸上不小心挨了一拳。至于车祸，是对方的错，不是我的，更不关你的事。」麥世毓就事论事。「再说，我赢了，不是吗？」

「不，这全是我引起的，因为我是『扫把星』。祇要我在你身边就会为你带来災难，今天就是最明显的例子。」她泪眼中噙着

泪。

「天爱……」麥世毓想安慰她，告诉她这不是她的错。

趙蓮忍不住插嘴：「如果我没听错的话，你们出了车祸，然后跟对方打了一架，这倒可以解释你脸上腫得像个大饅头，而小爱却毫发无損。」

「妈！」在这个节骨眼，麥世毓实在不需要他母亲再来搅局。

趙蓮朝他眨眨眼。「其实我们应该慶幸你们衹是差点出车祸，小毓脸上衹是腫个饅头而已。」她轻快的说道。

麥大维在一旁微笑道，任他的妻子发挥她的拿手好戏。

趙蓮继续说道：「我们得为此感谢上帝，不是吗？就好比吃一顿饭，其中不管受了多少阻扰，到最模我还是吃完它了，衹不过比别人多花些时间罢了。」她朝天爱眨了眨眼。「这点小事小毓还可以应付，有时候不让他受点伤，他还真以为他是无敌超人呢。」

天爱担忧的看着她。「你不在意我是个『扫把星』吗？」她有些不敢置信。

「天爱，我不准你再说自己是『扫把星』了。」麥世毓愤怒的说道。

趙蓮急忙使眼色，嘴里不住的说着：「我衹介意你爱不爱小毓。」她满意的看着天爱发红的脸。「我期待一个媳妇已经很久了，现在见到你，我真是满意极了，也许将来我们可以站在同一阵线，共同对抗麥家男人。以前我一个女人对抗两个男人，太吃力也太吃亏了，现在多了个你，我不但不会嫌弃你，我还会鼓掌叫好呢。」她朝天爱亲密的眨眨眼。

麥世毓忍不住暗暗感谢趙蓮的接納。

天爱心中大石落下。

在来麥家以前，她担心得连麥世毓哄着她，她都提不起劲理会。她已经有过太多被人拒绝的经验，衹因他们不希望一个「扫把星」为他们带来災难；但现在麥家夫妇知道她是「扫把星」，不但不嫌弃她，还欢迎她。

这叫她怎么能不感动？

过去，她已经受够了太多的冷落，她原以为他们就跟以前所有的人一样，包括她的父母，但现在她不知道如何表达心中这份激

动，祇能感激上帝。

还有麥世毓。

她眨回泪水，朝着麥世毓露出充满爱意的笑容。

麥大维清清喉嚨：「小蓮，我们是不是该准备吃饭了？」他不想打扰这对情侣。

趙蓮连忙点头。「我的拿手好菜可不能蹧蹋了。」她跟着麥大维走进厨房。

「天爱，现在你相信了吧！」麥世毓一等他父母离开，就蹲在她面前，握紧她的小手。

她点点头。「我喜欢你的父母。」

「真的？」他咧嘴笑道：「我呢？你喜欢我甚于我父母？」

「你需要证明吗？」

「迫切需要。」他接近她，轻柔的吻着她，受伤的嘴角阻止不了他，虽然他吻得齜牙咧嘴的。

天爱吃吃地笑出声。「你看起来像是某种怪物。」她轻声说道。

「也许你该安慰我，而不是嘲笑我。」他抱怨道。

「我已经安慰过你了，难道你忘了吗？」她指的是刚才的吻。

他故意皱起眉头。「我以为那祇是獎赏我有对好父母。我期待的是安慰獎，你会给我吧？」

「貪心。」她红着脸说道。

「我本来就是个貪心的男人。」他大言不慚的说道，同时拉近她的头，给她结实的热吻。

最后还是趙蓮窃笑旁走出来叫他们吃饭，麥世毓才不情不愿的放开天爱，同时给他母亲一个白眼。

整顿饭中，趙蓮虽然认为满刺激，但也有些后悔。

吃不到两口饭，突然就停电了。麥世毓找不到蠟烛，祇得拿手电筒摆在桌上照着。没过多久，手电筒里的电池也没了。

麥家陷入一片黑暗之中，但他们还是勉强摸黑吃完饭。

原因无它，祇因趙连先前说过的那番话。

她甚至有些后悔自己曾说过的那些话。

＊　　＊　　＊

当晚，趙蓮没敲门就走进麥世毓的房里。

麥世毓忍不住皱起眉头。这是他坚决反对跟父母同住的原因之一。他的母亲优点不少，缺点更多。她缺点之一就是她常不管房里的人正在放些甚么就直闯准来。

如果不是因为太晚了，他不会住在这里，而且他也不放心天爱回高杰家住。所以，他今晚住在这里，陪着天爱熟悉环境，因为她以后暂时会住在家里。麥世毓套上睡衣，面无表情的看着趙蓮。「妈，有事吗？」

「我把小爱安顿好了。」趙蓮热切的眼神表示她有长谈的意愿。她干脆自己坐下来。

「我从没见过真正的『扫把星』，今天我总算见识到了。」趙蓮一想起晚餐就有点心有余悸的感觉。

麥世毓惊觉起来。「你不喜欢天爱了？」

「当然不。是甚么原因让我儿子有这种想法？」趙蓮坦白道：「就算她是个『扫把星』，祇要你爱她，我和你爸是不会反对的，反正祇是小小的不方便罢了。」

「她曾经让她父亲的冢族企业一夕之间面临破产。」麥世毓一见到趙蓮的表情，急忙说明：「那祇是她父亲的说法，这并不能证明跟天爱有关。」

趙蓮微微一笑。「看得出来你相当爱她。」

对于这点，麥世毓坦然承詔：「如果我不爱她，她就不会在这里了。」麥世毓说道：「妈，你不会排斥天爱吧？」

「为甚么会？反正白手起家的滋味我也很怀念。」趙蓮耸耸肩。「如果破产了，我和你爸就去自助旅行。」她眼珠一转。「我以前倒没想过自助旅行。」

「妈！」麥世毓不知该感到生气还是好笑。「你们不会破产的！我不相信她是『扫把星』，祇是当她在场的时候，偶尔会出现一些突发的狀況，这全不关她的事。」他眼里出现怒气。「而竟然还有人逃避责任，将所有的罪全推到天爱身上。」

趙蓮紧蹙眉头。「你是说她父母？」

麥世毓点点头，有一吐为快的冲动。「你知道她为甚么名叫天爱，而她亲生姐姐却叫明珠吗？」

聪明的趙蓮一想就通。「一个掌上明珠，而另一个却是依天疼爱？」趙蓮也为天爱感到不平。

「没错，就是因为他们不断的灌输天爱她是『扫把星』的观念，她才会对自己、对别人没有信心，总把一切过错攬到自己身上。」

「太过份了。」趙蓮憤憤不平。「告诉我，她父母是谁？我登报要他们好看。」与其说她拥有跟麥世毓一样的个性，倒不如说麥世毓遗传到趙蓮好打抱不平的性格。

「妈，这件事我会处理，我不会让别人这样对待天爱．即使是她父母。」

趙蓮颇有深意的看他一眼。「听起来，你这个屠龙者还满深情的。」

「妈！」

「我衹是实话实说嘛！不过，我得提醒你，如果你想改变这个跟着她二十几年的想法，是满困难的，甚至是不太可能的事。」

「我会做到的，花一辈子的时间我都愿意。」

趙蓮突然感动的抱住她的儿子。

麥世毓沉住气。「妈，我不是三岁小孩了。」他一字一句缓缓的吐出来。

「我知道。」趙蓮微笑的放开他。「我衹是太感动自己生了个深情的儿子。」

「你在夸奬你自己。」麥世毓面无表倩，心里则暗暗好笑。

「有何不可？其实我来找你，也是想来帮助你。」

「听起来希望不大。」他喃喃道。

趙蓮瞪着他。「我都还没说呢。」

「虽然你是我老妈，但我对你还是不具信心。」麥世毓故意说道。

「谁说的。计划来了你就知道。」

麥世毓扬眉。「意思是你不打算告诉我？」

趙蓮点点头。「愈少人知道愈好，儿子，你应该慶幸有我这老妈当你的军师。」

他几乎失笑。「我看不出来你哪里像军师。」

「傻儿子，到时候你就知道了，不过你可别太吃惊呀！」她走向房门，显然不打算多说。

关门之前，她突然又冒出一句：「我很满意我未来的准媳妇。」

＊　　＊　　＊

一阵紧急煞车声急促响起。

坐在驾驶座内的高杰捏了把冷汗，再差那么一点距离，他就得终生背负着过失杀人的罪名。

他紧抚着心跳快速的胸口，召不住一股怒气上升。

他毫不犹豫的跨出车门，吼道：「喂！你有没有长眼睛？现在是行人止步，你没看见呀？」他发现他面对的是一个穿着新潮、面目清秀，最多不超过二十岁的小女孩。

而她一派轻松的耸肩，像个顽劣不堪的太妹。「我是看见了，老头。这也不是甚么大不了的事，你这么愤怒，小心老得快。」她清脆的嗓音说出高杰最忌讳的事。

「老头？」他的自尊心再度受到踐踏，而这竟出自一个小女孩之嘴。「我不过才三十二岁而已，正是壮年，我不是老头。」他忍不住抗议，顾不得其他司机的喇叭声。

她打量着他，嘴里嚼着口香糖。「三十岁就已经很老了，我们至少差十几岁以上。」她叹息的摇摇头。「最近我遇到的全是一群老人家开车，难怪交通每况愈下。」

「喂！小鬼，你最好搞清楚，我不老……」他不耐烦的瞪了眼停在他后头的车子，继续说道：「你光看我的脸就知道我是个英俊小生，没有人不臣服在我的魅力之下……」他瞪着她，而她却夸张的笑弯了身子。

她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英俊小生？老头，如果你是英俊小生，我真不知道这里还有哪个男人长相普通。」

「你这小鬼！」高杰气得说不出话来。

「老头，我还有事要办，如果你还想继续讨论你的年龄问题，不如去找别人吧。」她想一走了之。

「等等，」高杰叫住她。「我不是老头，我也不打算谈论我的年龄问题。小鬼，我祇是想警告你，如果你想活到我这年纪，我勸你最好睁大眼睛看看红绿灯。这次幸亏是遇到我技术好，下次你可就没这份好运了。」

她嘴角一撇，送给他一个飞吻。「谢谢你的说教，老头。」她挥挥手就趁着下个绿灯走了。

高杰祇能干瞪眼，看着她离去。

说教？老头？难道他真的在走下坡了吗？他才不过三十出头而已！

他身后的喇叭声不绝于耳，还掺杂着司机的咒骂声。

他忍住怒气的走回车子里。

然后一连串粗鲁的脏话从他嘴里溜出来。

他发誓，若是他再见到那小鬼，他会狠狠的打她屁股，让她知道对老人不敬会有甚么下场！

他发誓。

＊　　＊　　＊

麥世毓享受着眼前的这一切。

当他站在厨房门边，望着天爱忙碌得有如一个主妇、一个妻子时，他心中的满足不是言语足以形容的。

天爱已经到台北一个多礼拜了，在这个礼拜里他们聚少离多，而这全拜他那个自称足智多谋的母亲之赐，三天两头就带着天爱逛百货公司，要不就是带她到处见亲戚朋友，让他跟天爱相处的时间少得屈指可数。

他怀疑这全是他母亲的阴谋。

所以今天，他起个大早去讨人，总算让他讨到了。

他充满笑容的看着她的背影。他从没想过有朝一日会如此深爱一个女孩，爱得如此专一、如此心疼。

他微笑的走过去，从后头搂住她。

「好香！」他闭上眼，赞美道。

「谢谢。」天爱依然切着手边的菜，她轻声笑着。「不是我自夸，我唯一可取之处就是菜做得还不错，孤儿院的孩子们都很喜欢呢。」

「瞧瞧是谁说我自大狂妄，原来你也不比我差。」他逗她。「而且我说的不是你的菜，而是你的人。」

她的俏脸抹上两朵红晕。「说话不害躁。」她娇羞的模样让麥世毓又怜又爱。

「天爱，我们结婚吧。」这已经是他数不清第几次的求婚了。

她恍若未闻，转过身继续做她的事，淡淡的忧愁爬上她的眉梢。

他沉住气，将她身体扳过来。「天爱，每回我提起结婚，你总是不理睬我，你不想跟我结婚？」他平静的问道，一点也没生气的样子。

她摇摇头。「当然不是……你不认为还太早些吗？」

他分析她的话。「你是说，我们感情未臻成熟，需要再考验？」

她噤口沉默。

「还是你认为你太年轻，有追求其他恋情的权利？」

她急忙摇头。「我没这个意思，我是说……再给我们彼此一点时间……」

「我当然不反对再给我们彼此一点时间，如果你认为你还太年轻，还不适合结婚，我当然不介意再多谈几年恋爱。」他两眼直视她。「问题是，你一直在逃避这个问题，你根本不想跟我结婚，是不是？」

「世毓，你误会了。」

「我没误会。」他平静的说道：「原因很简单，你不希望害了我，因为你心里一直忧虑着你是个『扫把星』，会为我带来災难。」他陈述道。

她垂下睫毛。「事实上就是如此……」

「不！」他抬起她的下巴，逼她直视他。「天爱，你要我说几遍你才相信？你不是『扫把星』，也不会为我带来災难，我们之间祇有爱。」他认真的说道。

「那么你身边所发生的事又做何解释？在我接近你以前，你是一帆风顺，无伤无难的，现在呢？我们在一起不过几个月的时间，

你受的伤比过去几年的总结还多。」她气自己为何天生是「扫把星」，连爱一个人都不可能。

「所以你认为我们结婚后，我会一辈子受你拖累？」他始终以理性说明她的担心是无稽之谈。

他继续说道：「如果我说，那祇是巧合，你信吗？如果你不信，我可以换个说法，事实上我才是个『扫把星』，这能解释最近我恶运连连的原因，你还敢接近我吗？」

「世毓，你在开玩笑！」她薄薄红唇不满的紧抿着。

「我的样子像是在开玩笑吗？谁能说你是『扫把星』，而谁又能确定我不是『扫把星』呢？也许真正的『扫把星』可能是你的父亲，或是你的母亲，虽然我很怀疑他们是否有资格当你的父母。」他略带阴郁的说道。

「世毓，这是有事实证明的。」

「就算有事实证明又如何？事实也证明，这些伤对我而言并不算严重，我也不介意你是不是『扫把星』，我祇介意你是不是天爱，我心底最爱的女孩。」他严肃的表情令她动容。

她主动投入他的怀抱，让麥世毓吃惊。

「世毓，如果我不是『扫把星』，我一定会毫不考虑就答应嫁给你。但现在……我真的不忍心害你……」她埋在他寬厚的胸膛闷闷的说道。

麥世毓无声的叹息。无论他如何费尽唇舌，她还是坚持相信她那套可笑的说法，他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办，才能将「扫把星」的说法从她心底连根拔起。

「天爱，你有没有想过，你所坚持为我设想的说法，反而会造成我的痛苦？」他轻柔的说着：「我知道你是为我好，但我并不因此而感到快乐。我真正的快乐源自于你，祇有你陪在我身边，不论我失意、痛苦还是幸福，祇要你一直陪着我，我就满足了。」

「世毓……」她的眼眶又红了起来。

他安慰的拍拍她的背。「再说，最近我也没受到甚么伤害，不就是最好的证据吗？」

「那是因写我们相处的时间少了。」她咕哝道。

他亲热的在她额上一吻。「或许吧，但时间会证明一切，到时候就由不得你不信了……」

蓦然，一个想法飞过脑际。

天爱坚持她是「扫把星」、祇因她亲眼看见她接近他，便会为他带来災难……

如果她跟他在一起，而他毫发无損呢?

他为这个好念头而漾出一个特大的得意笑容。

天爱皱起眉头。「世毓，你在想甚么？」她话才一问完，锅子上的汤就滚了，她急忙关掉火。

麥世毓微笑的靠近她。「天爱．我买了两张音乐会的票，今晚我们去玩得开心点。」他愈看她愈像个小妻子。

「伯母希望我陪她去购物。」她歉然的说道，同时对于他不再谈结婚的事情暂时松口气。

「管她去哪里，她这礼拜买的衣服够她穿上一年。」他固执的像个小孩。「总之，今天一整天你都必须陪我，否则我会绝食抗议，要不然就到街上游行去。」

她含羞的瞪他一眼。「这么大的人了，说话还像个孩子似的。」

「没办法，谁叫你这么可爱，让人忍不住想逗你呢！」他眨眨眼，换个表情。「事实上，我还想扮演大色狼的角色。」

「麥世毓！」她手拿菜刀，警告他。

他两手举起来。「好吧！就当我没说过这句话好了。我现在祇想先预习一下。」

「预习？」

「预习如何做一个帮助妻子的丈夫。需要我帮你洗菜吗？」

她偏过头望他。「看不出来你还不是个大男人主义者。」她揶揄道。

「过獎，过獎。我祇是希望做一个疼老婆的男人，你不介意吧？」他两眼发亮。

「我是不介意，如果你愿意负责善后工作的话。」她犹豫了一下。「你会做饭吧？」

他扬扬眉。「凡事都有第一次。」他夸张、认真的语气逗笑她。

「原来你根本没进过厨房。」她笑得差点岔了气。

「但我现在肯学习！」他想争取多点时间跟她在一起相处。「也许你这老师嫌弃我？」

「你确定你没问题？」她忍不住怀疑。

「天底下没有任何事能难得倒我麥世毓。」他一副自大的模样。

她笑着摇摇头，怀疑这辈子他的自大狂妄是否能有改掉的一天，但她发现她就是喜欢这样的麥世毓，他身上的某些特质是她所无法拥有的。

他虽然自大，但其中充满自信。

他虽然高傲，但却从不鄙视人。

他是个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的好男人，更何况他深爱着她，甚至不介意她会为他带来災难……然而她却十分介意，正因为她对他的感情一如他对她，她才不忍心害了他还有他似锦的前程……

她的表情尽收他眼底。

「天爱，难道你不愿意我进厨房？」他温柔的说道。他知道目前多说无益，唯有以实际的行动来证明一切。

他要证明天爱不是「扫把星」。

她回过神，浮起淡淡的笑意。「我当然欢迎，祇要你不会毁了这个厨房。」

她心不在焉的说道。

他们彼此各有心思，但是冀望相聚的时光能永远停住的想法却是相同的。尤其当她日渐感受到麥世毓的柔情后，她的一颗心忍不住直沉谷底。

如果有一天，因为她是「扫把星」而不得不离开他的时候，她割捨得了吗？她希望永远也不会有那一天的到来。

第八章

麥世毓惊讶的看着他的母亲走进古色古香的茶屋。

「妈，你怎么有空来这里？」他虽困惑但仍急忙地迎上去。在过去两年里，她的母亲从不曾光顾他投资的这家茶屋。

趙蓮别有用意的笑容让他心生警觉。

「妈，你该不会是想耍甚么花招吧？」他冷硬的口气非但没把她吓着，还让她得意扬扬的笑起来。

「小毓，听说今天你跟小爱有约？」她的表情像在策划甚么阴谋。

「妈，你到底想做甚么？」

她耸耸肩，自己找位置坐下。「祇是想促成你跟小爱结婚。」

「我跟天爱的事，我自己会处理，不用你操心。」他不耐烦的补上一句：「我怀疑你的动机？」

「小毓，我是妈咪，你竟然不相信我？」她夸张的语气并没让他失笑。相反的，他看錶一眼。「妈，你年纪已经不小，别再玩这种把戏。如果你没甚么事就去逛街甚么的。」他存心想赶她走。

趙蓮悠闲的说道：「看来，『有了老婆忘了娘』这句话倒是不假。」

「妈！」他皱起眉头。「你也喜欢天爱的，不是吗？你甚至还霸占她的时间，不让我们有相处的机会，我开始怀疑你到底是不是把天爱当你未来的媳妇了？」

趙蓮眨眨眼。「儿子，你说到哪里去了？我当然喜欢小爱，我祇是想帮助你而已。」

「不，你祇是闲极无聊。你何不跟爸到别的地方找乐子去？」

「小毓，你怎能用这种口气跟你妈说话？」趙蓮睁大眼。「你是我唯一的儿子，我当然希望你的爱情会有好结局；既然过去的三个礼拜，你还不能说服小爱做我们麥家媳妇，我当然要出马帮你，你看天底下还有哪个母亲能像我一样好？」

麥世毓叹口气。「你当然是我的好母亲，如果你不插手的话，会更完美。」他想起最近这段日子来他们的相处，虽然还不能让天爱相信她不是「扫把星」，但至少，他会把伤害减至最低。也就是说，每回约会他总是要小心翼翼，避免一些旁生的枝节，例如车祸甚么的。所幸过去两个星期，他不曾再度受过伤，身上也无病无痛。

他要让她逐渐相信，她不是个为他带来災难的「扫把星」，祇要他刻意保护自己。

虽然他不知道还要多久的时间，但起码天爱正在软化中。

想到这里，他就忍不住露出幸福的傻笑。

「没想到我那个号称酷哥的儿子竟然也会有这种笑容。」趙蓮含笑道：「你放心，妈会帮你在最短的时间内把小爱娶到手。」

麥世毓又开始不耐烦了。「妈，我不需要你的帮助，这是我和天爱之间的事，由我们自己处理就好了。」他不厌其烦的重复。他看了看錶，再过不久，天爱就会到了，但在这之前，他必须把母亲请回去，否则，他实在不敢相信他的母亲会搅出甚么不可收拾的局面。

「小毓，这你就不懂了。其实在某些时候，女人偶尔也必须吃点醋，才能体会你的重要性。」趙蓮慢条斯理的说道。

「或许，但我们不需要。」麥世毓说得口干舌燥，然后他看见一个年轻花俏的女孩晃头晃脑的走进来。由于夥计忙着招呼其他人，他祇好暂时瞪一眼他母亲做为警告，就过去招呼那名穿着新潮到他不敢苟同的女孩。

她打量他好一阵子，然后扬起眉。「嗨！酷男，你们这里是不是有个男人姓麥，叫麥世毓的？」她樱桃小嘴边嚼着口香糖，边带着太妹式的笑容问道。他皱起眉。「我就是麥世毓，小姐是……」

她夸张的低呼一声，引来不少人注目。「我还以为你是个脑满腸肥的男人，原来这么英俊，我最喜欢这种男人了。虽然我平常的座右銘是：超过二十五岁的男人不碰。但现在我收回这句话，我喜欢你，麥世毓。」

他根本不动心，祇以无聊的眼神看着她。「小姐，我想你搞错了……」

「我没搞错，除非你不叫麥世毓。」她口香糖随地一吐，走到他面前不到一吋的地方才停住。「就算你不叫麥世毓，我也会考虑让你追求。」她一张甜美的脸迎望着他。

他嘴角抽动着。「很遗憾，我并不打算追求一个小孩子。」他想退开。

蓦地，麥世毓还来不及反应过来，她已经压下他的头，然后用力的吻他。

一声惊呼发自刚到茶屋门口的天爱嘴里。

她无法置信的望着眼前一幕。

麥世毓恢复过来后，又惊又急地把她推开。

他愤怒的骂着她：「你到底在干甚么……」他看见天爱站在门口的表情，他慌了，他现在最不需要的就是多余的误解。

他想解释：「天爱，你别误会……」

女孩打断他的话，使劲勾进他的臂弯里。「没甚么好误会的，事实就在眼前。小毓爱的是我。」她得意的说道。

麥世毓被搅得一团糊涂，他祇知道他必须向天爱解释。

「你搞甚么鬼！」他挣脱开她的手。「我限你三秒钟之内立刻离开这里，否则我会让你后侮你现在的一切行为。」他放下狠话。

她一脸可怜相。「小毓，你有了新人，就忘了旧人。难道你忘了我们过去那段好时光吗？」她眨出两颗泪珠。

「小毓？」天爱轻喃道，脸上表情一片空白。

「该死的！这到底怎么回事！天爱，你别相信她的话。」麥世毓急于澄清自己，没注意趙蓮袖手旁观。「我跟她素无瓜葛，我根本不知道她打哪里冒出来的。」

「嘿！小毓，我们的过去又不是见不得人的。」女孩轻佻的说道：「不过，如果你想用同样的花招对付下一个受害者，我不得不站出来说句公道话。」

「你闭嘴！」麥世毓吼道，然后不顾茶屋里众多好奇的眼光，他拉起天爱冰冷的小手，他的一颗心涼了一半。「天爱，你相信我吗？」他焦灼但仍勉强以轻柔的声音问她。

他看不出她内心里在想些甚么。

「我需要想想。」过了半晌，她才回答。

他有片刻的失望。「你不相信我？」

「人贓俱获了嘛，你要人家怎么相信你？」女孩又抽出一片口香糖嚼着，两只手勾放在她热裤上的口袋里。

她的模样就像她是个旁观者似的。

他暂时放开天爱的手，狠狠的把女孩拉过来。

「嘿，小毓，你是这么对待你的情人吗？」她叫着。

「该死！」他厌恶而迅速的放开她，彷彿不愿意再碰她一下。「你最好当着我们的面说清楚，我们之间根本没有丝毫的关系。」他一字一语的威胁。

「我刘依玲从不无中生有。」她斜睨天爱一眼。「难怪你会移情别恋，原来新情人长得还不错。」

「你……」他干脆放弃质问她，转向天爱。「天爱，无论你相不相信我，我都要告诉你，我跟她完全没关系。」他不安的盯着她面无表情的脸。

「没关系会有火辣辣的一吻？」刘依玲在旁煽风点火。

天爱的表情变了，变得深不可测。

麥世毓注意到她有些相信这些话，他紧紧抓住她柔软的手。「天爱，相信我。」

她硬是抽出她的手。「我要想想。」她嘴角抽搐着说完，就转身跑走了。

「天爱！」他毫不犹豫的想追出去。

趙蓮及时阻止他。「儿子，这时候你最好不要上场。」她甚至还含着笑意。

「妈，我跟天爱之间不能再有任何意外……」

她安抚的拍拍他的肩。「我知道。所以我会替你出马。」

「不必，我自己就可以……」

「不可以。」趙蓮大声的喝住他。「儿子，你就算找到小爱，也祇会火上加油，毕竟她亲眼所见，你赖不掉的。由我去，她不会拒绝我的。」

麥世毓明白她的话。「你真会让天爱相信我？」他担忧的说道。

趙蓮得意的点点头。「运气好的话，年底我就有个媳妇了。」她朝她儿子眨眨眼，然后急忙跟着追出去。

麥世毓心浮气躁的看着他母亲的背影消失。

他跟天爱之间已经有太多的问题尚待解决，如今有突然杀出个程咬金……他注意到故意阻扰他与天爱的女孩仍在场。

他满脸冷意，威胁的靠近她一步。

「如果不是杀人会坐牢，我发誓我会让你后悔你的所做所为。」他散发出冷峻、逼人的气质。

她似乎被吓到了，后退了一步。「嘿，老兄，你可不能怪我。我祇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我还白白奉送一个吻给你，吃亏的应该是我。」她的声音小了些。

他的目光几乎杀死她。「也许你愿意告诉我，是哪位多事者想分开我跟天爱的？」

「她不是想分开你们，她是想撮合你们。」她老实的说道。

「撮合我们？」麥世毓满脸讥誚。「你去骗三岁小孩吧！」

「我说的没错呀！」她睁着漂亮的大眼睛，坚持道：「是麥伯母拜托我的。」

「我妈？」他失声大叫。

＊　　＊　　＊

「小爱，小爱，等等我。」趙蓮喘着气，一路追着天爱。

她不得不承认她的确是老了，连个人都追不上。

她干脆大叫一声。「哎唷，我的脚扭伤了。」她蹲在地上呼天抢地。

果然不出所料，她满意的看见天爱一脸关心的折回来。

「麥伯母，你没事吧？」天爱不安的问道。这一切都怪她，如果不是急着追她，趙蓮不会扭伤脚，她果真是名副其实的「扫把星」。

趙蓮站起来，拍拍衣服上的灰尘。「我好得很。」

天爱愣了会儿。「你没事？」

「当然没事，如果我不裝个样，你会停下来吗？」趙蓮理所当然的说道，然后抬头看看四周。

「不介意我们找个地方坐下来谈谈吧？」趙蓮嘴里虽然这样问着，但她不待天爱回答，就拉着她的手走向涼亭。

坐定后，趙蓮开门见山的问道：「你不相信我儿子？」

「不……」她不愿回想麥世毓跟另一个女孩热吻的情景。

「也难怪你不信，毕竟事实都摆在眼前，不由得你不信。」趙蓮故意说道。

「不，我相信世毓。」她一脸忧愁却肯定的回答。

「我当然瞭解你的心境，毕竟当一个男人口里说爱你，心里却想……甚么？」趙蓮瞪大眼，停顿下来。「你相信他？」

天爱点点头。「世毓不是个濫情的男人。」

趙蓮不知该为她儿子感到高兴还是气餒。

「这是说，你看见小毓跟别的女孩亲热，你也相信他？」趙蓮忍不住补上一句。「你不嫉妒吗？」

天爱沉寂半晌，才盯着自己的双手说道：「我嫉妒。就因为我嫉妒，我才离开。」她沉声道。

趙蓮打量她好一会儿，才满意的点头。「这就是了。我相信你在吃醋，这是件好事。也是该让你重视小毓的时候了。」她自顾自的说道。

「麥伯母，不懂你的意思。」天爱困惑的抬头看她。「我重视世毓一如他重视我。」

「是吗？」趙蓮不改轻快的说道：「但你并没答应他的求婚。」

一谈到婚姻，天爱的眼色就黯淡下来。

「你不打算跟小毓结婚？」趙蓮试探的问道。

「当然不……祇是我需要时间……」

「听起来像是搪塞。我相信这个答案对我、对小毓都不甚满意，也许你愿意再换一个较好的说词。」

天爱眉头深锁。「我不希望世毓因我而受到伤害。」

「是他的心受到伤害，还是他的身体？」趙蓮反问，她的眼里难得出现严肃。「小爱，你可能不知道小毓对你的感情付出有多深，但我知道。我是他母亲，我从没见到他如此专情于一个女孩，你知道他不在乎你是不是『扫把星』，他祇在乎你爱不爱他，愿不愿意跟他长相廝守。」

「我知道世毓爱我。」天爱的忧愁全写在脸上。「但就因为我是个『扫把星』，我才不能害了他。」

「看来我们又要老话重提了。小爱，不是我偏爱自己的儿子，我祇是就事论事。既然你担心自己是『扫把星』而迟迟不肯答应小毓的求婚。这是否代表你永远不可能答应小毓的求婚呢？」她无情的说道。

「麥伯母……」

「我祇是照实说而已。如果你不愿意因为自己是『扫把星』会为小毓带来災难，而不嫁他的话，我祇能奉勸你一句话：离开他。」

「离开他？」天爱连想都没想过。

趙蓮点点头。「既然你不愿冒险，就不能让小毓还抱着希望。我是说，你不能因为一己之私，而害了他。他有权再去找新的恋情。」

「新的恋情？」天爱喃喃道，心底一片混乱。

「没错。你再这样下去，小毓祇会更痛苦。除非你肯冒险。」趙蓮总算说到重点，她暗自观察天爱的表情。

「冒险？」

趙蓮忍不住流露出兴奋。「在每一个生命里，总必须要冒些险。就好比我跟大维，如果我不嫁给他，我永远也不知道我们会在每一场争执后，更深爱对方。」她一谈起她的丈夫，就一脸甜蜜相。

「冒险。」天爱重复着，眼睛不再看着趙蓮，而是看向更遥远的地方。

她有机会跟世毓在未来的五十年里，一起争吵、一起欢笑吗？如果她肯冒一次险……

趙蓮满意极了。

她看着天爱魂不守舍的神情，继续兴致高昂的说道：「你们彼此相爱，却因为一个不太方便的小问题而分开，对你们而言都是莫大的伤害。」

「这不是不太方便的小问题。」天爱表面上反駁趙蓮，但她心里也在说服自己。

「你敢保证在未来五十年里，你的『扫把星』一定会为小毓带来災难？」她扬起眉。「你跟他在一起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你看到他的編剧生涯因你而断送了吗？还是他投资的茶屋在一夕之间倒闭了？」

「但他时常受伤却是不争的事实。」

「据我所知，他最近身体很健康，没病没痛的。充其量你祇能算是个小『扫把星』，对小毓还起不了大作用。」趙蓮展颜一笑。「说不定，他时常的受些小伤还能让你们之间恩爱逾常呢！」

趙蓮看着天爱挣扎的表情。「我祇能说到这里，剩下的就要你自己去好好想想了。垂手可得的幸福没道理不要的。」

＊　　＊　　＊

门铃声急促而持续的响起。

天爱急忙出来开门。

门外站的是麥世毓。

她的眉头不自觉的皱起来。

「天爱，还在生气吗？」他小心翼翼的观察她的脸色。事实上，昨天在获知天爱回到他父母家中，他松了口气。在她目睹那样的突发事件后，他实在没有把握她还会回到这里。当时他原本想赶过来解释，却被他母亲阻止。

原因是，天爱需要时间想想。

他沉不住气，却也祇得接受了。虽然他认为他已经给她太多的时间思考了。

所以，今天一大早麥家夫妇特地出去晨跑，给他们两单独谈谈的时间。

他注意到她的表情，彷彿在思考些甚么，却又犹豫不决。

或许该是他推她一把的时候了。

他故作可怜兮兮的奉上他的一束花。「我昨晚失眠了，你知道是为了谁吗？」

她不吭一声，打开门让他进来。

「看样子我似乎还没得到谅解。」他担忧的望着她。「也许你愿意让我解释？」

「不必。」她走向客厅的沙发。

他跟着她进来。「不必？这代表你相信我？」

「显然是。」她坐下。

原是在开玩笑的他惊愕的愣住了。他没想到天爱的答覆会如此直接，连想都不用想。

「你相信我？」他缓缓漾起笑容，像个孩子似的。「你真的相信我，是不是？」

天爱不情愿的点头。

他想起另一个问题。「但你却离开我，为甚么？」

她静默会，才答道：「我想是吃醋吧。」她双颊微微染上红晕，一双美目盯着桌面不敢瞧他。

「吃醋！」麥世毓显然不敢相信他的好运，他巍巍顫顫的坐下，彷彿担心自己无法负荷全身重量，至于他的花早就不知掉哪去了。

「天爱，我从没听过你这么……接近感情的话。」他先前的吃惊已被满足替代，他甚至还带着大大的笑容望着她。「你真的在吃醋。」他满足的说道。

「不必一直重复吧。」她有些不快。

「为甚么不？我从没见你为我吃过醋，也许我该常常找些年轻女孩……」

「你敢！」她柳眉倒竖。

他换到她身边坐着，搂着她。「我当然不敢，虽然你相信我。但我还是有必要说明，我根本不认识她。」

「而你却吻着她。」

「不是我吻她，是她吻我。」他强调道：「这两者间的意义完全不同。」

「显然你占了便宜，而且还十分享受。」

他咧嘴一笑，不为那个吻，而是她的模样。「你真的是在吃醋。」他不顾她的抗拒，硬是亲密的吻一下她的头发。

「我还是喜欢吻你。」他笑道。

「听起来倒像是甜言蜜语。」

他夸张的摇摇头。「没想到女人吃起醋来这么不可理喻。事实上，她之所以能占到我便宜，是因为我一时反应不过来。」

「反应不过来？」她嘲笑的反駁他。「我还以为你十分享受，所以任着她吻你呢！」

他长长地叹息。「女人的醋罈子还真不能打翻。不过话说回来，如果你天天陪在我身边，你就不用担心会有哪个年轻女孩，甚至是老人家来吃我豆腐了。」他话里半真半假。

她扬眉。「我还以为男人都很花心。」

「花心的是高杰，而我是个爱家守家的好男人，如果你肯嫁给我的话。」他诚挚而严肃的看着她。「天爱，我知道你还在犹豫，而我不想把时间浪费在无谓的等待上。」他突然变了表情。「我还是愿意等你，如果你不介意偶尔还会有像这类情况发生的话。」他特地注入警告的语气。

她暄着他。「你在威胁我。」

「我承认，但有时候需要适量的威胁，才能得到想要的幸福。」

「荒谬。」

「但却是实话。」他全神贯注的凝视她。「你愿意接受我的威胁吗？」

她有些赧然。「看来我必须冒些险了。」

「冒险？」他傻傻地重复着。

她轻笑出声，柔情似水的看着他。「我想婚礼在孤儿院举行，可以吗？」她红着脸问。

他愣住了。

许久，他才缓缓开口：「我没听错吧？还是我在做梦？」

她看着他的傻相，有些感动。「都不是。你现在得到我肯定的答覆了。」

他的眼里迅速出现光采，笑得乐不可支。

他不顾她的尖叫声，就把她从沙发上抱起来疯狂的转了好几圈。

「住手，世毓，我头都快被你转量了。」她笑骂着，乌黑的长发披散一肩。

他停下来，但还是亲暱地抱着她的腰。「天爱，你真答应我了，是不是？」

他开心的像个孩子。「我还以为我得等上好几年。告诉我，是谁让你突然想通的，我非得感谢他不可。」

她淡淡的露出甜笑。「是麥伯母。」

「我妈？」他倒没想到。

她点点头，口气趨于嚴肃。「人生就像是一连串的冒险，如果我一直停留在原地，我永远不知道未来会发生甚么，它有可能是成串的痛苦，也可能是成串的快乐，祇要我肯踏出那一步。」她的眼光放柔了。「我知道你爱我，我不想让你受到伤害，同样的，我也不希望你受到痛苦，所以我想了很久，或许我曾是你的『扫把星』，但从今开始我要做你的『守护天使』。」

他抑不住笑容。「『守护天使』？听起来似乎是一个娇弱小女孩想穿着盔甲挡在我面前，让我免受任何災难。」

「甜心，你真聪明。」她俏皮的回答。

「不，不是聪明，是感动。」他放低她的身子，以便和她平视。「我从没想过我会有一个『守护天使』，我想，从今以后我会变成一个懦弱的男人了。」他喃喃的说着，然后接近她的唇，温柔地吻着她。

许久，他才十分不捨地放开她。「我想我该感谢妈，显然她比我会说话多了。」他幸福的说道。

「那一吻也功不可没。」她泛红着脸。「如果我没受到刺激，你可能真要等上几年。」

「我还是必须感谢我妈，因为这全是她的阴谋。」

「甚么？」

他看见她震惊的表情，忍俊不住。「天底下大概就祇有这种母亲曾想出这种餿主意。」

「世毓，我想你搞错了，麥伯母怎么可能……」

他用吻堵住她接下来的话。

他真的必须好好感谢他的母亲，麥世毓想着。

＊　　＊　　＊

高杰一脚踏进麥世毓的茶屋，就眼尖的看见坐在雅座上的女孩。

他眼一亮。「真是冤家路窄，不是吗？小鬼。」他走到她身边，坐下来。

刘依玲不起劲的仰首，看着他，好半晌才一副恍然大悟的模样。

「原来是差点撞了我的那个老头子。」她的语气不徐不缓。

「我姓高，名杰，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叫我一声高大哥，老头子对我而言不适合。」高杰勉强忍住气说道。

「你我非亲非故，你凭甚么让我尊称你『高大哥』？再说，在我刘依玲眼里，祇要过了二十五岁的男人就是老头子。你别告诉我，你今年才二十出头，那会让人笑掉大牙的，不过如果你去拉拉皮、整整容甚么的，说不定还会有人相信。」

高杰冷笑。「你没听过三十岁是男人的黄金时期，像你这种黄毛丫头论身材是洗衣板，论脸蛋又带着幼稚园的娃娃脸，我怀疑你走在街上会有男人搭讪。」他冷嘲热讽。

刘依玲气得脸都白了。「我年轻，年轻就是本钱，而你已经开始在老化了，老头子，别告诉我你连一条皱纹都没有。」她自得意满的指着自己。「看看我，我皮肤光滑、细致，眼睛又漂亮，迟早我会找到好情人，而你就祇能找一些老女人。」

他扬起眉，仔细地打量她。

她的确生就一张秀气的娃娃脸，皮肤光滑细致不说，光是那对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就可以看出她将来会长成一个吸引男人的女人。

高杰的一颗心突然忐忑不安起来。

她无所谓的接受他的目光梭巡。

「你今年几岁？」他唐突的问道。

「我刚满十九岁，起码比你小上十岁以上，老头子。

「我才不过三十二岁。」他抗议，气势已没先前那般嚣张。

「老头子一个。」她看见他抽出菸包，她伸出手。

他看看她细白的手心，再看看她。「甚么意思？」

「见者有份嘛。」

他挑起一道眉。「你不是在告诉我，你也在抽菸吧？」

「不过刚学而已。」她想抢过来，马上被他躲开。

「很好，现在戒菸还不晚。」

她杏眼一瞪。「你是说，你可以抽菸，而我不能？我没想到你还是个小器到家的老头子？」

他不以为意。「抽菸对女性不好，尤其像你这种年纪。」

「我这种年纪？」她冷笑。「我这种年纪照样跟你们一样过日子。」

他不理睬她的怒火，悠闲的问道：「你高中毕业了？」

「我没必要回答你。」

「如果你想抽菸的话。」他拿着一根菸在她面前晃，却没半点得意相。

她瞪他一眼，才不情愿的答道：「毕业了。」

「大学呢？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今年你该是应屆考生。」

「我没考大学。」

「要找工作？」

「考虑。」

他吹了声口哨。「原来还在闲逛，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呢！」

「依玲，刘依玲。」她想抢菸，他立刻丢进垃圾筒。

她瞪着他。「你答应过我了。」她的声音上扬。

「我也说过我不赞成女性抽菸，你还年轻，没必要一辈子成为菸瘾子。」他平静说道。

「你们都是一个样，把我当小孩一样的骗我。」她起身欲走，不想再看他一眼。

他急忙站起来拉住她。「我送你回家。」

「不必，我自己有脚，我可以走回家。」她的脸有一丝惊慌。

他若所有思的看着她。「我有车。」

「我也可以坐公共汽车。」

「如果你有钱的话。我该不会是碰上一个翘家女孩了吧？」

「不是。」她迅速的否认，让他怀疑加深。「你可以放开我了吧？」

「当然，祇要让我送你回家。」他坚持道。

「我不回家。」她脱口而出。

「瞧我听到甚么？」

她深吸口气，试图缓和语气。「我的意思是，我目前暂住亲戚家。」她的口吻里不禁流露出一丝哀求。

「亲戚？」他扬扬眉。「我喜欢这个籍口。就让我送你回你『亲戚』家吧。」

「你我非亲非故，不必要。」

「我认为必要，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怀疑你说的是假话。」

「就算假话，也不关你的事。」

他轻笑两声。「怎能这样说呢？我是模范公民，看到翘家女孩应该助她一臂之力。」

她拚命想挣扎出他有力的手觉。「如果你想帮我，就应该放我走。」

「每个翘家女孩都这么说，也许我应该送你到警察局。」

「不！」她失去自制的叫道：「求求你，不要送我回家，也不要送我到警察局。」她害怕的眼睛里几乎淌下泪水。

高杰忍不住心软，但他还是没放松地的臂力，他怕她逃跑。

「听起来你似乎有难言之隐，也许你该告诉我，你目前住哪？」他眉一皱。「该不是公园吧？」

「前一阵子是。」她没注意到他阴暗的表情。「但前几天我帮了个中年女人的忙，她让我暂时住在这里，直到我找到棲身之所。」她不情愿的说道，祇求他能放开她。

「这里？中年女人？」高杰回想参世毓可曾认识任何中年女人，而又能为茶屋做主的。

然后，他想到了趙蓮。

「这里能睡人吗？」高杰怀疑的打量四周。

「为甚么不能？祇要把桌子一挪，打个地铺就可以睡了。」

「听起来满可怜的。」他目光盯着她。「你何不到我家里住几天？那里空间大、房间又多，没人住是满可惜的。」

既然趙蓮肯收留这翘家女孩而不勸她回家，必定有她的道理。高杰不忍心看她把冷硬的地板当床铺睡，虽然他还分析不出心里那股心疼从何而来，但起码他可以做到让她睡在舒适的弹簧床上。

不料她非但没感激，反而以不屑的眼光打量他。

「果然不出我所料，祇要是男人就满脑子歪念。」

「歪念？」

「少假好心了。你会这么好心让我住进你家？」她嘴角一撇。「我不是白痴，也不是三岁小孩子，你心里在想甚么，我全知道。」

他不怒，反倒平静的看她。「我倒想听听你知道些甚么？」

「呸！要我说出来，我还会脸红呢！天下男人都一副德性。」她气得漲红脸骂着他。

他感到心里的疼痛扩大。这才不过是个十几岁的小女孩，就已经愤世嫉俗到这种地步，他怀疑她曾经受过甚么伤害……想到这里，他就忍不住怒火上扬，他几乎想逼问她，是否曾有哪个该死的男人伤害过她，但他清楚就算他问出来，也得不到答案。

他裝出轻松的模样，笑道：「如果你是个成熟诱人的女人，我还会考虑，但面对洗衣板我是一点兴趣也没有。」

「我不是洗衣板。」

「在我这种『成熟』男人眼里就是。」他懒洋洋的说道：「我向来对小女孩都没兴趣的。」但眼前这个例外，他默默补上一句。

她眼里充满怀疑之色。「男人祇会欺骗女人，如果你对我没兴趣，你会请我到你家？」

他耸耸肩。「实不相瞒。家里祇有我一个大男人在，再加上房子大，我对清洁没甚么概念，也懒得学煮饭甚么的，老实说我已经吃腻外头的菜色。我祇是想既然你是翘家女孩，不愿回家，反正住这地方跟我家也差不了多少，当然我家是舒服些，而且每个月还有那么点外快可以赚。」他平静的说道，实际上他的心都纠在一块，深怕她不答应。

「你想请女佣？」

他点点头。「你会煮饭吧？」

她沉默了会，说道：「基本的会。」

「这是表示你愿意解救我的生活了？」

她还是犹豫不决，挣扎在舒服的大床与他可能的侵犯。上帝知道她已经睡够这种冰冷冷的地板了。

「你不愿意？」

「谁知道你是不是骗人？万一你对我动手动脚……」她还没说完，他就轻笑出声。

「我说过我对洗衣板没兴趣的。」

「每个男人都会这么说。」

他欢口气。「好吧！你告诉我，你信任那名让你住在茶屋里的中年女人吗？」

她想了想，点点头。

「不巧得很，我跟她是旧识。」她拉着她，走到电话旁，拨了几个号码，然后递给她。

她犹豫的接过话筒，背对他朝话筒低声说了半晌。

然后她转向他，把话筒交给他。

「结论如何？」他轻松的问道。

「我答应你。」

＊　　＊　　＊

高杰无法置信的瞪着满厨房的油烟。

「小鬼，你到底会不会煮饭？」他吼道。

她转过满是汗水的脸蛋，喊道：「就快好了。你可以先到饭厅等。」说完，她又赶紧回过头炒菜。

他叹息的摇摇头，踱向饭厅。

今晚，他特地推掉一名漂亮女人的约会，一来想嚐嚐她的手艺，二来也顺便证明他不是一个见女人就动歪念的男人，所以他整晚待在家里。

他现在有些后悔了。

他怀疑在他吃到这顿饭前，他的厨房会先被她毁掉。

她根本不諳家事，而他竟然还被她骗了。

但他明白，无论如何，就算她连碗都不会洗、地都不会扫，他还是会想尽办法骗她来。

他并没有太多的同情心，但他就是无法让她一个人孤冷冷的在外头四处漂泊，或许是因为他的同情心碰上时机发挥出来，也或许他真对这个小女孩有些异样的感受……

他一楞。不可能吧？他高杰竟会为这样的洗衣板动心？

「来了！来了！」她小心翼翼的捧着菜端到饭桌上，然后期待的看着他的表情。

他几乎不敢表露出任何情感。

「我能问……这一团黑黑的是甚么吗？」他不是有意伤害她的心，他是真的困惑。他必须确定他吃下的东西是能吃而且是他所熟知的，因为他还不想要丢了他这条老命。

她有些不好意思。「是猪肉。」

他轻轻的点点头，瞪着它。「起码我还知道它是个猪肉。」

「你不尝尝？」

他看了她许久，才开口：「我想，你还有菜没端上来吧？」

「对，我差点忘了。」她急忙又冲回去。

「起码还有让我选择的机会。」他喃喃自语。

她满脸得意的端出第二道菜到桌面上。

「我知道这是青菜种类之一，如果我没认错的话。」他嘴角抽动着。

「想不到你还满清楚的。」她忙着回厨房，继续端菜。

高杰一次比一次更木然。

尤其当他确定她上完菜后，他的心底不禁有一丝解脱。

「你不吃吗？」她为他盛饭。

「我……」他嚥下唾液。「小鬼，我恳求你一件事，希望你能答应我。」她立刻摆出备战姿态。「你想干甚么？」

「不是我想干甚么。祇是希望你有空能去上烹飪班。」

她的脸蛋倏地红了起来。「我做的菜不好吃？你连尝都没尝过。」

他无奈地看着她，然后夹了块黑得可以当木炭的猪肉轻轻咬下一口。

他面不改色的吃完它，然后说道：「现在我确定你必须去上烹飪班。」他忍住了喝水的念头，以免更伤她的心。

她咬着唇。「对不起，我是第一次煮菜，我会学习的。」

他放下筷子。「我相信你，而现在不是我不愿吃你辛苦做出来的菜，我担心在我们吃完后，极有可能送医急救，如果你不介意，我打算叫外卖。」他始终以不徐不缓的口气说道。

她嘴一扁。「你不吃，我吃。我才不像你一样是千金贵重的躯体。」她也夹块猪肉吃。

几乎是立刻的，她忍不住吐出来，四处找水喝。

他眉一扬，站起来端水给她。

她大口大口的灌下去。

他则充满笑意的看着她。

「你没告诉我这么咸。」她喝完水后，抱怨道。

「我不想伤你的心。」他老实的说道。

她瞪着他。「我不相信。男人都是一个货色，他们对女人祇有一个目的。」

「我没要你相信。你是要吃自己辛苦做出来的菜，还是叫外卖？」他挑起眉问道。

她的肚子饿得啜哩咕噜叫。

但她根本不敢再尝一口自己的杰作，也拉不下脸来。

他轻轻笑出聱。「我会为你多叫一份的。」他没讥笑她，也没批评她。

那一瞬间，她的眼里闪过一丝困惑。

*　　*　　*

今天是麥世毓数日以来唯一一次与天爱独处。

他将婚期订在年底，而在下个月他打算先订婚，因为他担心留给天爱太多的时间反而会让她胡思乱想，甚至后悔。

而这一阵子他们都很忙，麥世毓忙茶屋、忙剧本，还忙订婚的事宜，他忙得不亦乐乎，也忙得晕头转向。

至于天爱倒像个没事人似的，让趙蓮一天到晚带着她疯狂大购物，因为趙蓮希望在她这个未来准媳妇的心里能留下一个好婆婆的

印象。

所以，麥世毓费尽苦心，总算在今天约到天爱看电影。

他得意非凡的笑着。

天爱看了颇觉有趣。「是甚么让你这么开心的？」看完电影后，由于停车位难找，所以他们必须走一段路才能到麥世毓的车位。

他忍不住笑容满面。「事业、爱情两得意，怎么会不让我开心呢？尤其我所娶的女孩是我梦寐以求的情人。」

她忍不住红了脸。「貧嘴。」

「我说的是实话。」他真心道：「这些天一直没机会看见你，我连在做梦都想着你。」

「这些肉麻话你也说得出口？」

「为甚么说不出口？都是实话嘛。」他牵起她的手。「天爱，你……没后悔吧？自从宣布婚期以来，我百病全无。」他强调道。

「听起来像是个健康宝宝。」她含笑道。

「健康宝宝还不到结婚的年龄。」他逗她。「如果我是个健康宝宝，你至少还得等上个二十年才能论及婚嫁。」

「那可不一定。世上好男人很多，不见得一定要嫁给你。」

「不！你一定得嫁我，我实在无法想像还有谁能忍受在吻你的同时，还必须卖掉半条命。」他想起他第一次吻她，摔了个狗吃屎。

她显然也想起来了，而且笑得开心。「世毓？」

「嗯？」他沉浸在幸福之中。

「我们订婚那天，请姐还有阿硕来。」

「祇要你喜欢，你可以把全世界的人都请来也无所谓。」他柔声道，同时暗下一个决定，他要邀一对她意料不到的夫妇来。

不为别的，祇为天爱争口气。

蓦地，他的脸色剧变。

她注意到了。「世毓，你怎么了……」她感到有个尖锐的东西顶住她的背。

两名戴着鸭舌帽的男人站在他们后面。

「强盗？」麥世毓恢复平静的问着，握紧天爱的手，示意她不要乱动。

「说是强盗就太过份了，我们祇是想借点钱花花。」站在麥世毓身后的男子稍稍用力。

「你们何不去找别人？」麥世毓冷静的说这：「在大庭广众之下，你们公然抢劫，不怕警察吗？」

「废话少说。把小姐的皮包乖乖交出来，还有你身上的钱，包括你的錶，如果你想反抗，别忘了这位小姐会先遭殃。」他撂下狠话。

麥世毓朝天爱点点头。「把你的皮包给他们吧。」若是祇有他一个人，或许他会跟他们一拚，但现在有天爱在，他不愿让她受到丝毫的伤害。

「世毓……」天爱咬着唇，把皮包递到身后。

她感到身后尖锐的东西稍稍离开她一些。

「这里头东西倒不少。」她听到其中一个男人在搜着皮包。

另一个男人则伸出手抢过麥世毓刚拿出来的钱。

他们的眼光全放在鈔票上。

天爱蓦下决定。

她使出自小学习的柔道，先对付麥世毓身后的男人，把他一脚踹开，然后再踢掉另一个男人手里握的刀，还有她的皮包。

麥世毓立刻助她一臂之力，抢过他们的刀对付他们。

几乎是同时，两名男子一看到失势，立刻拿着麥世毓的鈔票溜之大吉。

直到他们走远了，麥世毓才生气的瞪着她。

「你知不知道你这样做很危险的？」他不为失去的钱财担心，他是为她的安危捏把冷汗。

「我知道，但我不能眼睁睁看他们伤害你。」

「所以你就要挡在我面前？」他尚未从刚才的震惊担心中恢复。「如果你受伤了，我怎么办？你以为我是冷血动物，不会为你担心受怕？」

她垂下睫毛。「我希望能帮助你。」她低声说道。

他长叹口气，心疼的拥住她。「我知道你一定认为你是『扫把星』所以才会引他们来，而你不顾生命的救我，就因为你不希望我因你受伤害？你有没有想过，刚才我看见你不顾自身安危对付他们的时候，我有多害怕。我怕你受伤、怕你被他们伤害，你知不知道？」

「我都知道。」她回头抱住他。「可是至少让我证明了一件事。」

「甚么事？」

她抬起泪眼汪汪的脸，脸上却有一抹笑容。「至少这让我知道我可以做你的『守护天使』，而不是祇能当个『扫把星』。」

「天爱……」他动容了。

「在刚才以前，我心底总还会有一层顾忌，担心总有一天我会为你带来莫大的災难，但经过刚才，我才真正确定我除了可以是个『扫把星』之外，也可以是你的『守护天使』，这让我……放松不少。」她露出可怜兮兮的微笑。「你还生气吗？」

他脸上写满怜爱。「不！我不生气了。」他温柔的说道：「我喜欢你是我『守护天使』的这个念头。祇要你不再随便吓我。」他补上一句。

然后，情不自禁地，他在大庭广众之下吻了她。

第九章

高亢的尖叫声把正在熟睡中的高杰惊醒。

他困惑而惊讶的听着可怕的叫声，一个不吉祥的念头浮上他心底。

莫非他家失火了?

一想到这里，他连睡衣都来不及披上，就半裸着身子冲出去。

他急奔到声音的来源处。

是那小鬼的房门口。

他又气又恼的瞪着这扇门。

如果这小鬼又想玩甚么花招，他发誓他会把她吊起来，痛打一顿。

他想推开门，发现门锁住了。

尖叫声持续不断，弄得他心烦意乱。

他急忙找来鑰匙开了门进去。

然后地看见她犹在睡梦中，却已两颊濡湿，显然深陷噩梦里。

他的气消了，走过去轻柔的摇着她的肩。

「小鬼，没事的，你在作噩梦。」他低沉的声音很快就起了效果。

因为他看见她突然睁开眼睛瞪着他，他还来不及搭上一句话，他的左颊就被她扬起的手狠狠的打了一下，他还反应不过来，她就朝着地又踢又咬。

「喂！小鬼，你到底在搞甚么？想谋杀我吗？」他必须抓着她的头发，才能让她的利齿远离他。

但她的拳头还是愤怒的落在他赤裸的胸膛上。

他翻翻白眼，干脆毫不留情的一手扯着她的头发，另一只手则抓住她愤怒的拳头，以半个身体压住她的挣扎，避免她再做不利于

他的攻击。

「我警告你，你要再敢碰我，我会让你死得很难看。」她狠狠的喊道，拚命的想挣脱他。

「我说过我对你这个洗衣板没兴趣。」他回吼她，必须用全部的力量压住她，她才不至于乱动。

她狂笑一声，一头短发散乱在她脸上。「没兴趣，你会在半夜偷进我房里？没兴趣，你会裸着身进来？我警告你……」

「你的警告，我已经听得够多了。」他不耐烦的说道：「我再重新声明一次，我对你这个小洗衣板一点兴趣也没有，我之所以来你房间，是因为我听到你在作噩梦发出的尖叫声。」

「好一个理由。」她瞪着他的眼睛十足地忿恨，不禁让高杰怀疑是谁曾让她害怕到这种地步。

他叹口气。「如果我放开你，你可以保证你不再咬人吗？」他的语气显然柔和很多。

她想了想，点点头，狂乱的眼神稍减。

他小心翼翼的放开她，然后站起来。「你瞧，我们和平相处也不是不可能……」他话还没说完，她突然跳起来用力的以头撞向他的肚子，然后冲向房门口。

他痛得呻吟一声，见她要逃出去，勉强忍住疼痛从她背后揪住她的头发。

他靠着墙站着，嘴唇发白，但他并不打算松手。

「看来，我们还没达到共识。」他愤怒的说道。

「共识？」她两眼几乎喷出火来。「如果要跟你取得共识，我宁可跳楼。」她发狠的说道。

「听起来似乎是不错的主意，但我可不打算背上杀人的罪名。你以为我们之间的共识是甚么？」

「你我心知肚明。」她想扑向他，却因头皮的一阵发麻阻止了她。

「你我心知肚明？」他轻快的点点头，彷彿是在聊天似的。「我能请你说出来吗？在某些时候，我必须听我肚里的蛔虫说话，我才知道我心底到底在想甚么。」

「强暴。」她毫不犹豫的说出口，让他震惊好一会。她继续说道：「如果你以为我乖乖跟你回家，就是想跟你睡觉，那你就错了！我还以为这世界上总算有个好男人，没想到天下乌鸦一样早，我发誓如果你敢碰我，我会咬掉你的舌头，让你永远也没有办法……」

他干脆捂住她的嘴。「你一下子说这么多话，让我没办法思考。」他皱起眉头。「你真以为有人会强暴你，是不是？」

她一直挣扎，发出不连貫的声音。

他笑了。「你想说话？」

她气恼的点头。

「你保证不咬断我的舌头？」他摇摇头。「你的保证很明显的根本无效，我可不想失去我的舌头。」他看着她漲红的脸蛋。「不过，我可以好心的给你一个申辩的机会。」他稍松手。

「你这个下三濫……」她才骂一句，又被他捂住嘴。

高杰的眼底有丝怒意。「我高杰在商场上也算是个有头有脸的人物，没有人敢如此恼怒我，即使对方是个小丫头。这是我最后一次说，我不可能会对一个洗衣板感兴趣，多少成熟漂亮的女人等着我的寵幸，我根本对会反抗我的女人没兴趣，更何况是像你这样泼辣的黄毛小丫头！」蓦地，他松开她的手。

她立刻扭动门把，想夺门而逃。

「你想整晚睡在公园里？最近天气不好，小心晚上下雨。」他轻松自若的说道：「想想看，感冒生病可不是件好事，尤其你又身无分文，想看个医生都没办法，祇好等死啦！」

「等死总比被强暴好。」她低声说道。

他脸色柔和不少。「你这年纪应该是跟同学在一起逛街、看电影的青春时期，而不是老把不洁的字眼挂在嘴上。」

「我说甚么、做甚么都不关你的事。」她抬起头，小小的脸上有强裝出来的坚强。「如果你没像小偷似的进来，还裸着身……」

「我祇是半裸。」他强调。「而且我不是甚么变态狂、强暴犯，我祇是听到你的叫声，来不及披件衣服。如果你很在意，以后的每一天我都会乖乖的穿上睡衣，我甚至还能穿上大衣睡觉。」他突然把成串鑰匙中的其中一支拔下来送到她面前。「这是你房间的鑰匙，以后除非你开门，否则没人能进得了你房间，包括我。」

她怀疑的看着他。「你会这么好心？」

「就当我做善事吧。反正我打算明天替你报名烹飪班，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希望你能先学最基本的料理，我会感激不尽。」

她还是一副怀疑的脸色，但明显地已软化不少。「谁知道你还有没有其他备用鑰匙？」

他长长地叹了口气。「我是还有一副。」他马上看见她脸上鄙夷的表倩，赶紧补充道：「是在我好兄弟那里，不过最近他忙着订婚的事，也没时间来。如果你愿意，他们订婚那天，是可以带你去瞧瞧。」他显然认为她会在这里住很长一段时间。

「结婚并不见得就会美满幸福，很多男人都会有婚外情。」她突然冒出一句。

「很多，但不是全部。」他微笑道：「像我，虽然顶着花花公子的名号，一旦我结婚，我会全心全意顾家，爱我的妻子。」

「大话谁都会说。」

「端看能不能做到而已。」他流利的接道：「而祇有我未来的妻子才能得到我唯一的爱，无论你信不信。」他突然一愣，「我在这里跟你谈这些做甚么？」

「我不知道。」她小声说道，垂下的眼睛里露出嚮往之色。

他耸耸肩。「算了，折腾大半夜你也累了，好好休息吧！」他说完，就走出去轻轻地关上房门。

她困惑的站在原地。

许久。

＊　　＊　　＊

「大麥！」高杰一进茶屋，就看见麥世毓。「我还以为在订婚前都见不到你了。怎样？听说你最近连小女佣都见不到。」

麥世毓微微一笑。「显然我妈是个广播器。不过也无所谓，反正没几天就可以见到天爱了。」他一副神闲气定的模样。

高杰扬扬眉。「我没听错吧？我以为在订婚前几天你应该守着她，以免她溜之大吉。」他对天爱是「扫巴星」的事，也略知一二。

「她不会溜之大吉。我想我必须感激那个不知打哪冒出来的混混。」

「听起来似乎是个很冗长的故事。」高杰突然无缘无故地叹口气。

麥世毓看在眼底。「你这找我，不是衹来闲聊的吧？发生甚么难解决的事，需要我帮忙吗？」

「大麥，我就知道你够义气……你认为我老吗？」他突然坐在他面前问道。

「甚么？」麥世毓有些不敢相信。「这是我认识的那个花花公子高杰吗？」

「不要跟我开玩笑，我是认真的。虽然我不过三十二岁，但在某些人眼里已经是老头级的人物了。」他不满的抱怨。

「显然某些人是指某个女人。」麥世毓推理道。

「大麥，如果……我是指如果，天爱是个小你十三岁的女孩，你会接受吗？」他不安的补上一句：「她的年纪几乎快可以当你的女儿了。」

麥世毓忍不住笑了。「你有对象了？」

高杰瞪他一眼。「没有。我衹是好奇。」他强调道：「而且她是个又泼辣又不諳家事的黄毛丫头，我根本对她不感兴趣。」

「她？」麥世毓哈哈大笑。「你真有对象了。高杰，那么我真的恭喜你。而且如果你愿意，还可以跟我们一起举行婚礼。」

「你少开玩笑了！我会对那种小丫头动情？」他嗤之以鼻。「我开始跟女人约会的时候，她还不知道在哪里牙牙学语呢！」

「你对自己没有信心吗？」

「大麥，你是甚么意思？」高杰有些恼怒，显然说中他的心事。

麥世毓衹是耸耸肩。「你在想，当你五十岁的时候，她才不过三十多岁，女人最有魅力的时候，你怕那时候你会失去吸引力，所以你一直躊躇不前。」

高杰闷不吭声。

麥世毓安慰的拍拍他的肩。「该发生的事，想挡也挡不住。就像我对天爱的感情，我从不刻意去拒绝它，虽然刚开始吃尽苦头。不过，至少我是苦尽甘来了。而你，我希望你也跟我一样遇上个好女孩。」

「她恨男人。」高杰突然说道：「她总是认为男人就代表『淫穢』两个字。」

「别忘了天爱起先也拒绝我的追求。」

「她甚至不会煮饭。」

「记得我第一次吻她，被她狠狠的摔到地上，几乎爬不起来。」

「她竟然认为我会非礼她，也不想想她是个洗衣板。」

「我还曾眼睁睁的看着天爱跟我的情敌到河堤看星星，从没有一个女孩敢如此忽视我的存在。」麥世毓说道。

高杰注视着麥世毓含笑的眼神，说道：「女人真是难缠的动物，不是吗？」

「我完全赞同你的话。」

高杰突然起了惺惺相借之感。「大麥，既然没几天你就要订婚了，不如我们去慶祝慶祝，痛快喝个两杯如何？」

「我奉陪到底。」

＊　　＊　　＊

孟明珠连夜赶到台北。

她直闯麥家夫妇的家。

「姐，」天爱一看见孟明珠，满脸喜悦。「我没想到你会这么早到，还有阿硕。」她朝始终站在孟明珠身后的杨硕点头微笑。

孟明珠连理都不理她，直接走到麥世毓面前。

「你是甚么意思？」她双手叉腰，凶狠的问道。

「姐！」

麥世毓站起来。「我祇是希望天爱的父母来参加他们女儿的订婚典礼。」他平静的说道。

「世毓！」天爱困惑的看着他。「你见过我父母？」

「他没有。」孟明珠怒气腾腾地抢过话。「他寄了张邀请卡到爸的公司，然后在各大报的广告栏上登了爸妈的名字，要他们参加二十几年不见的女儿的订婚宴会。我想想上头是怎么说的？根本把爸说得一文不值，好像他多对不起他亲生女儿似的，要爸以后怎么做人？」

「阿珠！」杨硕赶忙安抚她。

「世毓，是真的吗？」天爱蹙着眉。

「是真的。」他慢吞吞的回答。

「你总算承认了。我要你向我父母慎重道歉，还有登道歉启事。」

「不可能。」麥世毓说道：「我登的全是事实。孟大小姐对其中详情也知道得一清二楚，孟家夫妇的确抛弃天爱二十多年。如今我祇不过为天爱索回一些应有的补偿。」。

「但你不该让爸无法做人，你知道现在所有认识爸的人都怎么想吗？他还要面子呀！」

「天爱也需要亲情。」麥世毓不平的说：「而你们孟家忽略了她二十多年。」

「阿珠，麥先生说得没错。我爱你，但我并不苟同你父母的作法。阿爱或许是『扫把星』，但她也是孟家女儿，如果你是阿爱，你的感受如何？」

「我……」孟明珠哑口无言。

「我不指望他们祝福我和天爱，但起码我希望他们能到场看着他们的女儿得到幸福。」麥世毓看着天爱。「你反对我的做法？」他柔声道。

她摇摇头，眼里有着感动。「我一直希望能得到他们的祝福，让他们知道我找到个好男人。」

麥世毓笑了，因为她的话而甜蜜的笑了。

他们的眼里似乎再也容不下其他人的存在。

孟明珠挥挥手。「算了，算了。就当这是爸妈二十几年来给天爱的补偿。」

「这还不够。」麥世毓一谈到孟家夫妇就不悦。

「或许不够，但你希望爸做出甚么举动呢？跪在天爱面前，向她懺悔？他和妈肯来参加就已经不错了，你知道的……他们担心一接近天爱，災难就会跟着来，躲都来不及哩！」

「阿珠！」

「我说的不是我，是我爸妈。我就看不出接近天爱会让我有甚么損失，其实我还应该谢谢天爱，否则我也不会碰上你。」

「阿珠！」杨硕两次口气迥然不同，这次他甚至还带着满足的笑容。麥世毓拉着天爱的手，在她耳边悄声说道：「我也应该感谢你，要不是你，我也不会碰上我命定的剋星。」他逗她。

「胡扯。」天爱脸蛋泛红。

孟明珠继续说道：「天爱，你不介意让我跟你睡一间吧！现在夜深了，我也不想回家，就让我们姐妹两好好聊一下知心话。至于阿硕就暂时住在未来妹婿家，你说好不好？」

「当然好啦！」天爱开心得很。

麥世毓搂着天爱的肩，嘲弄的说道：「显然我未来的岳父大人不太欣赏你选定的丈夫。」

孟明珠耸耸肩。「反正我也不在乎。孟家事业我一点兴趣也没有，再说我的年纪足以让我做出正确的判断，我相信把一生交付给阿硕是我最正确的选择，那就足够了。」孟明珠对杨硕有足够的信心。

「阿珠，我不会让你后悔的。」杨硕承诺道。

「听起来在场各位似乎全背叛了孟家。」麥世毓扬起眉，说道。

「错了。我们祇是朝着自己的目标前进而已。」孟明珠柔情似水的看着杨硕。

麥世毓也亲密的搂着天爱。「你说得没错。我们祇不过是排除万难，朝着自己的目标前进而已。」

*　　*　　*

刘依玲满意的看着桌上简单但保证可以入口的菜色。

这是她经历一个礼拜的「屈辱」后，首次做出较可以看的晚餐。她敢担保高杰今晚绝不会瞪着她煮的菜而面不改色的拿起电话叫外卖。

她满意极了，即使这几道菜花了她一整天的时间。

不过，她仍旧有些不安心，拿起筷子先夹几口尝尝。

她不再担心了。

她唯一的困惑是高杰。

自从第一晚他闯进她房里，把鑰匙交给她后，她就不会见过高杰有过非君子的行为。

夜晚她到客厅喝水时，路经他半掩的房门，她会看见高杰穿着睡衣，不再裸着身子。

每天上班出门前，一定会照会她一声；下班后则乖乖回到家里，等着她煮饭，然后叫外卖。

他一个大男人甚至还带她到附近的传统市场和超市买菜。

她开始觉得她像个小妻子等着丈夫回家。

当然，这祇是她的幻想。男人都是不可信任的，尤其是像高杰这种花花公子，即使他对她彬彬有礼，她也不会对他放松警觉心。

顶多，偶尔她被他的言谈吸引，忍不住着迷的听着他的说话，当然是隔一段距离。

她绝不能信任男人，就如同……

门铃响起。

她不自觉的露出微笑，跑去开门。

门外站的是一对中年男女。

她的脸色大变，想关上门，却被男人有力的手臂给阻挡了。

「小玲，跟我们回家吧。」中年女人苍老的脸上有挨揍留下的瘀青。

「我不回去。」她叫道。

中年男人有着圆滚滚的啤酒肚，廉价的衣服沾满油渍，看起来像个无赖。

他推开门，堂而皇之的走进来。

「看起来你男人住的地方倒不错。」他打量房子的摆设。

「他不是我男人。」她冲到他面前，阻止他再继续察看这房子。「我警告你，你再不离开，我就去报警。」

「报警？」他满口黄牙露出来。「我是你父亲，她是你母亲，你报警呀！我要看看你怎么自圆其说？还不把你女儿带回去！」他使唤着仍站在门口的中年女人。

「小玲，跟我回家吧！」她的眼里有恐惧、有哀求。

「我不要回家！」

「我没见过像你这么賤的烂货！」他突然一把揪起她的耳朵。「一个男人供你吃住，你就陪他睡觉不拿钱？那当初倒不如听我

的话，人家何先生还愿意出个万把块钱买你，现在人家肯要你就不错了，钱也拿不了那么多，我的損失谁赔？你赔呀？死丫头！还不跟我回去。」

她死也不回去。

她一头撞向他，趁着他松开力道，急忙冲向门口。

中年女人挡在门口。

「妈！」

「小玲，原谅我。」

依玲感到她的头皮一麻，中年男人用力抓住她的头发。

「敢反抗我？」他狠狠的就是一巴掌打在她的左颊。「我要让你知道反抗我的下场是甚么！」她的右边又挨了一巴掌。

她试图咬他，却被他踹了一脚，痛苦的捂着肚子躺在地上。

「你最好乖乖听话，我可没把握下次会对你下手这么轻。」他揪起她的头发，逼得她不得不站起来。

蓦地，她疯狂的咬住他的手臂，痛得他哇哇大叫。

他拿她的头一直猛撞墙。

「你敢咬我？我要你知道我还是你老子，敢反抗，我就要你好看……」他话还没说完，就感到自己整个人被高高举起，用力地甩了出去，飞过空中，撞倒桌子，跌在地面上。

高杰气愤地看着他，一面赶紧抱住几乎滑落的依玲。「小鬼，你没事吧？」

他拨开她的刘海，怒气更炽。

她的前额非但红腫，还滲出血痕。

他目光冷硬的皑着从地上爬起来的中年男人。

「你是谁？」他冷冰的语气流露出一丝愤怒。

「他是我继父。」她虚弱的说道，想挣脱他的怀抱。

他却把她抱得更紧。

「嘿，你就是小玲的男人？」中年男人貪婪的说道：「你不问问我就玩我的女儿？你打算付多少钱？」他看见高杰衣裝笔挺，完全忘了先前他被撞倒的事。

「听起来就像是老鴇的口气。」他喃喃的说道，对于她恨男人的原因有些瞭解了。

而这令他更下定决心要保护她。

「你可以放开我。这是我的家务事，我自己会处理。」她低声说道。

他微微一笑，亲热的吻她前额一下。「亲爱的，你怎能说这种话？毕竟我们都快结婚了，你的事就是我的事，我怎么可能放你一个人处理呢？」

她愕然的瞪着他。

「结婚？」中年男人先是震惊，而后笑嘻嘻的。「先生，你少开玩笑了。凭你的外表也会看上小玲这丫头？你祇会玩玩她，不当她回事的。」

「事实上，我们的确快成夫妻了。」高杰一手拿起皮夹，还有一个包裝精致的小盒子，他始终不愿放开她。

他从皮夹里抽出一叠鈔票丢到地上。「这是我给岳父大人的聘金，虽然我看不出你哪里有资格当我的岳父。」他冷眼看中年男人貪心到不顾廉耻的捡着散落一地鈔票。

「你不必这么做的。」她有些气恼。「他是吸血鬼，会吸到你全身上下没留一滴血为止。」

中年男人小心的把鈔票塞进口袋里。「嘿，老兄，你以为这点钱就能娶到我女儿吗？我光叫她陪人睡几夜，就能賺到这点钱。再说，我女儿是翘家，我看我还是带她回去。如果你想睡她，你可以来找我，不过是要付钱的。」他想走过来拉小玲，马上被高杰的眼光吓住了。

高杰拆开盒子，塞到她手里。「玲，打开看看。」他鼓励的说道。

她怀疑的看看他，然后打开……

里面是一只戒指。

「你……」她忍不住惊讶。

他微笑的耸耸肩。「是结婚戒指，你喜欢吗？」

中年男人皱起眉头。「嘿，老兄，如果你想娶我女儿，这笔钱……」

「足够。」高杰在面对他时，又是一副冷漠而令人惧怕的表情。「以后不准再接近小玲。从今以后，你们必须跟她断绝关系。」

「凭甚么……」

「凭我的势力。」他冷笑。「想想看你的大名出现在逼良为娼的大标题上，会有甚么感觉？」他的表情突然一变，像是准备觅食的豹子。「我会请私家侦探永远的跟在你后面，祇要你稍有差错，我包准你上头条版新闻，而且非常轰动。如果你不信，你可以打听看看我高杰的名声，你就知道你惹了一个不该惹的人。」

中年男人显然有些不安。「我祇是希望看看我女儿……」

「祇要你接近她三尺以内，我会让你生不如死，这不是虚张声势。你也该知道金钱是万能的，我能让你连乞丐都不如，甚至连你最亲近的人都不再接近你，那时候我会让你尝尝甚么叫众叛亲离、生不如死的滋味。」

中年男人被吓住了，他的眼神表露出他完全相信高杰有这能耐。

「我祇是想要我女儿……」他嗫嚅着。

「她即将是我妻子，当然没有跟你回去的必要。现在滚离我的家，我会订两张飞机票，明天就离开台北，永远不准再来。你该知道踏进台北一步的后果吧？或许你们愿意到美国？我可以免费奉送机票。」

「不！不！我回我老家就是了。」中年男人諂媚的笑着，然后迅速拉着中年女人走掉，还小心的关上大门。

「你不必为我做这些。」她低声对高杰说道。

「然后眼睁睁的看你被带回去，就此毁了一生？」他扬眉。「我想你逃出来的目的，不就是为了获得自由，你甘心乖乖跟他回去吗？」

「当然不。」她始终低着头。「我想我必须谢谢你。我一直以为天底下没有一个好男人，但我想我错了。」

他咧嘴一笑。「很高兴你终于想通了。即使你的继父再坏，也并不能代表所有的男人都是如此。」

她点点头。「是的，并不是所有的男人都像他一样半夜爬进……」她蓦地往口不说。

他皱起眉。「爬进甚么？」他狂怒。「爬进你的房间？」

她的眼睛红了起来，第一次流露出脆弱。「那晚我真的好害怕，如果不是我奋力抵抗，我妈突然进来……」

他安慰的搂住她，当她是小孩似的直拍着她的背。「刚才我应该多揍他几拳的。」他的怒气上扬，但却隐忍不发。

也许是她终于相信男人，也许是她一时放松。总之，她靠在他的怀里，一股脑的全说出来。

「在他爬进我房间的当天早上，我妈偷偷告诉我，他把我卖给一个男人。我好害怕，我妈叫我逃走，没想到他那天晚上突然爬进我房里，说……让别的男人……倒不如让他……」她哽咽道。

高杰气得脸色通红。「你放心。我会让他露出狐狸尾巴，永远都在监狱里度过，我发誓。」

她抬起头看他。「你为甚么对我这么好……还有戒指，你怎么突然……」

他耸耸肩。「大麥买订婚戒指，我一时好玩也买了一对，没想到真派上用场。」

她把戒指递给他。

「不！送你的。」

「送我？」她睁大眼。「你应该送你未来妻子的。」

「我未来的妻子还没出现。」他没好气的说道：「你别露出怀疑的眼神，我就不知道有人口口声声说我是好男人，为甚么就没女人对我有好感呢？」

「每个女人都对你有好感，祇是你没放下真正感情而已。」

「你也对我有好感？」他有些高兴。

「或许有吧！」她模稜两可的答道，脸蛋有些泛红。

这让他注意到她前额的伤口，虽然已经干涸，但他还是担心。

「走，我们去医院。」

「不必了，祇是一点小伤而已。」

「小伤也是伤，都必须看医生。」

她感动了。「很少有人关心我。」

「目前就有，而且以后的每一天都会有人关心你。」他温柔的看着她惊讶的眼神。「如果你不嫌弃我是老头子的话。」他微微一

笑。「你放心，我对你没别的企图，祇是希望你能考虑一个大你十三岁的丈夫人选。如果你认为这使你不方便住在这里，我可以搬出去住。」

「我……」她有些不知所措。

「我不要你马上回答我。你可以慢慢考虑，就算考虑个一、两年我都无所谓，祇要你真心考虑。还有，我不是希望你是为了感激我而答应，我要的是你真正的感情。」他停顿会。「你愿意在下礼拜跟我去参加朋友的订婚宴会吗？纯粹是家庭式的，没邀请太多人。」

她想了想，答道：「我愿意。」她无比慎重的模样就像是在回答甚么严肃的问题似的。

＊　　＊　　＊

众人所期盼的订婚宴终于到了。

麥世毓笑得更是合不拢嘴。

他今天始终不离穿着高雅、大方的天爱，像对热恋中的情侣。

「小毓，恭喜你们，希望你们跟我和你爸一样，白头到老。」趙蓮和麥大维恭賀他们。

「妈，今天祇是订婚，不是结婚。你不怕婚礼那天辞窮了吗？你说是不是？爱。」麥世毓朝着已经满脸通红的天爱亲密的说道。

趙蓮笑着摇摇头。「瞧瞧我们儿子跟未来媳妇亲热的模样就像我们当初一样。显然我这个婆婆功不可没。」

「小蓮，愿不愿意重温旧梦？」大维怜爱的问道：「我们可以再来一次蜜月。」

她眼一亮。「当然，有何不可？我们现在就去计划。」她急忙拉着丈夫离开。

「我希望我们能跟你爸妈一样永远恩爱。」天爱嚮往的说道。

他轻点一下她的鼻子。「不是希望，是一定会。我们永远都会是恩爱的夫妻，比爸妈还要恩爱，如果你不在我吻你的时候，趁我不备摔我一跤。」

「祇有一次而已。」她嚷道：「我从不让陌生人亲吻我。」

「现在不是陌生人了吧？」他又偷了一吻。「等我们的儿子女儿长大后，我要告诉他们，老爸赢得他们妈咪有多辛苦，被摔了一跤不说，第二个吻还挨了个巴掌，第三个吻跌断两个大脚指头，而我竟然还想娶她，简直是一项奇迹。」

「麥世毓！」她笑着想打他。

「看看，是谁在打情骂俏？」孟明珠有些羡慕的出现在他们面前，她身后跟着杨硕。

「阿硕，我们应该也办个订婚宴才对。」

「如果你喜欢的话，我不反对。」杨硕说道。

孟明珠满足的笑了。「天爱，恭喜你覓得良缘！说实话，我还是你们之间的媒人呢！」

「这件事或许我真该感谢你。」麥世毓一整天都很开心。「但我更感谢你一件事。」

在场的人有些困惑。

孟明珠开口：「感谢我甚么呢？」

他微微一笑，看向杨硕。「感谢你抢走了我的情敌。」

「世毓！」天爱瞪着他。

孟明珠倒无所谓，她朝杨硕露出充满爱意的微笑。「我实在也该感谢天爱，否则我不会认识阿硕，也永远不会发觉自己感情的归依。」

「我也是。」杨硕轻轻说道。

孟明珠更是春风满面。「天爱，我十月结婚，早你一步。不介意当我伴娘吧？」

「当然不，我还很乐意呢！」天爱愉悦的转向杨硕。「需不需要世毓当你伴郎？」

杨硕点点头。「如果麥先生不嫌弃的话。」

「当然不，我还很乐意呢。」麥世毓模仿她的语气。

孟明珠「噗嗤」一笑。「麥世毓，你也不必再吃醋。阿硕以前或许是你情敌，但现在他祇钟情于我，你们应该做个好朋友才对。」

「虽然不是情敌，但好朋友嘛……杨先生恐怕必须住在这里好一段日子，让我们彼此瞭解瞭解。」他懒洋洋的允诺。「我希望在

未来，我们会是好朋友。」

「而在那之前，你就得叫他姐夫了。」天爱补充道，引来麥世毓的皱眉。

孟明珠忍不住笑了，她勾着杨硕的臂。「我想你们还必须溝通溝通，我不打扰你们了。阿硕，我有些饿了，陪我去拿些糕点好吧。」她拉着杨硕离开。

天爱瞪着他。「世毓，你不应该吃干醋。」

「我没吃。」

「没吃，那你干嘛苦着一张脸？」

「不是。衹是想到未来必须叫杨硕『姐夫』，我心里就有些不是滋味。」

「听起来酸不溜丢的。」

「没有！衹是想到你跟他从小到大，青梅竹马，而我却晚认识你二十年，我心里就不痛快。如果可能，我希望在你刚出生的时候，就陪在你身边。」他含笑道。

「甜言蜜语！」她满脸娇羞。

「我向来衹说实话。我知道杨硕是个好人，我也不排斥他，或许将来我们会成为朋友，不过不是今天。今天是我的订婚大喜日，我没时间交朋友，衹想陪我的未婚妻。」

「看不出来你还有体帖的特质。」天爱一眼看到高杰。「世毓，我们过去跟高杰打个招呼。」

麥世毓点点头。「有何不可，听说他最近爱上一个小他十三岁的小丫头。」

「真的吗？」她困惑的任他拉着过去。

高杰不可置信的瞪着依玲盘中的食物。「小鬼，你竟然还吃得下？你已经吃了起码五碟以上了。」

「我肚子饿嘛！」刘依玲边咀嚼口里的食物边回答他。

「看起来好像我虐待你似的。难道你在家里没吃饱？」

「你不认为我尚在发育中吗？老头子。」她加重语气。

他嘲笑一声。「发育？我看洗衣板永远就是洗衣板，想改恐怕难了。」

「可是就有人想娶洗衣板回家呀！」她故作无辜的说道。

「你……」他感到有人在肩上一拍，回过头去。

他眼一亮。「大麥，该怎么恭喜你才好……」他注意到这对儷人的眼光全停驻在刘依玲身上。「我忘了介紹，这是依玲，而这一对俊男美女是我的好朋友……」

麥世毓打断他的话。「我们认识。」

「认识？」高杰愣了愣。

「是妈在街上找到这女孩来完成她的阴谋。」麥世毓若有所思的看着高杰与她。「这该不会就是小你十三岁的那个女孩子吧？」

「大麥！」高杰警告这。

依玲怀疑的看着他们之间互相传递的眼神。「你跟他们说我甚么？」她口气微愠。

「没甚么，祇是说我请了一个多难缠的煮饭婆而已，小鬼。」高杰轻松自在的回答。

「而我遇上了一个非常挑剔的雇主。老头子！如果你再嫌我，我就另找工作。」

高杰非但不惊慌，反而笑嘻嘻的望着她。「我不反对你另找工作，甚至还可以为你介紹工作。」

她一双杏眼睁得圆大。「你要赶我走？」她不敢相信。

「你还是可以住在家里，祇是工作性质稍变，而且很轻松喔。」

麥世毓与天爱对看一眼，眼里都充满笑意。

依玲疑惑的问道：「有这么好的事？我怎么都不知道？」

「你知道的」

「我知道？」

高杰得意的点点头，不在乎第三者的在场。

「妻子。」他满意的看着依玲的表情回答道。

麥世毓终于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即使是被天爱用手肘撞他，他还是忍俊不住。

「你以为我会嫁给一个老头子？」她漲红脸，恼怒的说道。

「既然我都可以接受一个小鬼当妻子，你当然也可以。」高杰不徐不缓的回答。

依玲气得满脸通红。

天爱推了推身边的麥世毓。

「高杰，我们不打扰你们了。」麥世毓笑得差点岔了气。「我祇能祝福你有我的好运。」他一路被天爱拉着走。

等到有一段距离后，天爱才放缓脚步。「世毓，你不该笑刘依玲的。」她抱怨道。

「我不是笑她，我是笑高杰。」麥世毓清清喉嚨。「平常他不知道骗了多少女人的心，今天他总算栽到一个小丫头的手上。」

她白他一眼。「你呢？」

「我？」麥世毓困惑不解。「我很好呀！」

「不认为栽在一个『扫把星』的手里？」她取笑他。

麥世毓严肃起来。「爱，我不准你说自己是『扫把星』。」

「我祇是开玩笑而已……」

「开玩笑也不行。我甚至不希望你存有那个念头。」他注意到孟明珠忧心忡忡的站在一对夫妇身边，看向他。

麥世毓怜爱的吻她一下拉着她的手，穿过亲戚好友，走向孟明珠。

「世毓，你又要介紹哪位亲戚了？」天爱微笑道。

「我未来的岳父母。」他回答完，就突然站住，朝孟家夫妇微微頷首。

「孟先生，孟太太。欢迎来参加我和天爱的订婚宴。」他搂着全身紧张得僵硬的天爱。

孟扬冷漠的看着他。「你知道我来的原因。如果我记忆力没错，我应该不认识你，麥先生。」

「没错。你该认识的是我的未婚妻，孟天爱。如果你的记忆力不差的话，她应该是你的亲生女儿。」

孟扬冰冷的眼光移到天爱身上。「你是天爱？」

天爱舔舔唇，怯懦的叫了一声：「爸……」她已经十多年没看过她父母，心里始终对他们坚信她是「扫把星」而不敢接近的念头有些畏惧。

麥世毓鼓励的紧握她些微汗湿的手。

孟明珠赶紧出来缓和气氛。「爸，天爱现在成了大美人，你该为有这样的女儿而驕傲。」

孟扬瞪她一眼。「我还没找你算賬。一个乡下男人能带给你甚么？你竟然不经过我的同意，擅自订下婚礼。」

杨硕出现在孟明珠身后，扶住她的肩。「我可以给她一份完整的爱。」他平静的说道。

孟明珠笑了，笑得好甜蜜。

「爱？」孟扬冷笑一声。「我看他娶你的目的，祇是为了孟家的产业吧。」

始终站在孟扬身旁的白荃也开口了。「明珠，你爸的话没错的。一个乡下男人娶了你，至少可以少奋斗二十年。如果你想结婚，我们可以为你介紹几个有前途、有事业的男人。」

「妈咪，你怎能这么说？」孟明珠伤心极了。「阿硕看上的不是我们孟家的产业。」

杨硕让孟明珠靠进他的怀里，温柔的轻拍她的肩。

「显然你们认为阿珠比不上一堆死东西。」杨硕徐缓道：「但我却不一样。阿珠在我心里是最重要的女人。无论你们信不信，我一点也不在乎孟家的钱。」

「阿硕……」孟明珠深觉自己没找错人。

麥世毓眼里流露出欣赏，他靠在天爱耳边悄声说道：「爱，我交他这个朋友交定了。」

「世毓！」她皱起眉头，不明白在这般紧张的时刻下，他还有心情想其他事情。

她感到她的手心被用力的捏了一下，随着响起麥世毓的声音。

「孟先生，我邀请你们夫妇来最主要的还是希望你们能给予我们一份祝福。虽然二十多年来你对天爱不闻不问，视她如『扫把星』，但基于你们是天爱的父母，我祇要求一个祝福，让天爱安心。」

孟扬眼里闪过一抹有趣的神情。「你也知道她是『扫把星』？你还敢娶她，不怕她为你带来恶运吗？」

「爸！」孟明珠低喊道。

天爱咬住唇，脸色惨白。

麥世毓显然有些动怒。「天爱不是『扫把星』，就算她是，我也会跟她结婚。原因无它，祇因我爱她。」他轻轻地抬起天爱的下巴，柔情似水的叮着她，所说的话彷彿是在对她一人表白。

「我从不认为她是一个会带来恶运的『扫把星』，她个性温和，充满爱心，尽心尽力的照顾每一个孤儿，对于抛弃她二十多年的父母从没一丝恨意。像这样的好女孩，我能娶到她，是我的幸运，怎能说她是会为我带来恶运的『扫把星』呢？就算她会带来恶运，我也不吃亏，因为我已经拥有她的爱了。」他柔声的对着天爱说着。

「世毓……」她哽咽着。

「我是个幸运儿。我真不敢想像如果我没去乡下，没遇上天爱，我未来的人生将会多么无趣，多么缺乏爱。天爱为我带来一切，我感激她都来不及，哪还会在乎她是不是『扫把星』？」

孟明珠含着泪珠朝杨硕笑着眨眨眼。

她为有这样一个妹婿而感到驕傲。

在不知不觉中，高杰拉着依玲来到他们身边。

「既然你希望祝福，我就给你们祝福。」孟扬冥顽不化。「毕责我能嫁掉家中的『扫把星』，对我自己也有莫大的好处。」

麥世毓气得想扑上去揍他一顿，却被天爱急忙挡住。「我不准你这样说天爱。」

孟扬警觉的退后一步。「我说的是事实。你没经过几近破产的惨况，你当然可以大言不惭。如果不是我及时送她走，我们孟家现在也不可能在商场上有立足之地，明珠和她也不可能过着大小姐生活，衣食无缺。」

「她需要的是爱！」

「爱就能当饭吃？如果不是我，她早沦落街上当乞丐，她能吃得饱、穿得暖？」孟扬短促一笑。「或许我是牺牲了她，但换得更多人的幸福，也算值得了。要怪就怪她天生是个『扫把星』，非但没为家里带来好运，还让生她、养她的父母差点破产，我们这样对她，已经算不错了。」

「说得好听。说来说去祇为你一己之私。」麥世毓忍住怒气，他不想让这个订婚宴被孟扬搞砸，更不希望天爱两面为难。「就

算你为了事业，送她到乡下，起码也该偶尔探望她，而不是十多年连看她一眼都不愿意。我为天爱有你们这种父母而感到羞耻。」

「我……」孟扬对这点倒哑口无言了。

「闭嘴。」依玲忍不住骂道：「每个人都有他的生存价值，不能因为害怕她是『扫把星』而否定她的存在。老头子，他们不走，我帮你赶他们走。」她一副泼妇模样。

高杰忍住笑，点点头。

麥世毓不愿再看到他们一眼，一把拉着天爱离开，任高杰他们处理。

「世毓，谢谢你。」他们走到角落时，天爱突然开口。

「谢甚么？」麥世毓还是一团怒火。「我真后悔邀请他们来。原来我祇是想让他们给我们最基本的祝福，让他们知道我是真心爱你，绝不会因为那些无稽之谈而影响我们。但我错了，他们简直冥顽不化。」

「世毓，你不必为我做这些的。」

「不祇为你，也是我。」麥世毓说道：「我无法忍受别人曾如此对待你，即使是你的父母，他们也没有权利迫使你相信这种无稽之谈。」

「祇要你没和他们一样认为我是『扫把星』，我就心满意足了。」

「我想还是应该用暴力让他对你改观。」他说得像是在发誓。

「世毓？」她柔声叫道。

「嗯？」

「我记得你说过，你爱我。」

「我是说过。」他的怒火渐渐被柔情替代。「而且我一辈子都不可能忘。」

「你愿意再说一次吗？」

「我爱你，爱。」

「我也爱你，世毓。」她第一次说出口。她微笑的看着他呆愣的表情，然后压下他的头，给他一个绵长而炽热的吻。

不知多久，四周的人逐渐靠拢，纷纷传出鼓掌声，还有欢呼声。

她隐约的听到高杰吹口哨的声音。

依玲附和的兴奋尖叫声。

但她一点也不在乎。

她祇在乎眼前将爱她一世、永远相伴的男人。

第十章

除了忙碌，还是忙碌。

当天爱忙着哄两个哭声震天、头发稀疏的小宝贝时，育婴房的门打开了。

「爱，我一进门就听到我们小伙子的声音。」麥世毓含笑的走过来。「将来准是嗓音雄厚的声乐家。」

天爱微微一笑，将怀里的婴儿交给他。「将来或许是，如果他们现在不先哭哑的话。」

麥世毓朝婴儿做个鬼脸。「让我想想看，这是我们的……小毓？」

「小爱。」她纠正他，然后抱起另一个哭得快掀破屋顶的婴儿，哄着他。

「原来是我们的小爱，看起来的确是有她妈妈的影子。」他大力摇晃着他的小女儿，没多久她就破涕微笑，发出咿鳴的娇柔声音。

「瞧瞧，我的小宝贝笑了呢。」他逗着她。

「显然你魅力十足。」天爱寵溺的朝她怀里的另一个宝贝笑着。「任何一个女人都逃不过你的魅力。」

「但我祇想要两个女人。一个是小爱，一个想当然就是我亲爱的老婆哦。」

他的注意力放在哄着婴儿的天爱身上。

他们结婚至今两年，非怛她为他生了对可爱的双胞胎，他的事业还蒸蒸日上；尤其连续两年的最佳編剧獎又被他夺下，引得不少制作单位争相邀请，而他的连锁茶屋生意愈做愈好。

她根本不是「扫把星」，相反的，她还为他带来好运。

「爱，我们去三度蜜月，你说好不好？」他突然柔声说道。

「你疯了呀！小毓、小爱怎么办？」天爱一副好妈妈样。

「找高杰他们照顾了。」麥世毓一点也不担心。「反正他和依玲也快结婚了，应该先预习如何照顾小宝贝，而我们则要去重温旧

梦。再不然，交给明珠他们好了，他们也有两个小宝贝，还领养一群小孩，我相信他们的经验丰富，小毓、小爱交给他们，一定没问题。」

天爱虽然想念当初的两人世界，但她更放不下宝贝们。「我们不能带他们一起去吗？」

「不行。」麥世毓坚持。「祇有你跟我。」

天爱放下怀里的小毓。「好吧，如果你坚持的话。」

「我当然坚持。」他也把小爱放进摇篮里，亲热地搂住天爱。「我还要抗议天爱瑪咪祇注重她的一对儿女，而忽略了婴儿爸爸。」

「他们是你儿子、女儿，你也吃醋？」天爱笑骂着。

「岂止吃醋！」他的手不规矩起来。「如果天爱妈咪把剩下的时间都给我的话，我才满意，否则我要游行抗议。」

天爱及时阻止地湊过来的嘴。「我把一生一世的时间都留给你，你还不满足吗？」她的眼里有着无庸置疑的笑意与爱意。

「听起来满诱人的。我该补偿你一些，是不是？」他拉下她的手，终于如他所愿的吻到她。

「也许我们该留这两个小宝贝在这里好好睡上一觉。」他帖着她的唇，沙哑道。

她赶紧搂住他的脖子，以免跌下去。「世毓，我们已经不是那些年轻情侣了。」她笑着抗议。

麥世毓耸耸肩。「谁说不是。在我眼里，你永远都是年轻动人，即使生了两个小宝贝也无損你的魅力。」

「好吧！我也勉为其难的承认你也永远是年轻而英俊的男人、即使你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爸爸。」

麥世毓眨眨眼。「谢谢你的夸奬，也许你愿意让我回到臥室里，让我表现我有多感激！」

「乐意之至。」她捂住笑意。

麥世毓迫不及待的想走出房门。

蓦地，他的身后突然传来哭声。

「老天！我没听到甚么声音，我真的甚么都没听到。」他咕哝道。

「世毓，我听到了，快放下我。」

「我从没想过有朝一日，我会跟自己的儿女抢我老婆。」他像个孩子般的赌气。

「世毓！」

「好吧，好吧！但我们三度蜜月提前举行。」他坚持。

「好，都依你。」

他不情不愿的放下她，让她回去哄着小宝贝们。

他看着温馨的母子画面，慢慢的踱过来。

「爱，我有没有说过，我很幸福？」他蹲下来陪着她哄着孩子，而他必须提高声音才能让她听见。

她脸一红。「每天你都说，你不烦呀？」

「一点都不烦。」他柔柔的看着她。「遇见你，真的是我这辈子最幸运的一件事。上帝保佑我当初没因为被你摔上一次而打退堂鼓，我想我应该感激他，还有你。是你带给我永远的幸福。」

「这些话应该是我说的才对。」她显然有些动容。

「无论谁说都一样，总之你可别忘了我们的蜜月，还有，不能带小宝贝们去。」他说道。「这是我们两个人单独相处的蜜月。」他提醒她。

「没问题，我挚爱的丈夫。」她笑得好开心、好幸福。